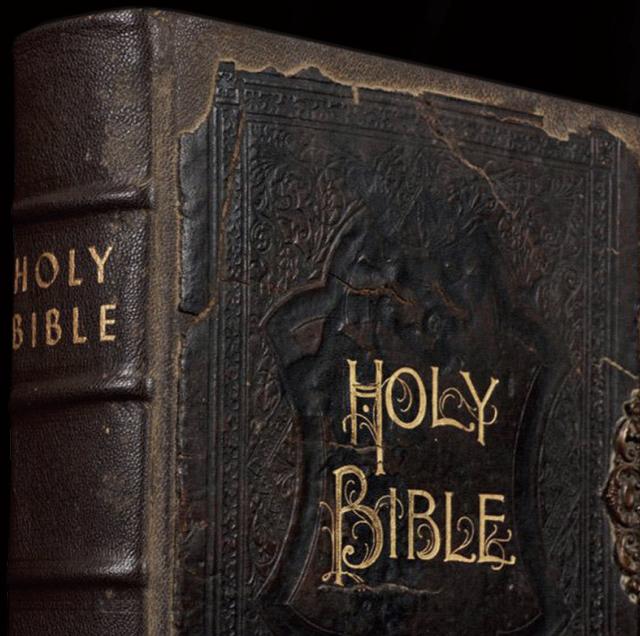


PREACHING
CHRIST *in* ALL *of*
SCRIPTURE

传讲整本圣经中的基督

埃德蒙 · 克罗尼 (Edmund P. Clowney) 著

王处敬 李妮苹 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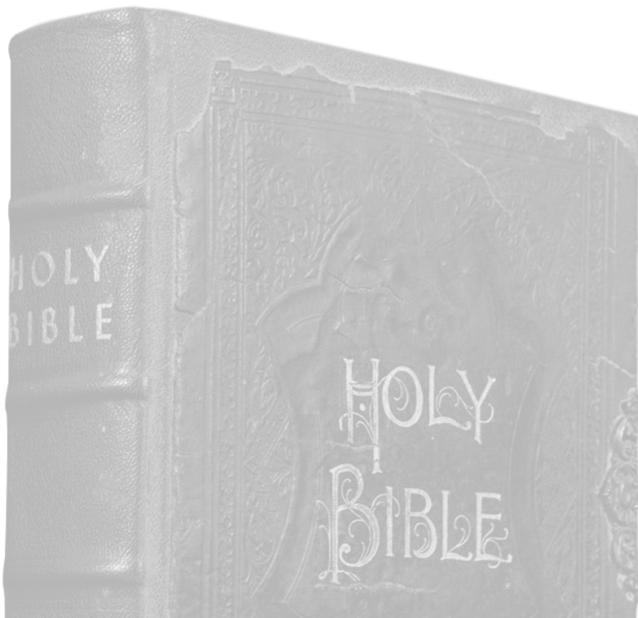


PREACHING
CHRIST *in All of*
SCRIPTURE

传讲整本圣经中的基督

埃德蒙 · 克罗尼 (Edmund P. Clowney) 著

王处敬 李妮苹 译



Preaching Christ in All of Scripture

Copyright © 2003 by Edmund P. Clowney

Published by Crossway Books,

a division of Good News Publishers,

1300 Crescent Street,

Wheaton, Illinois 60187.

传讲整本圣经中的基督

作者：埃德蒙·克罗尼（Edmund P. Clowney）

翻译：王处敬 李妮苹

编辑：赵然 林昱

PDF ISBN: 978-1-4335-8693-4

ePub ISBN: 978-1-4335-8695-8

Mobi ISBN: 978-1-4335-8694-1

除非特别说明，所有圣经引文均来自和合本圣经。

© 2023 by Crossway, a publishing ministry of Good

News Publishers.

埃德蒙·克罗尼带领这一代人开创了救赎历史讲道法。他数十年如一日地在旷野发声呼喊，鼓励福音派讲道人以基督为一切讲道的中心，因为基督就是整本圣经所指向的那一位。今天很多人已经加入了克罗尼的福音大合唱，但在演奏这首横跨整本圣经的恩典交响曲时，没有一个人对和声的把握能超过克罗尼。当克罗尼跟我们分享他从研究、讲道和心底挖掘出来的珍宝时，我们可以更清楚地认识到如何才能让那重价的珠宝在整本圣经的宝库中熠熠生辉。

——布莱恩·柴培尔（Bryan Chapell）

圣约神学院院长兼实践神学教授

埃德蒙·克罗尼为整个教会特别是讲道者奉上了一份不可思议的礼物。《传讲整本圣经中的基督》不只是在谈讲道。它其实是在讲基督，也是在讲所有信徒所领受的呼召：在神整全的话语中看到基督和他的荣耀。书中的教导实用而深刻，对讲道人来说是不可多得的好书；克罗尼也让我们看到了一个让人心生敬畏的现实：耶稣是主，所以平信徒读后也会收获喜乐。

——斯蒂芬·布朗（Stephen Brown）

改革宗神学院讲道学教授

这位伟大的圣经教师在书中一步一步地指导我们，告诉我们怎样才能讲出高举神、以基督为中心、满有圣灵大能的讲

道。我在威斯敏斯特神学院上过埃德蒙·克罗尼的课，他的课改变了我，让我看到整本圣经原来是如此有机地结合在一起。希望所有读者也都能通过这本书体会到这一点。

——古德恩（Wayne Grudem）

凤凰城神学院圣经与神学研究教授

埃德·克罗尼教会了我如何向后现代人讲道。如果各位也想学会这样的讲道方法，那么克罗尼在这本书中的讲章就是无价的学习资料。

——提姆·凯勒（Tim Keller）

纽约救赎主长老会主任牧师

基督徒必须再次学习将整本圣经当作耶稣基督的见证来读。埃德蒙·克罗尼博士在这本《传讲整本圣经中的基督》中，让我们看到了真正忠于基督的解经方法。当今的教会迫切需要这本书，因为太多讲道人似乎根本不知道该如何来处理旧约。克罗尼博士让我们看到，旧约中那些伟大的主题和详实的细节都是对基督的启示。埃德蒙·克罗尼是这个时代非常伟大的基督教领袖兼教牧神学家。你一定要读一读这本不可多得的好书。

——阿尔伯特·莫勒（R. Albert Mohler）

美南浸信会神学院院长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整本圣经中的基督	3
第二章 预备一篇呈现基督的讲章	49
第三章 分享父亲的欢迎	69
第四章 认清代价	85
第五章 当神降临	97
第六章 冠军取得不可思议的胜利	107
第七章 神会在我们中间吗?	117
第八章 遇见元帅	127
第九章 让人吃惊的献身	135
第十章 马槽里的主	147
第十一章 耶稣宣讲自由	159
第十二章 被神离弃的救主发出的哭喊	167
第十三章 我们的国际歌	175
第十四章 耶稣基督与人的失落	195
第十五章 耳听为实：话语的主	217
经文索引	239

前　言

圣经的读者和教导圣经的老师都知道圣经是一本故事书。我在小学部的主日学老师向我推荐了圣经，我就开始阅读。上大学的时候，我遭遇了一次危机，当时我知道我唯一的希望就是阅读圣经。我确实读了，而且不是随便翻翻，而是花上很多个小时甚至很多天带着迫切的心去读。我从《创世记》1章读起。读到《约拿书》的时候，我看到了“救恩出于耶和华！”这句经文。我当时意识到，圣经不是以色列历史的全部记载，而是神动工拯救选民的历史。圣经讲的都是神的作为。掌管世界的那一位降世要拯救我们。圣经讲述了神降世由童贞女马利亚所生，为我们而生，也为我们而死，最后得胜从坟墓中复活。我的盼望不在于紧紧抓住神，而在于神紧紧地抓住我。

在继续研读、教导圣经的时候，我越发认识到神在旧约中的应许都在新约里成就了，都借着神子的降临成就了。《约翰福音》向我们见证了道成肉身的耶稣基督之神性。约翰告诉我们，以赛亚在异象中看到神在高高的宝座上，坐在二基路伯中

间，而耶稣就是那位神。（约12:41）

在旷野的荆棘丛中向摩西显现的那位使者，说他就是“自有永有”的神。不只是四福音书在讲述耶稣的故事，摩西五经也告诉我们神应许要差遣一位先知来到我们中间，所以摩西五经也在讲述耶稣的故事。旧约其他的书卷也在讲述耶稣的故事。别忘了使徒保罗在各会堂传讲圣经的时候，讲的就是旧约书卷。保罗以使徒的身份证明，旧约的应许都在耶稣身上应验了。

讲道的时候如果忽视了救赎历史，就等于忽视了圣灵在整本圣经中为耶稣作的见证。

本书除了开头两章外，剩下的十几篇都是讲章。透过这些讲章我们可以看出新旧约圣经为基督作的见证是合一的。第一章旨在让读者看到，整本旧约都在呈现基督。第二章给出了一些实际的帮助，告诉我们该如何“预备一篇呈现基督的讲章”。接下来的讲章是为了做一个示范，让读者可以看到特定的经文在其上下文中如何确实地呈现了基督。讲章中间接引用的一些经文，除非也被直接引用了，否则我不做引注说明。这些讲章不是针对前两章研究的脚注，而是作为被聆听的讲道。

祈求神借此鼓励各位读者重拾圣经，当他们在复活节早上与耶稣一同前往以马忤斯时，亲自品味到倾听他话语的喜乐。

——埃德蒙·克罗尼

第一章

整本圣经中的基督

从旧约中传讲基督意味着我们传讲的不是犹太会堂的讲道，而是考虑到救赎的全剧，以及救赎在基督里的实现。若要看经文与基督的关系，就要看到一个更大的图景，即神在启示中的目的。我们不能忽略文本的具体信息，也不能写一个万能的以基督为中心的结尾，然后将它添加到每周的讲道中。

你必须依照经文所呈现的那样来传讲基督。如果你认为大多数旧约经文都没有呈现出基督，那么你需要反思圣经的统一性和耶稣基督的丰富性。基督是作为主和仆人的身份在圣经中出现的。

基督是立约的主

新约将基督称为“*kurios*”（主）（参见来 1:10；彼前 3:15）。这个希腊词在旧约七十士译本中被用于翻译“Yahweh”（耶和华）一词，并且成为了对主耶稣基督的简

称。旧约和新约都使用“主”一词来表示“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神和父神”，正如彼得在《使徒行传》4章26节中引用《诗篇》2篇时所说的那样：

世上的君王一齐起来，
臣宰也聚集，
要敌挡主，
并主的受膏者（或作“基督”）。

旧约中对神的大部分称呼都是指永生神，不区分三位一体的位格。但三位一体中的第二位格在许多篇幅中以“主”的形式出现，从《约翰福音》可以看出这一点。约翰引用《以赛亚书》6章10节并补充说：“以赛亚因为看见他的荣耀，就指着他说这话。”（约12:41）由于这句话出自以赛亚看到主在圣殿中的荣耀异象之后，因此，很明显，约翰将主的荣耀视为基督的荣耀，基督就是道（Logos）。

同样，保罗在《以弗所书》4章8节中引用《诗篇》68篇18节时，将主升天的话应用到基督的升天上：

所以经上说：
“他升上高天的时候，

掳掠了仇敌，
将各样的恩赐赏给人。”

旧约所启示的永生神就是三一神。道成肉身揭示了旧约的教导，犹如亮光照进了阴暗之处。然而，神的那使者（the Angel of the Lord）也揭示了那一位的奥秘：他既可以与神区分开来，又可以等同于神。当耶和华军队的元帅拿着刀在耶利哥与约书亚碰面时，他告诉约书亚脱下鞋来，因为他在圣地。这位元帅向约书亚显明自己就是主（参见书 5:13-6:5）。当主从燃烧的荆棘中呼唤摩西时，他也发出了同样的警告。主的使者在荆棘丛中对摩西说话，却自称是那自有的，是先祖之神。这是旧约中神显现的一个固定模式。事实上，那使者就是圣子，是主。他是与亚伯拉罕交谈（参见创 18:1-2、22、33）、与雅各摔跤（参见创 32章）、走在以色列前面（参见出23:20）的使者，也是摩西渴望认识的（参见出 33:12-13），以及向玛挪亚显现并宣告参孙出生的那一位（参见士13）。使者以主的身份说话，以神的名义彰显神的荣耀（参见出 23:21）。当雅各在黎明时分瞥见那人的脸，他说他面对面见到了神（参见创 32:30）。

安东尼·汉森（Anthony T. Hanson）认为：“（新约作者）的核心信息是：先存的耶稣已经出现于许多的旧约历史

中，因此问题不是要在旧约中寻找新约事件的预表，而是追溯同一位耶稣在新旧约时代的活动。”^①

为了支持自己的观点，汉森查考了保罗所写的书卷、《希伯来书》、司提反在《使徒行传》中的演讲、《约翰福音》和一般书信。他研究了保罗在《哥林多前书》10章1至11节中对以色列在摩西带领下的描述。汉森接着查考了希腊旧约的七十士译本，并注意到了《出埃及记》14章中“kurios”的使用。整个章节都使用了“kurios”或“ho kurios”，而“theos”（神）则出现在第19节和31节中。汉森发现这些经文都印证了保罗在本章中将“神”与“主基督”区分开来的做法。他认为保罗在七十士译本中将所有“kurios”出现的地方都读作了“基督”。基督就是将以色列人从埃及拯救出来的主。神的使者在云柱中，而神在《出埃及记》中引导和保护以色列人。他先在前面带领他们，然后在夜里又转到他们身后。在那里，在从后追赶的埃及人中，他遮盖了他们（参见出14:19）：

以色列人看见“kurios”向埃及人所行的大事，
就敬畏“kurios”，又信服他和他的仆人摩西。（出
14:31，直译）。

^① Anthony Tyrrell Hanson, *Jesus Christ in the Old Testament* (London: SPCK, 1965), 172.

保罗所说的“云”（林前 10:1）是《出埃及记》14章中的“云”，但值得注意的是，在七十士译本的《出埃及记》13章21节中，是神（*theos*）日间“在云柱中领他们的路；夜间，在火柱中光照他们，使他们日夜都可以行走。”^②（在希伯来语中，这段经文中神的名字是“Yahweh”。）

汉森坚信保罗在《出埃及记》中读到“*kurios*”时想的都是“基督”，汉森用《哥林多前书》10章9节来作解释：“也不要试探主（“主”有古卷作“基督”），像他们有人试探的，就被蛇所灭。”汉森认为，保罗将带领以色列人走过旷野的主等同于主基督。

在《哥林多前书》10章9节中，“*Christon*”这一读法（以切斯特·比替圣经残卷为主）可能比“*kurion*”（西奈抄本、梵蒂冈抄本）更合适。无论是哪种读法，汉森声称保罗将基督视为将以色列人从埃及解救出来的主，并通过在天使身上的显现来带领他们，这似乎是正确的。

汉森提到了多德（C. H. Dodd）对《罗马书》10章12至13节的一则重要评论：“在旧约中，每当‘*Kyrios*’（主）一词被应用于耶和华时，保罗似乎就认为它指向神在主耶稣

② *The Septuagint Version of the Old Testament* (London: Bagster & Sons; New York: Harper, n.d.).

基督里即将到来的启示。”^③汉森认为这种说法“既太笼统又太平淡”。太笼统是因为保罗在希腊文旧约中并不总是将“kurios”指代基督（例如，罗9:28，11:3）^④。太平淡是因为在保罗看来，“kurios”并不只是单单指向基督，还命名为基督，以主的身份出现。

我们可能不相信汉森为证明他的论点而进行的所有复杂的注释推理。我们可能会得出以下结论：汉森有时会强调保罗思想中主与基督的一致性，而这种一致性过于依赖对七十士译本的使用，或者对于保罗深刻的神学来说太过肤浅。东正教的三位一体神学花了几世纪的时间，试图解开位格的区别和存在（或“实体”）的统一，这些都隐含于保罗在圣父、圣子、圣灵的全面启示中敬拜他列祖独一神的方式中。对保罗来说，从圣父到圣子，或从圣子到圣灵，理解他们之间的区别要比试图阐述他们之间的奥秘容易得多。

当汉森在探寻保罗的思想或《希伯来书》中对基督作为

③ C. H. Dodd (*Romans*, Moffatt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London: Hodder & Stoughton, 1942]), quoted in Hanson, *Jesus Christ in the Old Testament*, 39.

④ 此处还可以加上许多其他的例子。例如，保罗写道：“正如大卫称那在行为以外蒙神算为义的人是有福的。”（罗4:6），并引用《诗篇》32篇2节支持这一说法：“凡心里没有诡诈，耶和华不算为有罪的，这人是有福的。”

“*kurios*”的强烈认可时，其他研究则通过证明保罗的神学是多么强烈地以圣父为中心，或通过发现保罗是高举圣灵的神学家来平衡此局面。然而，汉森恰当地提醒我们，对基督在旧约的中心地位要有更多来自对新约的理解。耶稣基督与主是一体的，是基督的灵在借着先知们说话（彼前1:10–12）。在诠释七十士译本中说到除了万军之耶和华的名之外什么都不要畏惧时，彼得用“主基督”代替了“万军之耶和华”（彼前3:15；赛8:12–13）。

然而，汉森利用基督作为主在旧约中的明确存在来减少预表。他认为很明显，我们不可能在任何特定的经文中既看到基督作为主而实际存在，又看到基督的预表。这似乎是显而易见的，但它忽略了旧约启示的丰富性。汉森在讨论神命令摩西击打磐石的那段经文（出17:1–7）时，就没有考虑到其核心的预表性。在那里，主是在场的，并站在磐石上。但磐石本身成了一个预表，与神的名字相关联，因此，神是预表性的磐石（申32:4）。又正如保罗所说的，磐石预表着道成肉身的基督（林前10:4）。

《约翰福音》强调了耶稣基督作为道的完全神性，这道不仅与神同在，而且就是神（约1:1）。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约8:58）因此，约翰论到以赛亚在看到主坐在圣殿宝座上的异象时，说他所看到

的荣耀就是基督的荣耀。“以赛亚因为看见他的荣耀，就指着他说这话。”（约12:41）

保罗肯定了基督的神性，他写道：“因为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基督里面。”（西2:9）神的儿子拥有神所有的属性。他“是个灵，他的存有、智慧、权能、圣洁、公义、慈爱和信实，都是无限、永恒、不变的”（《威斯敏斯特小要理问答》，问题4）。三位一体的第二位格成为人，与他的受造物合为一体。

因此，基督的主宰地位并不是从他复活的荣耀和升天的统治开始的。神圣的主宰地位永远属于他。因此，我们并不能先从圣约的角度来理解基督的主宰地位，我们需要明白圣约是由主所立的。传统的改革宗神学谈到“救赎之约”。这个词被用来形容圣父与圣子之间的约定，它确立了神的救赎计划。圣父愿意差派圣子来到世上，赎回圣父所赐给圣子的百姓（约17）。圣子愿意来到世界，完成救赎的工作。因此，耶稣说他从父那里来，又回到父那里去（约3:13）。

神圣约的应许就是旧约历史的目标。其基础是他必要成就的应许，即神的儿子将成为人，将他的百姓从他们的罪中拯救出来。约翰·慕理（John Murray）在与我的谈话中合理地指出，《约翰福音》3章16节说的是赐下**神子**，因为这种赐下包括将神子差派到世上来（约17:3-4）。保罗为神永恒计划的顺

序感到欢喜（罗11:33–36）。神与亚伯拉罕的约定要求他亲自以儿子的身份降临。

救赎的历史是由神的圣约应许构成的，并在神拯救工作的节奏中向前推进。主复活后，门徒们问耶稣：“主啊，你复兴以色列国就在这时候吗？”（徒1:6）耶稣回答说：“父凭着自己的权柄所定的时候、日期，不是你们可以知道的。”（7节）

《希伯来书》的作者也谈到了神启示的历史时期。这些季节或时代以神计划展开过程中的重大事件为标志。著名的《司可福注释圣经》（*Scofield Reference Bible*）将救赎历史上的各个时期称为时代。根据1917年版的《司可福圣经》（*Scofield Bible*），与以色列有关的时代从亚伯拉罕的呼召开始，一直持续到《使徒行传》第二章中的初代教会。时代论认为，神在不同时代提供了不同的救赎方式。在以色列时代，靠行为得救是救赎的方式，在千禧年也将如此。“教会时代”是救赎历史中不可预见的中断。因此，四本福音书针对的是以色列，而非教会。没有旧约的预言预示它。预言的时钟就此停摆了。

根据这种观点，主祷文不是给教会的，而是给以色列的。《司可福注释圣经》的注释解释说，“免我们的债，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不可能是赐给教会的祷告，因为这个请求是“以律法为依据”的。以色列人请求宽恕是因为宽恕是善行。多年来，司可福时代论神学是许多教会和圣经学校所认可的标准福

音派神学。目前，主要的时代论神学家已经认识到，旧约和新约都教导人们要靠着恩典得救。现在几乎没有学者遵循行为与恩典的二分来划分新旧约了。

另一方面，对圣经救赎历史的认识也在改革宗圈子里传播开来，使人们重新强调了这段历史的重要性。我们可以欣喜地看到，改革宗和时代论神学家之间的分歧已经在减少，因为他们都转向了圣经。^⑤普林斯顿神学院的魏司坚（Geerhardus Vos）将救赎和启示的历史（指他开启的改革宗圣经神学科目。——译注）带入美国加尔文主义之前，经典的改革宗神学使用孤立的经文佐证来确立合乎圣经的教义。然而，费城威斯敏斯特神学院的约翰·慕理曾在普林斯顿神学院师从魏司坚。慕理教授一门圣经神学课程，并按照救赎历史的各个时期循序渐进：创造到堕落；堕落到洪水；洪水到亚伯拉罕的呼召；亚伯拉罕到摩西；摩西到基督。慕理总结了每个时期的神学，并展示了这些时期是如何为新约中全范围的系统神学做准备并指明方向的。

最近出的圣经解经书，例如“话语（Word）”系列，^⑥在他们的论述中使用了圣经神学的洞见。虽然这些注释有时在

⑤ 达拉斯神学院的学者刘易斯·斯佩里·查弗（Lewis Sperry Chafer）在神学上是一名加尔文主义者。

⑥ *Word Biblical Commentaries* (Waco, Tex.: Word, 20世纪80年代和90年代出版)。

(高等)批判理论和文献假说上过于妥协,但它们为文本的圣经神学式理解提供了详尽的参考书目和浓缩的学术成果。

救赎历史的各个时代显示了三位一体中第二位格的主宰地位。主的降临是救赎历史的高潮。主来是为了得着他的百姓。在圣约的祝福中,他拥有他们,他们也可以拥有他。“我要在你们中间行走,我要作你们的神,你们要作我的子民。”(利26:12)主降临的应许在旧约历史中像海浪一般汹涌澎湃。主在救赎中总是采取主动。从亚当在伊甸园里的犯罪到大洪水时代邪恶的泛滥,这个应许依然存在,并以彩虹为记号。主呼召挪亚,并向亚伯拉罕赐下他信实的应许。他在伯特利向雅各显现,并从天梯上下来,站在雅各面前,重复他的应许。他呼召摩西,要求法老容他的子民去,使他们可以在敬拜中侍奉他。他是主。他拯救他的子民,使他们作他的仆人。摩西向他们宣布,若对主忠心,主就会赐福给他们;但若悖逆,主就会降下诅咒。在约书亚带领他们进入神赐给他们的地后,百姓转向别神,敬拜起迦南人的巴力。于是,耶和华兴起入侵者对他们进行审判,但又一再将他的子民从这些入侵者手中拯救出来,直到最后他将他们抛弃在偶像的崇拜中。士师时期指向以色列人要求一位王。撒母耳膏立了扫罗,然后是大卫做以色列的王。大卫征服了周围的列国,并为建造圣殿做准备,在那里,主将住在他的子民中间。

当所罗门献上圣殿时，他承认神已经履行了他对摩西的所有承诺。以色列人已经得着了耶和华应许给他们的在那地的平安和繁荣（王上8:56）。祝福已经赐下。一半的支派在基利心山上诵读了这些祝福，但接下来他们之前在以巴路山上诵读的那些咒诅却临到了他们。（参见申11:29）

基督，圣约的仆人

基督既是主，也是主的仆人。他是真葡萄树，真儿子，真以色列。在旧约历史中，凡是有主的义仆出现的地方，都预示着真仆人的出现。神立约，宣称他的子民是属他的，并让他们向他祈求。“主”和“仆人”则表达了这种关系。主对法老的要求是：“容我的百姓去，好侍奉我。”（出10:3）侍奉主意意味着敬拜和顺服。耶稣基督从这两方面满足了圣约的要求。

旧约应许了主的降临，也应许了主仆人的到来。当主谴责以色列的牧羊人未能照顾羊群时，他宣布他将亲自来牧养（结34:11-16）。他还说，他将设立一个牧人，即他的仆人大卫来照管他们、牧养他们。“我耶和华必作他们的神，我的仆人大卫必在他们中间作王。这是耶和华说的。”（结34:24）^⑦

⑦ F. F. 布鲁斯（F. F. Bruce）追溯了旧约中牧羊人之王的主题，特别是在撒迦利亚的预言中。在那里，皇家牧羊人是 *geber ḥāmītî*，即“我的同伴”（13:7）；参见“你右边的人”（诗 80:17）。

旧约历史是预言性的历史，它描述了圣约的祝福和圣约的诅咒，以及在末世将要到来的神伟大的救赎神迹。为了让“耶和华的日子”和神的国度到来，双方都必须履行圣约。汉森试图通过解释那些表达预表论的术语来减少新约中的预表。他的结论是，它的影响是从新约的作者们才开始的。在《马太福音》的记载中，它似乎出现在约拿的神迹中（太12:38–41），他准备提出它起源于初代教会对于旧约的研究。汉森甚至提到耶稣引用在旷野举起蛇（约3:14–15）的做法，他认为由于没有使用“预表”一词，“我们只能自己得出结论”。^⑧

的确，新约并没有经常提到它对旧约诠释的方式，我们往往只能自己得出结论。但大体结构是清晰的。耶稣作为主要的仆人所做的事情不能被单纯地描述为“‘平行情况’现象”（“‘parallel situation’ phenomenon”），汉森用这个词来解释预表的指向。^⑨他坚持认为主在旧约中的活动不仅仅是他在新约中活动的一种预表，这是正确的。然而，亚当、挪亚、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约瑟、摩西、亚伦、约书亚、大卫等人的行动和

^⑧ 汉森注意到，巴纳巴斯·林达斯指出在《民数记》21章9节的七十士译本中，对摩西之杆使用了 *sēmeion*（希腊文“神迹”。——译注）一词。他的论据是，福音书中没有使用这样的词。（Hanson, *Jesus Christ in the Old Testament*, 175–176; citing Barnabas Lindars, *New Testament Apologetic* [London: SCM, 1961], 266）

^⑨ Hanson, *Jesus Christ in the Old Testament*, 175.

角色，都不能与耶稣基督本身和他的工作相提并论，作为同一种服侍，他们都没有耶稣基督那么有果效。莱昂哈德·戈佩尔特（Leonhard Goppelt）在《新约神学词典》中的“**预表**”一项中，以及在他题为《**预表**》的书中，都表明了保罗在《罗马书》第五章中预表的独特性。它在保罗的末世论焦点中被发现。弥赛亚的到来并不是要带我们回到过去的黄金时代，并恢复它的荣耀。相反，基督的降临带来了完全，实现了旧约中神的仆人、救世主、先知、君王、祭司和士师所期待的东西。为了反驳其他观点，戈佩尔特说：“相反，神救赎计划的成就，其预表论思想似乎是旧约末世论的核心。”他承认成全的主题，但坚持认为“救赎成就的预表论思想是其核心；成全的概念提供了适当的外衣”^⑩（参见 Sidney Greidanus, *Sola Scriptura, The Modern Preacher and the Ancient Text, and Preaching Christ from the Old Testament*）。^⑪

⑩ Leonhard Goppelt, *Typos: The Typological Interpretation of the Old Testament in the New*, trans. D. H. Madvig (Grand Rapids, Mich.: Eerdmans, 1982), 28, note 99.]

⑪ Sidney Greidanus, *Sola Scriptura: Problems and Principles in Preaching Historical Texts* (Eugene, Ore.: Wipf & Stock, 2001); *The Modern Preacher and the Ancient Text: Interpreting and Preaching Biblical Literature* (Grand Rapids, Mich.: Eerdmans, 1988, 1994); and *Preaching Christ from the Old Testament: A Contemporary Hermeneutical Method* (Grand Rapids, Mich.: Eerdmans, 1999).

象征主义和预表论

引向基督的圣约历史也在其象征意义上预示着基督。象征主义（symbolism）在当前改革宗的释经学中名声不佳。众所周知，俄利根（Origen）沉迷于奇妙的寓意，从看似不具启发性的旧约故事中提取有益的属灵教训。^⑫在这一点上，他遵循了斯多葛派和柏拉图哲学家将希腊神话寓意化的模式。斐洛（Philo）用同样的方法向有教养的希腊人推荐旧约。诺斯底派的做法更过分，他们用寓意来引出秘密的教义，这些教义不仅不符合圣经，而且与圣经相悖。

但是，正如弗朗西斯·福尔克斯（Francis Foulkes）所指出的，寓意解经作为一种方法与预表不同，因为它的特点是注释词语而不是文本。^⑬通过赋予词语任意的含义，寓意解经家可以避免或颠覆文本的字义。

另一方面，释经学必须考虑到圣经的文本，包括其中的表征意义。主按照他的形像创造了我们，因此，类比原则（指

⑫ 参见其《论首要原则》(*De Principiis*)第四卷，其中涉及到他对圣经字面、道德和寓意式的解释。

⑬ Francis Foulkes, “The Acts of God: A Study of the Basis of Typology in the Old Testament,” in G. K. Beale, ed., *The Right Doctrine from the Wrong Texts? Essays on the Use of the Old Testament in the New* (Grand Rapids, Mich.: Baker, 1994), 367.

以经解经，即用更清晰的经文解释不那么清晰的经文。——译注）是神创造和启示的基础。类比总是把同一和差异结合起来。诠释可能会强调同一，从而减少或消除差异。罗马天主教的变体教义就是这种情况：把“圣体”与基督的肉身等同起来。出于同样的原因，许多人对基督喂饱五千人后的教导感到不快。他们问道：“这个人怎能把他的肉给我们吃呢？”（约6:52）对这些字面诠释者来说，耶稣是在鼓吹吃人。

另一方面，同一性也不能被忽视。这就是比较的重点。有时文本本身会赋予一个词以意义——这件事会被专断式的寓意解经所使用。当主向耶利米展示杏树枝，以象征他的话肯定会实现时（1:11-12），重点是“杏”这个词。它的意思是“守望者”（*shāqēd*：杏树是“守望者”树，预示着春天的来临）。神会保守（*shōqēd*）他的话语并实现它。因此，我们称呼神为父的奇妙之处也来自神与父亲形象中相似的因素。

语言本身是以象征为基础的，与动物对信号的反应相比，人类运用象征的能力仍然是人类语言与动物之间交流的最大区别。^⑭在语言中，我们经常使用比喻。我们不仅说一个勇敢的人像一头狮子（明喻），而且我们称他为狮子（隐喻）。

^⑭ Ernst Cassirer, *Essay on Man* (New H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44), 26. This position has been supported in recent studies with primates.

有些隐喻已经成为组织整个思想和实践主体的“主隐喻”。在罗马天主教的教会论中，“身体”一词一直被用作圣礼的主隐喻。在第二次梵蒂冈大公会议上，将教会描述为神的子民以及基督的身体，标志着背离了对身体隐喻的专有使用。我们可以说是讨论性符号和呈现性符号。^⑯讨论性符号是言语上的。虽然它们把不相容的思想领域汇集在一起，并承载着超越精确意义的暗示，但它们确实传达了共同的意义，可以用命题的形式表达出来。另一方面，呈现性符号是艺术和音乐的象征：这种象征是直观的而不是辩证的，具有情感的力量而不是传达理性 的意义。

虽然经文中的象征确实能唤起人们的情感反应，但它们也充满了辩证的意义。以西结在枯骨谷中的异象是一个引人注目的图景。我们甚至能听到骨头在主的话语下聚在一起时发出的响声。但这个异象的含义非常清楚：主有能力将他的子民从流亡中解救出来，并使他们充满新的属灵生命。在《启示录》中，这些图像是分散的。它们延续了旧约的图像。书中开头对基督的那种认识，并非对某种典型梦境形象的表述，而是由旧约中有助于揭示基督之荣耀的典故所进行的拼凑。

虽然我们不得不承认，很难绝对地区分意义和重要性，

^⑯ 参见 Susanne K. Langer, *Philosophy in a New Key*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57), chapter 4.

但小赫希（E. D. Hirsch, Jr.）很好地倡导了区分的必要性。^⑯当然，作为神话语的诠释者，我们必须发现文本的意义，并向我们的听众展示其意义。神的话语有一个既定的含义，由第一作者通过圣灵的启示来确立。此外，圣灵也将圣经解释给我们，让我们能明白。在诠释圣经的象征意义时，我们主张经文明晰性的教义。有一些难解的经文，我们可能对某段经文的含义不确定或理解有误，但圣经是神的启示，在话语上侍奉神的工人必须寻求他的亮光和祝福。

仪式象征主义

旧约中的仪式象征主义对洁净和不洁净做了彻底的区分，又因接近圣物或圣洁的主时必须洁净的缘故，就将罪比作污秽。不洁的会污染洁净的，而不是相反，这表明了罪的普遍力量。哈该的信息就集中在这个特性上（该2:10–14）。在预言的应验中，基督的掌权扭转了这一原则。当耶稣触摸麻风病人时，耶稣没有被玷污，而麻风病人却得到了洁净，并可以通过祭司和祭物获得新的地位。同样的逆转也出现在保罗教导那些

^⑯ E. D. Hirsch, Jr., *Validity in Interpretation* (New H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7); *The Aims of Interpretati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6). See also Dan McCartney and Charles Clayton, *Let the Reader Understand* (Wheaton, Ill.: Victor, 1994). (中译本参考：《正意解经》，麦卡尼/克莱顿著，改革宗出版有限公司，2011年版。)

归信基督教的人不需要与他们不信的配偶分开，而这原来在旧约中是必须分开的。（在此可思想尼希米时期在归回的犹太人中的改革，当时那些娶了外邦女子为妻的人被要求离婚。）信徒要寻求非信徒归向主，但与此同时，我们不能认为婚姻关系会使基督徒变得不洁净。恰恰相反，就这种结合而言，未信者在此过程中被洁净了，因为作为他们所结的果子，他们的孩子是圣洁的（林前7:14）。

整个祭祀体系，与神在圣殿中（居住在他的子民中）联系在一起，是**圣礼**的象征，因为它象征着献祭者有份于祭物所带来的益处。《希伯来书》的作者详细地描述了仪式的象征意义以及建造“像真样式一样”的会幕。

预言性的象征意义也必须在旧约中得到承认。我们想到何西阿和歌篾之间的关系；耶利米在亚拿突买了一块地（耶32:9）；以西结挖通房子的墙，把他的物件带出去，就像在流亡一样（结12:5）。

“职分”象征主义

职分象征意义在旧约中随处可见。一个人可以作为一个标志出现（亚3:8，*mophet*几乎等同于印记）。王的角色使他的行为具有象征意义。大卫在《诗篇》中不是作为个人，而是作为受膏仆人而写作。大卫成为即将到来的人子弥赛亚的形象（赛55:3-5，参见11:1；耶23:5-6；结34:23）。神警告米利

暗和亚伦：“你们毁谤我的仆人摩西，为何不惧怕呢？”（民12:8）由于涉及到仪式象征意义，祭司的职分被特别地标识出来，也指向未来（亚3:8，6:11-13）。纵然以色列有神之子的角色，是神在列国中的私人产业，然而以色列要么使神的名为圣，要么用他们的行为玷污它（结36:16-38）。

历史象征主义

旧约还注意到了历史事件的象征意义，特别是当这些事件揭示了神持续不断的救赎工作时。神从被劈开的尸体中间走过，对他与亚伯拉罕的圣约宣誓；亚伯拉罕的行为促成了这种象征意义（创15）。

历史象征意义也出现在亚伯拉罕献以撒的过程中。一方面，神命令亚伯拉罕献上以撒很明显是为了考验他。这段经文一开始就说明了神的目的（创22:1）。在这段经文的末尾，神说他要赐福给亚伯拉罕，因为他没有留下他唯一的儿子（16-17节）。因此，有人认为，想象献上以撒这件事的任何象征意义，都是在向经文注入一种虚假的意义。然而，我们决不能忽略经文中对这一事件的命名。亚伯拉罕给那地方起名叫耶和华以勒——“耶和华必预备”，意思是：直到今日人还说：“在耶和华的山上必有预备。”（14节）动词 *jireh* 是一个普通动词的形式，表示“看见”。“供应”或“看顾”的意思来自8节的上下文，神“看顾”羔羊被理解为“供应”它。这里所涉

及的不仅仅是对亚伯拉罕信心的考验，更是献以撒的意义。以撒才是应许的后裔，而不是以实玛利。以撒不可能被毁灭，“因为从以撒生的，才要称为你的后裔。”（创21:12）救赎必须通过应许的后裔来实现。《希伯来书》的作者非常认真地对待亚伯拉罕对仆人说的话，承诺我们将回到你们这里来（创22:5）。他把这句话解释为如果有需要，亚伯拉罕期待能从死里复活中得回他的儿子（来11:17-18）。作者补充说，亚伯拉罕确实在某种程度上 (*en parabolēi*) 这样得回了他。

神指示亚伯拉罕去的地方意义重大。《创世记》22章第一次使用动词“看见”是在4节：“到了第三日，亚伯拉罕举目远远地看见那地方。”他看到有一只公羊，两角扣在稠密的小树中（13节）。这里再次强调了“在耶和华的山上必有预备”或“他必预备”。

很明显，这个地方和所看见的东西都包含着重要意义。将这一点与以撒的意义联系起来，我们就会发现，主在一个地方，通过一个祭物，看到或供应了一个替代亚伯拉罕爱子的祭物。因此，当保罗在《罗马书》8章32节暗示这段经文时，我们就不足为奇了：“神既不爱惜自己的儿子为我们众人舍了，岂不也把万物和他一同白白地赐给我们吗？”

神对罪的最终救赎不是困在树丛中的公羊，而是应许的儿子。以撒可以被放过，也必须被放过，因为他是应许的后裔，

但他也只是影儿，指向真正的后裔，即神的爱子，不是亚伯拉罕的，而是天父的。父神吝惜亚伯拉罕的爱子，却没有吝惜他自己的爱子。

重要性的纪念

对亚伯拉罕考验的叙述是五经中以地名或祭坛名称作为纪念的一个例子，不仅是对事件本身的纪念，而且是对其意义、重要性的纪念。因此，雅各将神在伯特利给他作的梦和在雅博渡口摔跤的事对应起来，在那里他的名字也被改变（创28:19, 32:28、30）。逾越节宣告了神因羔羊的血而越过以色列人房子的事件。这一事件与神救赎的意义交织在一起（出12:11-14）。摩西在红海另一边所唱的歌也纪念了一个事件，并成为对未来拯救的承诺。出于这个原因，神即将到来的大救赎被描述为第二次出埃及（赛40:3, 43:16, 52:12；耶23:7-8；何2:14）。在旷野中，主使玛拉的经历成为以色列的定例，充满了对未来的应许和现在的警告（出15:22-27）。从天而来的粮食吗哪是神的恩赐，神也命令以色列人纪念此事。一罐吗哪被放在了约柜里的法版前（出16:33-34）。后来，亚伦发芽的杖也被放在那里，作为控诉那些拒绝神所拣选之大祭司的叛乱者的标记（民17:10，希伯来文圣经是民17:25）。

同样，摩西将纪念战胜亚玛力人的祭坛命名为耶和华尼西，意思是“耶和华是我旌旗”（出17:15）。他对这个名字作了解释：“耶和华已经起了誓，必世世代代和亚玛力人争战。”（16节）*nēs*的意思是“旗帜”或“标准”，暗指摩西的杖。他坐在战场上方山顶的一块石头上，并在亚伦和户珥的扶持下，举起了这根杖。摩西何时举手，以色列的军队何时就得胜。“耶和华是我旌旗”承认胜利的标志不是杖，而是耶和华自己。经文后面的解释肯定了这一点：“耶和华已经起了誓”，也就是说，不是摩西手中的审判之杖使亚玛力人败北，而是耶和华高举的手，就像握着他的审判之杖一样。^⑰（耶和华坐在他的宝座上；摩西坐在石头上，这样的王权象征必须在战场上彰显。）耶和华的手已经举起，要对亚玛力人施行完全和最后的审判。

先知书中延续了“高举的旗帜”的象征意义，以赛亚将其应用于耶西的根，即弥赛亚（赛11:10）。一个纪念性的名字再次赋予了这一事件象征意义。

另一段显示历史象征主义力量的经文是摩西在玛撒/米利巴击打磐石的记载（出17）。我们能从这一事件的名称中找到理解这段经文的关键。这两个词都来自这段记载。在神

^⑰ 对神高举的手的意思的不同解释导致了解释性陈述的不同译法。似乎最简单的方法是把它与场景的意象联系起来。

的命令下，以色列人在旷野中行走，并在利非订安营，那里没有水。这两个词被用来描述他们的抱怨。第一个动词是 *rîb*（“Meribah”的词根），在新国际版圣经的2节和7节中译为“quarreled（争吵）”。然而，这个词译成“Contend（争辩）”会更好，因为这个动词描述了一种法律行动，它的意思是起诉，在诉讼中提出指控。^⑯这个名词后来被用来描述耶和华对他百姓的指控（耶25:31；弥6:1-8）。经文的背景是神和他子民之间的圣约关系，在他们前往西奈的时候已经很明显了。人们控诉神违背了圣约：“耶和华是在我们中间不是？”
(出17:7)

摩西说：“你们为什么与我争闹，为什么试探耶和华呢？”（2节）“争闹”又是 *rîb*，而“试探”是动词 *nasa*（分词形式为“Massah”），意思是“试验、试探、诱惑”。“争辩”又是 *rîb*，而“试探”是动词 *nasa*（分词形式，“Massah”），意思是“试验、试探、诱惑”。在此语境中，

^⑯ 参见 H. B. Huffmon, “The Covenant Lawsuit in the Prophets,” *Journal of Biblical Literature* 78 (1959): 285-295; B. Gemser, “The RiB or Controversy Pattern,” in *Wisdom in Israel and the Ancient Near East, Vetus Testamentum supplement III* (Leiden, Netherlands: Brill, 1955).

这意味着审判神。^⑯

以色列人指责神抛弃他们，让他们死在旷野，于是他们要求公正。由于神不能出庭受审，他们就指责摩西，并准备用石头砸他。当然，石刑不是群众暴动，而是社群的司法处决，由证人扔第一块石头。摩西问他们为什么要用石头砸他，这是可以理解的。他们是被神的话带到利非订的，因此他们真正指控的其实是神。

了解这种司法背景后，我们才能够理解接下来的内容。耶和华叫摩西手里拿着杖，带着百姓中的长老和他同去。长老们是以色列的审判官；他们将作为法庭上的证人。而摩西的杖被认为是对他击打尼罗河，使其变成血的那根杖。它是审判的杖：既是权威的象征，又是施加惩罚的工具。正如罗马执法者所携带的法杖，那捆棍棒既象征着权力，又是惩罚的手段。

《申命记》25章1至3节描述了当法律案件被提交到审判官面前时，对恶人施加惩罚的程序。审判官应宣告无罪的得释放，有罪的被判处。如果有罪的人应该受责打，则以四十下为限。^⑰摩西要和长老们一起到百姓面前，召集公开审判。他将

^⑯ 在《诗篇》78篇15至20节，以色列人在水和食物方面对神的试探是挑战式的：“神在旷野岂能摆设筵席吗？他曾击打磐石，使水涌出，成了江河。他还能赐粮食吗？”参阅《申命记》6章16节。

^⑰ 新国际版圣经的翻译假设是用鞭子抽打，但希伯来语只说到击打。

举起他的审判之杖，对有罪的人施行正义的击打。以赛亚描述了耶和华的杖如何审判亚述：“耶和华必将命定的杖加在他身上，每打一下，人必击鼓弹琴。打仗的时候，耶和华必抡起手来与他交战。”（赛30:32）

以色列是有罪的，但摩西的杖并没有对以色列举起。相反，我们在圣经中看到了最令人吃惊的一项陈述。神说：“我必在何烈的磐石那里站在你面前。”（出17:6a）^②在这个审判的场景中，摩西手持审判之杖站在那里，而神就站在他面前！在审判中，应该是人站在神面前，而不是神站在人面前。律法规定：“这两个争讼的人就要站在耶和华面前，和当时的祭司，并审判官面前，审判官要细细地查究……”（申19:17-18）

以色列人要求公义，耶和华就把这份案件提交审判。他作为被告站在了被告席上。他对摩西的命令是：“你要击打磐石”。摩西不敢攻击神降临之荣耀（Shekinah glory, Shekinah原意为支搭帐篷，引申意为神在世上与人同在“支搭帐篷”之荣耀。——译注），但他要击打神所站立的磐石，而神将自己等同于这磐石。在“摩西之歌”中，神的名字是“磐石”。

“我要宣告耶和华的名。你们要将大德归与我们的神。他是磐石，他的作为完全。”（申32:3-4a）耶书仑“便离弃造他

② 字面意思是：“看哪，我是站在你面前的人，在何烈的磐石上。”

的神，轻看救他的磐石”（15节）。“你轻忽生你的磐石，忘记产你的神。”（18节）“据我们的仇敌自己断定，他们的磐石不如我们的磐石。”（31节）^②在提到玛撒和米利巴的两篇《诗篇》中，神被称为磐石（诗78:35，95:1）。

神是磐石；他没有罪，但他站着接受审判的击打。“他们在一切苦难中，他也同受苦难，并且他面前的使者拯救他们。他以慈爱和怜悯救赎他们，在古时的日子常拥抱他们、怀揣他们。”（赛63:9）

神是他子民的牧者，他不仅带领他们走过旷野，他还代替他们，使正义得以伸张。惩罚已经实施，因为摩西击打了磐石。耶和华通过承受审判来施行救赎。生命之水从被击打的磐石里流出，流向死亡的旷野。当保罗说那磐石就是基督时（林前10:4），他意识到了这段经文的象征意义。基督显现于位格和象征中。在该事件中，主基督作为神显天使（theophanic Angel，指代表神而显现的天使。——译注）站在磐石上，但我们需要磐石的象征意义，以提供他必须承受之人性的象征，以接受审判的赎罪击打。当摩西第二次未受指示却击打磐石时，我们不必因主对他的严厉指责而感到惊讶（民20:9-12）。

^② 正如这节经文所暗示的，“磐石”一词在古代近东地区被用作神明的称号。

主的行为和话语

历史象征主义的基础是明确的，而且不只适用于那些有特殊象征意义的事件。神在他的拯救行动中揭示了他自己，并伴以他的应许。在这种情况下，神对以色列的拯救预示着他在完成所有应许时的最终拯救。圣约的形式构建了未来；而未来的实现是在基督、主和仆人里。

弗朗西斯·福尔克斯阐述了旧约对自身预表重要性的见证。他强调了旧约启示的历史特征，以及神本性和行为的一致性。因此，神确实在重复他祝福和审判的行为。在圣约的框架内，先知们纪念神过去的拯救行动，并通过石头或祭坛对地点进行标记，以及以节期来标记事件作为纪念。神对圣约的信实成为受感先知们宣告神未来恩典应许的基础。神的行为总是伴随着神的话语，宣告他已经做的和将要做的事情的意义。先知的历史是具有启发性的，因为它警告了背约的后果，但又再次扩张了神的计划和应许的奇妙。神应许的增强成为了预表论的钥匙。神不只是重复他过去的行为；他要做更大的事情，创造更大的高潮：第二次出埃及，要涉及灵里的拯救；新的圣约，新的创造，新的民族，包括犹太人和外邦人；一个超越摩西、大卫、以利亚的人。更大的应许意味着神必亲自降临，神的仆人必须带着神圣的名字而来。

福尔克斯总结说，预表是“一个事件，一系列情况，或个

人或国家生活的一个方面，在我们主道成肉身的生命中，在他对人的需求的供应中，或在他的审判和未来的统治中找到一个平行和更深的实现。”^㉓ “更深”在这里不够有力。它必须是最终的、高潮的、末世的、以基督为中心的。

因为有了俄利根（Origen）随意寓意释经的前车之鉴，改革宗的释经者们常常避开预表论。我自己的神学院老师教导我们，只有在新约中被确定为预表的东西，才能在旧约中被承认是预表。这当然是一个安全的规则。如果新约中明确指出某物为预表，我们就可以如此解释它。但这有点像说你只能通过看书后面的答案来找到数学问题的解决方案，因为你对如何解决这些问题毫无头绪。若得出结论说我们永远无法看到新约圣经中没有指明的预表，那就是承认释经学是毫无价值的。我们知道新约作者确实找到了预表，但我们承认，我们无法知道他们是如何做到的。似乎没有任何明显的原则供我们遵循。

然而，确实有一个原则。魏司坚阐述了这一原则，他说通往预表论的大门就在象征主义这所房子的最里面。也就是说，如果叙述中有象征意义，我们可以正确地推断出预表。如果没有象征意义，就不可能有预表。

然而，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象征意义在旧约中不是偶尔出现的，而是结构性的。神的作为指向他最后的救赎/审判，

^㉓ 参见 Foulkes, “Acts of God,” 366.

而他与他子民的关系则期盼着新约的恢复和更新。

考虑到这一点，我们可以将象征主义与预表论的关系绘制成为图（见本页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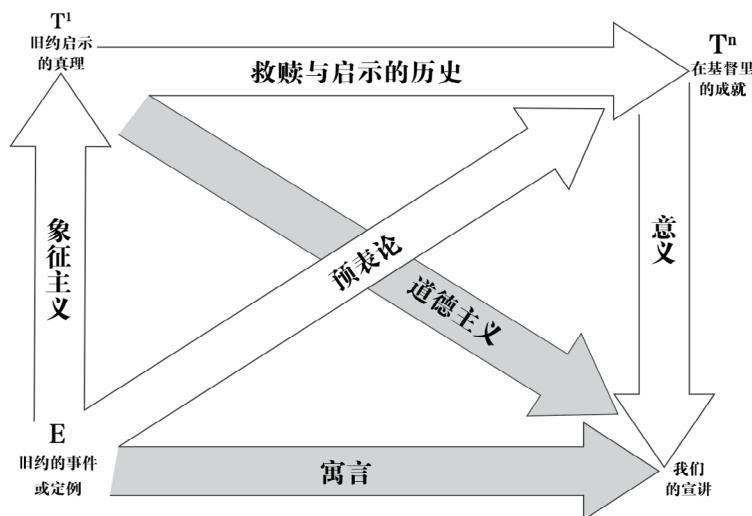


图1

在象征出现的地方，正如我们所审查的事件中，事件或定例（图中的E）象征着神启示的一个真理。我们可以把这个真理称为“真理的一次方”（T¹）。这个真理一直延续到基督的启示，我们可以称其为“真理的n次方”（Tⁿ）。在神救赎和启示的过程中，没有任何启示的真理会被遗忘。所有的真理都在与基督的关系中得以成就。因此，如果我们能从事件或仪式到启示的真理之间构建一条象征主义之线，那么这个真理将把

我们引向基督。在基督里，这个真理是最完全的。在我们的神学几何中，当我们构建了三角形的两条边之后，我们也就找出了斜边。这条线就是预表论之线。

我们还需要从Tⁿ（在基督里的完整启示）到当前的听众之间画下一条线。这条线以基督里的意义为起点，是重要性之线。这是释经者所辨识出的线。

费城威斯敏斯特神学院的理查德·克雷文（Richard Craven）曾向我建议，有另外两条线也可以包括在图中。我把它们涂成灰色，因为它们代表错误的线条。第一条线以一条对角线连接到重要性之线上，直接从旧约启示的真理连到我们的宣讲，而没有提到真理在基督里的成就。这就是道德主义之线。它提出了一个脱离救赎历史的真理，因此也就脱离了十字架、复活、升天和基督的统治。它无意中假设了我们可以脱离圣子回到父那里去。

这种方法是过去许多布道的祸根，也是讲述主日学故事的古老方式。大卫被描述成一个勇敢的小男孩，他不惧怕大坏蛋巨人，而且用他可靠的弹弓把他打倒。这种方法对于大卫和拔示巴的丈夫乌利亚的故事来说有一点问题。但是，我们当然可能会发现一些负面而非正面的道德榜样。要像大卫一样勇敢，但不要像他一样成为一个通奸的杀人犯。可以肯定的是，圣经对大卫与拔示巴的罪和他下令谋杀乌利亚的行为进行了强

烈谴责。

然而，当圣经中的人物似乎因为做了可怕的事情而受到赞扬时，真正的问题就来了。扫罗违背了耶和华，没有在神审判亚玛力人的日子到来时彻底地消灭他们（撒上15）。扫罗声称自己完全顺服，撒母耳问：“我耳中听见有羊叫、牛鸣，是从哪里来的呢？”当撒母耳得知扫罗放过亚玛力王亚甲时，他要求把犯人带来，并对他做了扫罗没做到的事。撒母耳在耶和华面前将亚甲砍成碎片。撒母耳的行动，以及叙事对此事的认可，在道德层面上仍然令人费解。为了理解此事，我们必须考虑到救赎历史。我们必须在耶和华征服他国度敌人的背景中才能理解撒母耳带来的神圣诅咒。最后的审判之象征意义出现了，正如在以色列的所有战争中，在真正的“圣战”中，以色列不是为战利品而战，而是作为神的复仇天使带来他的审判。伊斯兰恐怖分子对美国发动的“圣战”或神圣战争基于《古兰经》，它延伸了旧约的这个教义，但否认了其在耶稣基督里成全的转变。耶稣作为复活和执政的审判者，为了实现他恩典的目的而延缓了审判。

大卫对垒歌利亚，不是为了显示一个年轻人的勇气，而是完全了神受膏者的角色。他已经被撒母耳膏立了。出于这个原因，他不能忍受歌利亚的亵渎。他描绘了歌利亚可怕的盔甲，但却说：“我来攻击你，是靠着万军之耶和华的名，就是你所

怒骂带领以色列军队的神。”（撒上17:45）大卫所展现的是信心。《希伯来书》的作者列出了在旧约中具备信心之男女的名单（来11）。信心和恩典携手同行。作为主的受膏者，大卫预表着耶稣基督、弥赛亚，这位神的仆人遇见并征服了撒但这壮士，以拯救那些撒但的俘虏（路11:15–19）。

道德主义不足以作为圣经的一个解释；寓意也是不充分的。依赖寓意的传道人在解释一段经文时，会试图在其中挑出一些东西，给予它一个与上下文或意义无关的解释。例如，传道人可能拿“灯台”（王下4:10）来做文章。这段话描述了屋顶上一个小房间的部分陈设，那是书念一位富有的妇人为以利沙建造的，以便他在旅途中可以过得舒适些。一种寓意式的诠释可能会关注先知对光的需求，然后进行各种应用，以这段经文为借口，从《创世记》到《启示录》，以会幕中的灯台等为例，传讲有关灵里之光的主题信息。所以，“椅子”也可能暗示年迈父母的摇椅、孙子的高脚椅、父亲在餐桌的首位、浪子的空椅子，等等。

桂丹诺（Sidney Greidanus）在他的《从旧约传讲基督》中大大推进了对以基督为中心讲道的理解和实践。^{②4}他概述了新

^{②4} 参见 Sidney Greidanus, *Preaching Christ from the Old Testament; and The Modern Preacher and the Ancient Text.* (中译本参考：《从旧约传讲基督》，桂丹诺著，美国麦种传道会，2015 年版。)

约作者在旧约中寻找预表基督的六种方法或道路。除此以外，桂丹诺还增加了第七种。由于新约是完整的，遵循它自身对旧约解释原则，新约为我们提供了第七种方式。他所列举的方式并不是我们可以通过回看旧约来寻找基督。相反，它们是旧约引导我们走向基督的道路。它们是：(1) 救赎历史进程的方式；(2) 应许成就的方式；(3) 预表论的方式；(4) 类比的方式；(5) 纵向主题的方式；(6) 对比的方式；(7) 新约的引用方式。

桂丹诺对这些方式的处理充满了丰富的洞察力。但是，他的分类有重叠，而且可以从旧约关于神救赎计划的核心教导中更简洁地掌握。这个计划包括神在救赎历史开始时的应许，然后是他救赎作为和话语展开的时代或时期。我们必须强调时代，因为纵向的主题在时代的背景中得以被表达。时代论没有看到神救赎工作的连续性，但圣经神学正确地看到了时代或时期的重要性。

圣经讲述的是神、神的救赎作为以及诠释其行为的神的话语。救赎的历史总是伴随着启示的历史。例如，我们被告知，在悲惨的士师时期，没有频繁的启示（撒上3:1）。赐给撒母耳的预言表明神并没有抛弃他犯错的子民。“耶和华又在示罗显现，因为耶和华将自己的话默示撒母耳。撒母耳就把这话传遍以色列地。”（撒上3:21）

救赎的历史总是伴随着启示的历史。神对自己作为的解释

为圣经神学和系统神学提供了概括性的主题。桂丹诺所辨析的纵向主题是在启示的历史中发现的主题。所有神对自己的启示都必然涉及类比，正如范泰尔（Cornelius Van Til）经常强调的那样。我们是被造物，不是造物主，但我们可以按照他的形像造的。正如我们前面所看到的，象征主义奠基于类比。桂丹诺注意到的对比是将新旧约相连的伟大的末世论主题。对比的核心是以主自己的到来为标志。我们身处绝境，唯有神能处理它。他的应许带来超越一切盼望的盼望，因为他将亲自来救赎我们。神的儿子向撒母耳显现，甚至就像他在燃烧的荆棘中向摩西显现一样。对摩西说话的主也对撒母耳和其他众先知说话。

以赛亚谈到以色列从亚述人的囚禁中被解救出来，以此类比出埃及的解救（赛10:24–27）。但是，这个预言在弥赛亚、耶西的根（不仅仅是枝子）的到来中才得以完全的应验，他拥有这个名字，既是主又是仆。以色列人从流亡中聚集，也将使列国的余民加入到神的以色列民。

《以赛亚书》19章中奇妙的应许展现了神拯救目的的胜利。在耶和华的日子里，在埃及将有一座献给耶和华的坛。亚述人将在埃及敬拜，埃及人将在亚述敬拜，他们都要经过耶路撒冷，因为在耶路撒冷的敬拜将在成全中被超越。届时，神必将称呼自己子民的宝贵名字赋予敌国。“因为万军之耶和华赐福给他们说：‘埃及我的百姓，亚述我手的工作，以色列我的

产业，都有福了！’”（赛19:25）

救赎和启示历史的展开不断地将耶和华的话语和行为结合起来。神是他自己的解释者。先知书中预见的耶和华日子的高潮，展现的不仅是恢复和更新，而且是超越性的实现圆满。耶和华自己要来，并要使万物更新。唯有耶和华的到来才能带来这样的实现，除此以外，别无他法。谈到亚当在伊甸园中的罪时，奥古斯丁说过一句著名的话：“Felix Culpa”——“幸运的过犯”！从罪恶和死亡之灾难的现实来看，这些话可能被视为亵渎。然而，奥古斯丁的观点其实就是使徒保罗的观点：“倘若神要显明他的忿怒，彰显他的权能，就多多忍耐宽容那可怒、预备遭毁灭的器皿；又要将他丰盛的荣耀彰显在那蒙怜悯、早预备得荣耀的器皿上。这器皿就是我们被神所召的，不但从犹太人中，也是从外邦人中。这有什么不可呢？”（罗9:22–24）耶稣视旧约的见证为他受苦和之后荣耀的见证。只有神能为他无尽忿怒的对象带来祝福；只有神能支付救赎的工价。

旧约遵循神对人类历史和救赎的一个伟大计划，这个计划不仅来自于他，而且以他为中心：他与其道成肉身的儿子同在。

救赎和启示的历史之所以存在是因为基督的来临。如果耶稣基督没有在神的永恒计划中被选中，那根本就不会有人类的

历史。亚当和夏娃就会死在分别善恶树下。神圣约应许的恩典是救赎历史的源头和核心。神宣称：“我要在你们中间行走，我要作你们的神，你们要作我的子民。”（利26:12）

所属关系是盟约的记号。神赎回他的子民，为要得他们为业。“耶和华的分，本是他的百姓；他的产业，本是雅各。”

（申32:9）神称以色列为他的长子，并警告法老，如果他不放以色列人走，他将对埃及的长子施行审判（出4:22–23）。主特别声明以色列民中头生的儿子为自己所有。他们代表了所有以色列的其他各家。在埃及的第十灾中，以门框上的血为记号，他使他们得以存活。而利未人，一个被分别出来在主的会幕前侍奉的支派，被算作长子的替代者。除了他们的人数之外，每个以色列父亲都要付五舍客勒赎回他的长子（出13:15–16；民3:14、16、42–51）。

主在爱中拣选了属他的子民，不是因为他们的人数比其他的民族多，而是因为他爱他们。我们听到了神圣之爱的语言：他爱他们，只因他爱他们！（申7:7–8）此外，神用誓言将他对子民的爱封印。旧约中的用语是*chesed*，指一个以誓言为基础的承诺，表达了自由给予的爱。“*Devotion*（意为忠诚之爱）”可能是最好的英文翻译。我们期望它被用于神的子民对他的忠诚之爱。犹太教确实使用这个词。*Chasidim*指虔诚的信徒。然而，旧约中几乎只用这个词来形容神自主地忠于自己。

另一方面，神的子民也拥有他，但只是因为他把自己交给了他们。“我是耶和华你们的神……”在西奈山上，神与以色列人立了约。耶和华向山下的人颁布了十诫。四十天来，摩西一直住在山顶上，从耶和华那里领受会幕的设计样式。那是神的帐棚，设立在他们的帐棚之中。在那里，神将住在他们中间。他要拥有他们，他们也要拥有他。

但当摩西从山下来时，他发现以色列人把金牛犊当作他们的神来敬拜。只有摩西自己的支派，即利未支派，站在主的这边。其他所有人都完全背叛了耶和华，就是他们曾发誓要侍奉的主。利未人与他们的兄弟支派作战，终结了他们的叛乱。神告诉摩西他不能住在以色列人中间。他们是硬着颈项的民族。他将带领他们进入迦南，将那地赐给他们，但却不能住在他们中间。神住在他们中间对他们来说太危险了，因为他的义怒会在瞬间吞噬他们。摩西为此祷告，他不能保证以色列会做得更好，他只能恳求神向他启示他的名，并向他彰显他的荣耀。神应允了。他宣告他的名字是Yahweh（耶和华），是充满了*chesed*（忠于圣约）和真理、信实的神。他应许要行在他的子民中间，而不只是走在他们前面。摩西以感恩的心祈祷，他准确地重复了神的话语。神说：“你们是硬着颈项的百姓，我若一霎时临到你们中间，必灭绝你们。”（出33:5）摩西祷告说：“主啊，我若在你眼前蒙恩，求你在我中间同行，因为

这是硬着颈项的百姓……”（34:9）新国际版译本把这句话改为“虽然这是硬着颈项的百姓”，但这破坏了准确复述语言的意义。不，摩西重复了神的话，并补充说：“又求你赦免我们的罪孽和罪恶，以我们为你的产业。”

正因为以色列是一个硬着颈项的民族，他们需要“满有恩典和真理”的神至高的恩典。他们需要神的居所在他们中间，即神荣耀所在的会幕。是的，圣洁的神必须在我们面前将自己隐藏起来，但他已经提供了一条接近他的途径：祭坛、洗濯盆、灯台的光、陈设饼、香坛，以及他宝座的约柜。因此，约翰思考主对摩西的启示是这样来实现的：“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1:14）

桂丹诺尖锐地问道：“与非基督徒的犹太同侪相比，新约作者是由何处获得从基督的实体中解释旧约观念的？”^{②5}他首先给出了一个明显的答案。门徒们曾与耶稣在一起，见过复活的主。“但更完整的答案是，耶稣亲自教导他们以这种方式来阅读旧约”。这是我们解释旧约的关键。耶稣在复活节的早晨把它交给了他的门徒。他与革流巴和另一个从耶路撒冷返回以马忤斯的门徒同行，却没有被认出来。看到他们的悲伤和困惑，耶稣说：“无知的人哪，先知所说的一切话，你们的心信

^{②5} Greidanus, *Preaching Christ from the Old Testament*, 202.

得太迟钝了。基督这样受害，又进入他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于是从摩西和众先知起，凡经上所指着自己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路24:25–27）。

后来，耶稣在楼上向门徒们显现。他在他们面前吃了烧鱼，以显示他身体复活的真实性，并说：“这就是我从前与你们同在之时所告诉你们的话说：摩西的律法、先知的书和诗篇上所记的，凡指着我的话，都必须应验。”于是耶稣开他们的心窍，使他们能明白圣经（路24:44–45）。路加接着传达了他的话。耶稣总结了福音及其在万邦中的传播（46–47节）——这些信息都来自于圣经。这是门徒们将要向万民作见证的信息。他们要等待圣灵降临赐给他们能力（48–49节）。

那么，在耶稣的传道过程中，他提到了哪些经文来表明它们的应验呢？

从他开始传道到升天，耶稣一直提到经文的应验：他升到天上，被“举起来”，就像摩西在旷野举起蛇一样，也像以赛亚所说的他被高举（约3:14，12:33–34；箴30:4；赛52:13）。耶稣对国度来临的宣告，必须对照着主救赎统治来临的应许这一旧约高潮来理解。耶稣指出他就是《但以理书》7章13至14节中的人子，他将驾着天上的云降临（太24:30；可14:62）。在但以理的预言中，这个世界的国度被比喻为从海里出来的兽。然后出现了一个像人子的人，驾着天上的云降临。他被赐

予一个永恒的国度。耶稣把他人子的称号与他的苦难联系起来。他的苦难与荣耀之云的对比，是《以赛亚书》52章1至14节中已经显明的悖论的一部分。

耶稣还说自己是《以赛亚书》53章中受苦的仆人：“以利亚固然先来复兴万事。经上不是指着人子说：他要受许多的苦，被人轻慢呢？我告诉你们：以利亚已经来了，他们也任意待他，正如经上所指着他的话。”（可9:12-13）《诗篇》22篇1节记载，耶稣在十字架上哭喊着说：“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这个呼喊不是取自《诗篇》，而是应验了《诗篇》中的内容。《诗篇》中生动的语言似乎超越了大卫的任何经历，并成为了受难的预言。虽然耶稣没有具体说到分衣服的事，但门徒们知道他已经应验了那篇《诗篇》。《希伯来书》的作者引用了这首诗，来表明耶稣说我们是他的兄弟：“我要将你的名传与我的弟兄，在会中我要赞美你。”（诗22:22，被来2:12所引）重要的是，这段经文将整篇《诗篇》中大卫的话归给了耶稣（不仅仅是在十字架上的呼喊）。《诗篇》22篇的结构以呼求开始，然后在哀叹和信任的忏悔之间交替，最终引出对拯救的呼求：“求你快来帮助我！……求你救我的灵魂……救我……”呈现个人悲叹的诗篇通常包括一个誓言，即当答案到来时要表示感谢（参见诗66:13-15）。此外，这些诗篇还证实了耶和华已经听到了呼求和誓言：“你已经应允我，

使我脱离野牛的角。”（诗22:21）通常情况下，在证实呼求被垂听之后会有赞美的诗句。

耶稣对《诗篇》22篇的应验向我们展示了许多关于《诗篇》中基督论的内容。这篇关于个人悲叹的诗篇包含了其他诗篇中也可能存在的元素。它包括了表达信靠，敬虔的赞美，以及哀叹和对拯救的呼求。《诗篇》117篇是一首简短的赞美诗。在这诗篇的末尾充满了赞美。《诗篇》23篇是一首明显的关于信靠的诗篇。也有“我们”的哀叹诗篇（诗79）。由于《诗篇》22篇包括了这些不同的元素，所以我们找到了理解类似诗篇中对基督的提及的方向。诗篇的文学体裁确实有助于我们看到文学形式的连续性，这统一了以色列的敬拜导向。

除了文学形式，我们还需要考虑《诗篇》在救赎历史中的地位。在这里，《诗篇》的题词常常给我们指明方向，使我们能够将《诗篇》纳入这段历史。从《诗篇》51篇到63篇，大卫的一系列诗篇都是按照他的经历而写的（虽然不是按照历史顺序）。

耶稣引用了《诗篇》110篇1节来确立他的神性。大卫称他的儿子为他的主。耶稣问批评他的人如何解释这段话。大卫的儿子怎么能是他的主呢？（太22:42–45；可12:35–37；路20:41–44）

面对破坏安息日的指控，耶稣在为他的门徒辩护时，根本

没提他们在麦田里行走时摘下谷子和搓掉谷糠的行为不足以被视为是收割和簸谷。相反，他指出大卫作为主的受膏者所享有的特权，以及他作为安息日的主所享有的更大特权。因此，祭司们在安息日工作也是无可指责的。在安息日跟随耶稣的人，是在跟随一位比圣殿更大的人。耶稣视自己成就了圣殿——也就是神与子民同在的居所——的象征意义（太12:1-8；约2:21）。

耶稣说到亚伯拉罕欢欢喜喜地仰望他的日子（约8:56）。我们想到了亚伯拉罕在以撒出生时的喜悦。对神来说没有难成的事（创18:14；路1:37）。当以撒作为牺牲的羔羊免于死亡时，亚伯拉罕再次欢欣喜乐。但是，耶稣并没有只把自己当作大卫之子或亚伯拉罕之子。他是大卫的主，他说：“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约8:58）

耶稣关于自己的教导也包括旧约中的智慧文学。当耶稣说到智慧之子，总以智慧为是时，他用阴性词来提及智慧（太11:19）。旧约中的智慧文学将智慧人格化为女性（*chokmâ*是阴性词）。智慧妇人与愚顽妇人——就是那淫妇——形成对比。智慧——神的人格化属性——在创造时与神同在。耶稣赞美他的父，因为他把救恩的奥秘向聪明谨慎之人就隐藏起来，向婴孩就揭示出来。然后，他宣告自己拥有无限的神性智慧。“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除了父，没有人知道子；

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没有人知道父。”（太11:27）

当耶稣呼召劳苦和担重担的人到他面前时，他发出了智慧的呼唤。他使用了《便西拉智训》51章23至27节中西拉之子的语言：

“你们无学问的人哪！当随我进来，寄宿在我的学校里。你们缺乏这个要到几时呢？你们心中饥渴要到几时呢？我开口讲智慧的时候，你们虽然无钱，也可以来得智慧。你们要伸着颈项来负她的轭，将她的担子放在心上。她离寻求她的人不远，所以凡专心的人就得着了。你们的眼见我为智慧受了些微的劳苦，我就得了不少的平安。”^㉙

比较耶稣的话：

“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太 11:28–30）

^㉙ 译文请参考 <https://accinchina.com/books/archives/3508>。——译者注

然而，语言虽然相似，但耶稣的话提出了更大的要求。耶稣不是另一个招徕门徒的智慧老师。他呼召我们，不是要我们像西拉的儿子那样负智慧的轭，而是要我们负**他的**轭。他呼召担重担的人到他这里来，他是天父的儿子，是神的智慧。再听听他的说法：“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除了父，没有人知道子；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没有人知道父。”

（太11:27）一切智慧知识的宝藏，都藏在基督里（西2:2）。约伯对智慧的寻觅已经结束，因为神圣智慧已然发出呼唤（伯28）。耶稣比所罗门更伟大，他成就了旧约中的智慧书。耶稣所使用的教导形式是旧约的智慧形式，但他从他的宝库里拿出了新旧的东西来（太13:52）。在他里面，旧约得以成就并成为新的，而福音的信息证明了旧约的正确性，甚至成就并超越了它。

任何时候当我们聆听福音书中耶稣的话语时，我们都会听到旧约圣经的回声。在登山变像时，耶稣与摩西和以利亚谈到了他必须在耶路撒冷完成的“出埃及”。他们所说的和所期待的，他都实现了。当他骑着驴驹进入耶路撒冷时，小孩子们欢迎他并跟随他进入圣殿，高呼“和散那归于大卫的子孙”。当祭司和文士告诉他让孩子们安静下来时，耶稣引用了《诗篇》8篇：“你从婴孩和吃奶的口中完全了赞美的话。”（太21:16）耶稣再次看到了经文的应验，事实上，从他婴孩时的赞

美到他升天时的祝福，耶稣**所有**的话语都应验了经文。

虽然桂丹诺可能把他各种独特的“方式”放在了一起，以取得优势，但他打开了文本诠释的大门，这些诠释专注于旧约文本对以色列人（即原始听众）的意义。即便这种对原初意义的委身，也不能成为最高的标准来用在神的话语上。旧约基督论预言的丰富性超越了任何对以色列人所说之话的基础。在大卫王的著作中，有许多连他自己都不理解的内容。圣经是为基督作见证的：万有都是本于他，倚靠他，归于他。（罗11:36）桂丹诺正确地坚持了细致的文学解释，但关于基督，有一种我们永远无法测透的丰富——我确信桂丹诺比我更清楚这一点。

第二章

预备一篇呈现基督的讲章

福音的传讲会将耶稣基督呈现出来。使徒保罗问愚昧的加拉太人：“无知的加拉太人哪，耶稣基督钉十字架，已经活画在你们眼前，谁又迷惑了你们呢？”（加3:1）保罗攻击那些“假使徒”，他们将基督救赎的好消息歪曲为赚取天堂的计划。他不仅宣告神是以恩典而不是以行为来拯救人；他更把基督带到众人面前，宣告他的救恩。讲道乃是指出基督为我们的罪被钉死，又为让我们得生命而复活。

在圣灵的能力下讲道，就是在耶稣的同在中讲道。当保罗说到基督战胜黑暗的权势时，他意识到了恶魔在灵界里的力量。当穆斯林恐怖分子利用飞机摧毁纽约世贸中心的双子塔，并在五角大楼实施破坏时，我们举国上下都震惊不已。然而，我们仍然生活着，并未意识到争战的存在，主则为了这个争战装备了保罗。耶稣在十字架上胜过了撒但及其差役的权势。保罗看见了基督被钉十架。罗马人通常会把死刑犯亲手写的忏悔书钉在他的十字架上。保罗看到了耶稣的十字架，上面钉着手

写的、他为之而死的那些人的罪孽和罪行（西2:14–15）。保罗描述了赎罪的意义，但从来没有脱离过耶稣的真实存在：无论是在十字架上，还是在他传讲的话语中。对主日学老师和传道人来说，“让我们看到耶稣”是一句合适的座右铭。

主自己在传道中说话

他的呼召被听到

保罗已经告诉了我们传道的秘诀。他一开始就肯定地说：“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他问道：“然而人未曾信他，怎能求他呢？未曾听见他，怎能信他呢？没有传道的，怎能听见呢？”（罗10:13–14）这段话经常被翻译成“他们怎么能相信一个他们都没听说过的人呢？”“他们未曾听过的”是正确的翻译（在希腊语中，“听”的动词形式使用属格作为直接宾语）。在福音的传讲中，基督亲自对那些听的人说话。

新约圣经中使用了许多术语来表示讲道。讲道包括传福音、教导神丰富的启示、鼓励、劝勉、警告和责备。然而，讲道的任何方面都不能忽视救主的呼召。有些传道人把软弱和疲惫的人引向基督，另一些传道人则驱使背叛神的人努力逃离宝座上羔羊的愤怒。温柔的恳求和严厉的警告都出自救主之口，他通过传道人所传讲的话语来发声。

学习圣经把我们带到他的面前

当你学习主的话语时，你是否需要被提醒主就在那里与你同在？当然，阅读他的话语也是寻求他同在的主要方式。我们怎能忘记是主在向我们说话呢？

溥伟恩（Vern Poythress）分析了语篇结构。^①他指出意义是一个静态的元素。存在着一个固定的意义。当然，这在后现代思想中是被否定的。现今，人们认为唯一存在的意义是某人所获得（或被给予）的意义。在我们自认为是后现代主义者之前，早就有读经小组实行了这种做法。一个文本的意义在读经小组中被反复讨论：“对我来说，这段文字意味着……”。没有人可以否认这种说法。但问题是，这种说法是否有误？这段经文是否就是那个意思，还是被误解了？有些人在经文有固定含义的同时，又声称别人误会了自己对经文的理解。读到这些自认受伤者给出的回答真是太有意思了！

意义也被纳入沟通机制：发送者、信息和接收者。此外，关系性元素（指这三者间的关系。——译注）提供了沟通的背景。信息的背景包括信息所针对的人，但其意义却超出了它最

① Vern S. Poythress, “A Framework for Discourse Analysis: The Components of a Discourse from a Tagmenic Viewpoint,” *Semiotica* 38, no. 3/4 (1982): 277-298; “Hierarchy in Discourse Analysis: A Revision of Tagmenics,” *Semiotica* 38, no. 1/2 (1982): 107-137.

初的目标人群。

既然我们关注的是呈现耶稣，我们可能会想要打破文本意义的壁垒，以达到厘清我们与主关系的目的。沉闷的解经和字词研究仿佛一座不毛之山出现，对我们这些想要攀登变像山山顶的人而言，它们更像是一个障碍而非坦途。

然而，情况恰恰相反。我记得曾听过曼哈顿的救赎主长老会的提姆·凯勒（Tim Keller）描述“灵修之道”。他坚持认为，圣经为那些寻求主的人打开了通往天堂的大门。几个世纪以来的神秘主义者描述了他们试图攀登“雅各之梯”的操练。他们认为，这些做法可能会把我们带到天堂门口，但这扇门必须从另一边打开。禁欲的苦修无法产生属灵的现实。在第二个千禧年末期，阿托斯山的修士们曾把耶稣教导的主祷文当作咒语来反复念诵。毫无疑问，他们能够反复多次、真诚地祈祷：

“耶稣，神之子，请怜悯我们。”然而，不断的重复会导致理性思维放空，将直觉分离出来。这种直觉与加深理解和信心有别，后者才会将人的思想和心灵带到主的面前。聆听主的话语是一种信心的操练：相信主确实听到并回应我们的恳求。主与我们的团契是个人性的，其强度超过了我们灵修的表达，但我们的话和呼求也回应了他的爱。^②

要想明白研读经文如何吸引我们进入主的同在中，你可

② 参见 E. P. Clowney, *CM**: **Christian Meditation* (Nutley, N.J.: Craig, 1978).

以默想跟主的爱有关的经文。主对我们说，“我以永远的爱爱你，因此我以慈爱吸引你。”（耶31:3）主这番话是说给贞洁的以色列听的。这也表达了他的盟约之爱。这爱就是起誓的委身。在NKJV版（新英王钦定本）圣经中，“**chesed**（盟约之爱）”被翻译为“慈爱”。这位**盟约之爱**的神，就是那以他的誓言为印记、立约要成为他子民之救主的神。我们在《创世记》15章读到，神在成为亚伯拉罕的神时，发誓如果他违约就要遭受可怕的咒诅。为了遵守这个誓言，神亲自降世成了百姓的救主。

对经文的关注让我们看到，神对他爱的表达会将这爱限定在选民身上。神因着爱降临，以显明他对选民的委身。他以主使者身份向亚伯拉罕和他的后裔显现。主的委身，还有他的**盟约之爱**，都是非常个人化的，都是指向选民的。我们在基督里蒙拣选的人，作为他身体的肢体，同享因着基督而赐给我们的那份爱。没有一个信徒可以夸口他跟基督的交通是独立于群体之外的。有一首很知名的赞美诗唱道，“独步徘徊在花园里，玫瑰尚有晶莹朝露……与主在园中心灵真快乐，前无人曾经历过。”这种矜夸完全背离了圣经中的敬虔。主确实提到过他默然爱他的百姓，他也因他们喜乐而欢呼（番3:17）。然而，主在这里说话的对象不是孤立的个人，而是**他的百姓**。感性的浪漫主义，在面对神爱的实质时，偏离了信心的回应。

带着敬虔的态度去认真默想主的话语，仍然是在敬拜中进入主同在的关键。

构建呈现基督的讲道

解释 / 应用的划分因基督的出现而更新

在耶稣各样的话语和行为中

讲道经常被划分为解释和应用。另一种策略是将应用留到结论部分。为了避免这种一把抓的情况，也可以在单独的要点中附加简短的应用。这样往往会衍生出一系列跟主题关系不太大的“小讲章”。

在信息中呈现基督就能解决这个问题，因为现在我们要透过耶稣用来启示**他自己的言行**和他用来引领**我们的言行**来呈现他。再一次，当我们听到耶稣时，他的出现就统一了我们的信息。为了让我们的听众意识到耶稣，我们决不能忽视用福音书的叙事来讲道。如果我们熟悉耶稣在地上传道时的行为，以及他对众人、对门徒、对批评者和对天上的父所说的话，那么我们就能生动地感知到耶稣的出现。这是真正的耶稣，我们因着信心知道他的存在。传讲福音书中所呈现的主，比那些试图描绘主事工最棒的电影更有力量。学园传道会在国际上发行

的《耶稣传》向广大群众介绍了福音，其中包括数千还没有自己文字的族群。然而，正是在这一点上电影的结尾有很大的缺陷：对耶稣的呈现。电影的结尾是一个演员恳求观众到**他**那里去，并相信**他**。在被传讲的圣道之外，给出另一个耶稣的现实，注定会如虚构角色一样失败。这个演员并不是耶稣。

这警告了我们这些传道人。我们不能扮演耶稣的角色，也不能扮演他说话时的面部表情。耶稣是真实的，不能使用替身。

在基督属天超越的荣耀中

我们同样需要使徒书信中对耶稣的荣耀的描述。在这些受默示的书信中，他身体复活的现实和属天的荣耀吸引我们去了解这位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都一样的耶稣（来13:8）。

我们对耶稣的呈现还需要考虑到历代教会的认信。救恩一直意味着我们因信与基督联合。我们知道在他地上的侍奉和天上的荣耀中，他是我们的中保，我们的先知、祭司和君王。在十字架上他代替我们，又以圣灵的身份从宝座上来到我们身边。阅读保罗写给腓立比人的信，看看他对耶稣的直接认识是如何贯穿整封书信的。《约翰福音》向我们展示了耶稣的话语如何伴随着伟大的行为，这些行为是他到来的标志。

我们理所当然要重视教义的宣讲。我们需要教导教会有关耶稣的位格和工作。现在和以前一样，虚假的福音比比皆是。

然而，如果我们失去了对主同在这一现实的关注，我们就失去了主自己的真实性。如果我们对不明白主话语的伯拉纠或阿米尼乌斯提出警告，却不展示主的荣耀，那么列举他们的错误就没有什么意义。

讲道结构在救赎的故事中呈现基督

所有关于耶稣的呈现都有一个叙事的维度。他的来临使圣经中的伟大故事达到了高潮。在旧约中，耶稣作为主的天使出现，表明自己是“自有永有的”神（出3:2、14）。以赛亚在圣殿中看到他的荣耀。正如我们所看到的，约翰确定以赛亚在异象中看到的那位荣耀的主就是耶稣（约12:41）。

旧约叙事将主的到来描述为他与应许的那后裔同在。当亚伯兰按照神的指示进入迦南地时，耶和华在示剑的橡树下向他显现，并应许把土地赐给他。亚伯兰建了一座祭坛来纪念神的显现。后来，神在火焰中显现，穿过被切开的尸体：正如我们已看到的，一次象征性的显现标志着神用他的誓约封印了与亚伯兰的圣约。再后来，耶和华带着两位天使来到这里，应许年老的撒拉会有一个儿子，这在人看来是不可能的事。以撒出生时，神给亚伯拉罕和撒拉带来了喜乐。然后，主要求亚伯拉罕把他所爱的儿子以撒献上。但以撒不能成为亚伯拉罕得救的祭物。当亚伯拉罕伸出刀子要杀他的儿子时，主阻止了他。主提供了一个替代品，一只被困在树丛中的公羊。

在雅各的生命中，耶和华再次降临显现，并重申他的圣约应许。当雅各得到他父亲的祝福时，他的兄弟以扫威胁要杀他，雅各就逃走了。在伯特利（创28:10–22），耶和华降临并重复了他的应许。正如我们所看到的，耶和华对雅各显现，耶和华就站在他旁边。在雅各的梦中，神从梯子上下来，站在雅各旁边（参见创35:13，在伯特利，“神就从那与雅各说话的地方升上去了。”）他亲自从梯子上下来，与雅各在一起，并承诺永远不离开他。站在雅各旁边的正是三位一体中的第二个位格，神的儿子。耶和华的显现总是出现在圣子的到来中，他是父的启示者。当耶稣告诉拿但业，他将要看到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时，他提到了这段话（约1:51）。这样看来，耶稣似乎不是把自己比作梯子，而是把自己比作在伯特利降临时，天使在他身上上去下来的那个人。当他再来时，当他在荣耀中降临时，他们将再次伴随他。

当耶和华降临雅博河与雅各摔跤时，体现出了其显现的戏剧化。雅各在哈兰与拉班相处多年后，按照神的指示返回。他害怕与以扫见面，因为他曾逃离以扫的愤怒。当雅各进入那片土地时，有两队天使迎接他；然后耶和华与他进行了一场摔跤比赛。冠军之间的摔跤在古代近东宗教文学中占有一席之地。我们千万不要联想到电视上那些摔跤的滑稽场面。在雅各的比赛中，双方都是以败取胜。当耶和华摸他的大腿窝时，雅各输

了，但雅各却又赢了，因为他不容耶和华去。当耶和华为雅各祝福时，耶和华在某种意义上输了；但耶和华又赢了，因为为雅各祝福是他的最终目的。雅各的“大腿窝”受了伤。当另外两段经文提及雅各的“大腿窝”时，它指的是雅各的那子孙、那后裔。雅各那子孙的象征意义指向基督，他为我们被“钉”在了十字架上。在黎明时分，雅各能辨认出天使的脸。他称这个地方为毗努伊勒，因为他说：“我面对面见了神，我的性命仍得保全。”（创32:30）

在整个《出埃及记》的叙述中，耶和华都向以色列人显现他的同在。在燃烧的荆棘中，耶和华的天使对摩西说话。当摩西问他的名字时，天使给出的名字是耶和华，即“自有永有的”神。耶和华说他听到了他的子民在奴役中呻吟，就下来拯救他们。耶和华不是从远处拯救，而是在他亲自的同在中拯救。在火柱中，耶和华的同在引领他的子民离开埃及。当埃及人追击时，耶和华的云成了火焰的帷幕，为以色列人遮挡他们的战车。当埃及的战车试图沿着耶和华在海中开辟的道路前进时，耶和华从云中观看，一举毁灭了他们。

当耶和华把以色列人带到西奈时，他说：“我向埃及人所行的事，你们都看见了，且看见我如鹰将你们背在翅膀上，带来归我。”（出19:4）当以色列人站在神的面前时，他的云彩覆盖着山，以色列人就恐惧，这是对神同在的恐惧。

在描述出埃及的经文中，神在他同在的云彩中下来，引领和保护他的子民。我们记得，火云挡住了追逐以色列人的埃及战车。在西奈山上，摩西领受了会幕的计划，就是要在以色列营地中支搭神的帐幕。然而，就在摩西领受这些计划的当下，百姓却在他们制作的金牛犊前敬拜。

在这次偶像崇拜之后，神说他不能住在子民中间。摩西从神领受的设计方案是把会幕放在支派营地的中心。各支派按着他们的宗族，要在神的帐篷周围竖立自己的旗帜，祭司和利未人则在会幕前的东边安营扎寨。他们是一个“硬着颈项”的民族（就如一匹抗拒缰绳的马）。神住在他们营地中间的帐棚里，这对他们来说太危险了。因为他圣洁的火焰可能会迸发出来，吞噬他们。

神说他不会住在他们的帐棚中间，而是要走在他们前面。他将把迦南人从应许之地赶出去，但他不会住在他们“中间”（出33:3）。“In the midst（在其中）”更确切地翻译了该希伯来语。如果神不在他们其中，神就无需在他们中间支搭帐棚。会幕也就不需要了。

当耶和华说他必不会与他们同去时，摩西回答说，那么他们就没有必要再继续下去了。他带领以色列人哀哭并祈祷。摩西祈求耶和华再次向他宣告他的名，并向他彰显他的荣耀。耶和华的名和主的荣耀都是他同在的表现。神听了摩西的祷

告，宣告他的名是耶和华，充满了*chesed*（慈爱）和*'emet*（怜悯），充满了约中之爱和诚实（恩典和真理）。神向摩西彰显了他的荣耀，从隐藏在磐石穴中的摩西身边经过。

在《约翰福音》中，约翰使用的那个希腊词可以译为“设立会幕居住”或“支搭帐篷”。约翰在这卷书的1章14节指向了《出埃及记》的34章6节。摩西在祷告的时候重复了神的话，说神不能居住在这硬着颈项的百姓中间。但摩西也补充说，“求你赦免我们的罪孽和罪恶，以我们为你的产业。”

（出33:5，34:9）

这整段经文是《出埃及记》的转折点。在耶和华应许要与他们同在之后，百姓就慷慨解囊，纷纷为会幕奉献。他们完全照着神设计的样子来建造会幕。在这卷书的最后，耶和华以他荣耀的同在充满了整个至圣所。整卷《出埃及记》的主题就是耶和华与百姓同在，救援他们，引导他们，并住在他们当中。就像《约翰福音》1章14节所指出的，这一切都指向了耶和华在道成肉身中的显现。

基督也借着旧约象征中的预表来启示自己。我们不仅从旧约故事中听出了主的同在，也从中听出了那位即将降临的耶和华的仆人。那些在他圣约中服侍的人就是这位仆人的预表。既然基督已经来了，礼仪律中那些精心设计的象征就不再具有仪式指南的功用了。我们就从影儿进入了光中，就是他同在的

光中。

约翰在拔摩海岛上的异象汇集了旧约的意象，这种天启式的象征手法呈现了基督。我们的《启示录》讲道大大得益于最近的研究。丹尼斯·约翰逊（Dennis Johnson）的圣经注释，从救赎历史的背景呈现了《启示录》的象征意义。^③考虑到伊斯兰教的扩张和中东爆发的战争，我们必须在讲道中清晰地强调基督当下的拯救法则。

用直接引语呈现耶稣

耶稣无论是向我们启示他自己，还是发声指教、引导、警告我们，他都呈现自己。我们传讲福音书叙事时，不要间接地引用耶稣说过的话。要呼吁听众聆听耶稣的话，你要直接引用他。“未曾听见他，怎能信他呢？”要让耶稣在我们的讲道中亲自说话。红字版圣经（指将耶稣的话用红字印出的发行版。——译注）受到了一些人的指责，因为它认为经文中所引用的耶稣的话，要比记载这些话的福音书更具权威。这两者都是经文，都是神的话。而使徒保罗在设立圣餐时也引用了主耶稣的话（林前11:23–25）。在麦克斯·麦克莱恩（Max Maclean）对《马太福音》的诠释中，当主责备他对头的不信

③ Dennis Johnson, *The Triumph of the Lamb* (Nutley, N.J.: Presbyterian & Reformed, 2001).

时，麦克莱恩和耶稣是完全一致的。对于那些邀请耶稣吃饭的法利赛人来说，耶稣的出现是让他们觉得最不舒服的事情（路7:36-47）。我们绝不敢在讲道时弱化耶稣透过圣灵在现场向我们发出的警告。

在祷告上做准备以呈现基督

寻求耶稣同在的膏抹

不要泛泛地求主祝福你传讲的信息，或者赐下膏油使你有能力讲道。你在祷告中与主相交时，要寻求他的同在。求他让你看着听道的会众时，能够意识到他就在你身边。主确实会透过他的话语彰显他自己的同在。能力都是属于他的，而且你也非常清楚，你信息的有效性不会因为你成圣的状态而受限。你我都能想起这样的一些讲道，它们虽然不太出名，主却用它们开了我们信心的眼睛。

有一次跟钟马田（Martyn Lloyd-Jones）在伦敦的伊灵喝茶时，我决定向他请教一个我关切的问题。我说，“钟马田博士，我怎么才能知道自己是靠着肉体的力量在讲道，还是靠着圣灵的大能在讲道呢？”

“很简单，”钟马田看着显得很没有底气的我说，“如果你是靠着肉体的力量在讲道，你就会觉得被高举，就必自高。

而如果你是靠着圣灵的大能在讲道，你就会心怀敬畏，充满谦卑。”

主因着他的怜悯让我明白了钟马田这番话的意思。我当时正准备从伦敦前往奥地利的施洛斯米特尔斯尔城堡，这是美国校园基督徒团契（InterVarsity Christian Fellowship）名下的一处产业。我要去那里的一个学生大会上讲道。大会上的学生有些是美国人，另一些则来自铁幕之后的国家。一天下午，我见到了我的听众，地点就在城堡塔楼上的一个房间里。壁炉内的炉火在熊熊燃烧。学生们刚刚远足回来，他们鱼贯而入，要赶在晚餐前听一篇信息。房间内暖洋洋的，他们昏昏欲睡，我也是。但我确实将耶稣呈现给了他们。我对所发生的这一切毫无准备。可当我讲完后，许多学生都哭了。有的跪下来祷告。他们一直在那里祷告，于是我就坐下来跟他们一起祷告。过了一段时间，楼下的餐厅响起了用餐的铃声。

我当时对复兴还不太习惯，不想人为地拖延在塔楼的时间。我决定我最好还是先下去，免得打乱了用餐计划。我确实下了楼，但却没有一个人跟着我下来。我不知道我一个人在空空的餐厅里坐了多久，后来其他人才纷纷地走了进来。也许只是隔了15或20分钟。

现在我终于知道钟马田那番话的意思了。我心中充满了敬畏。

操练与主同在

这一点在同名小册子《操练与主同在》（*The Practice of the Presence of God*）中讲得很清楚。^④耶稣在水面上走向门徒的时候，门徒因为小信就怀疑那到底是不是他，所以他就责备他们。门徒惊慌害怕，就喊叫起来，说“是个鬼怪”（太14:26、31）。耶稣上十字架之前告诉门徒，他必须离开他们往父那里去。但他也说他必不撇下他们为孤儿，必到他们这里来（约14:18）。耶稣复活之后告诉门徒，要等候父的应许。这应许就是圣灵要降临在他们身上，耶稣也要借着圣灵到他们这里来。所以《使徒行传》继续讲耶稣复活之后所做的事和他的教导（徒1:4）。他要借着那住在信徒里面的圣灵到门徒这里来。所以新约书信才提到我们与基督的合一。保罗经常说信徒“在基督里”。因着跟基督的合一，我们也彼此相连，成为他的身体（弗2:13–16），即教会。

在《诗篇》中，大卫和其他诗篇作者在主耶和华的会幕中寻求他的同在，也在经历旷野的时候躲在他翅膀的荫下歌唱。《诗篇》作者所寻求的，正是我们这些基督徒身体成为圣灵的殿时所得到的。新约书信中充满了对我们救恩的陈述。主与我们同在，我们也与他同在。没有什么能叫我们与他分离，也没

④ Brother Lawrence of the Resurrection, *The Practice of the Presence of God*, trans. John J. Delaney (New York: Doubleday, 1996).

有什么能叫我们与他的面隔绝。所以我们乃是蒙召与那位透过圣灵内住在我们里面的主同活。神那远非人所能测透的平安，正是他同在的平安。

操练与神同在的意思就是承认我们所知道的真实情况。我们生活的这个世界正在叹息，等候神儿子的救赎。我们自己也在各样忧愁和痛苦中叹息。但圣灵也在我里面叹息，与我们一同叹息。没有什么能叫我们与救主的爱隔绝。我们可以将我们的忧虑卸给他，因为他顾念我们。

在主的同在中讲道

当我们寻求在讲道中呈现耶稣的时候，我们并没有使徒保罗那样的恩赐与呼召。但我们确实将钉十字架的基督活画在了听众的眼前。我们要信靠他。这位主也与我们同在。门徒曾经问复活的主，他是否要在那时复兴以色列国。耶稣将那计划中的时间和日期都交给了父。而对于门徒所提出的复兴以色列国的问题，耶稣只说父应许要赐下圣灵（徒1:8；约14:16）。耶稣一直借着圣灵教导他们，今后圣灵也将继续教导他们。耶稣就是真理，而圣灵就是为这真理作见证的。

《使徒行传》展示了真理的灵如何借着主的启示之光引导使徒时代的教会。他们知道主就在他们中间与他们同在，因为他们明白在圣灵里，耶稣亲自来临，继续他升天之前所做和所教导的事。他们在犹太、撒玛利亚直到地极的见证要在圣灵的

能力中继续，直到耶稣再来。

主为了打下教会的根基，便赐下独特的使徒性恩赐。保罗的独特恩赐凸显了他使徒的职分（林后12:12）。他作外邦人使徒的呼召给了他可称为“我的福音”的信息（罗2:16，16:25；帖后2:8）。他努力建造一个根基，叫别人可以在上面建造。他“为外邦人作基督耶稣的仆役，作神福音的祭司，叫所献上的外邦人，因着圣灵，成为圣洁，可蒙悦纳”（罗15:16）。他在圣灵里的能力就是在主同在中的能力。他视一切的侍奉为敬拜。他活着就是基督。他为他已经丢弃万事，为要得着基督（腓3:8-9）。

在主的同在中讲道，比拥有讲道口才更个人化，虽然我们一般可能认为口才是讲道人的膏油。詹姆斯·麦康基（James McConkey）在写到得胜的生活时，将圣灵的大能比作大坝里的水压。^⑤我们被分别为圣之后，水阀就打开了，圣灵的大能就涌进了我们的生命。麦康基的另一个比方年代更久远。他将圣灵的大能比作有轨电车上电缆中的电流。将电车的杆形受电器轮搭在电缆上，电流就会流到有轨电车的发动机中。这些比方误解了耶稣之灵与我们个人的同在。我必须一再谨记，我得救不是因为我紧紧抓住了他，而是因为他紧紧抓住了我。主以

⑤ James McConkey, *The Three-fold Secret of the Holy Spirit* (1897; reprint Lincoln, Nebr.: Back to the Bible, 1977).

奇妙的方式亲自与我们同在，以此拯救我们。讲道也是一样。我们不指望传讲神的话语时突然产生一股力量。我们渴求的是当我们传讲耶稣基督的位格时，他就与我们的讲道同在。

自我意识总是会威胁到我们对基督的呈现。如果我们没有意识到他的同在，我们就无法将他传讲出来。仰望主自己才是答案。把你听众的眼目转向他。我们要使用对话的形式。你的听众在对主说什么？说出他们可能有的想法。想想主的话语如何可以对会众或听众中的一位说话。想象一下你的某些听众可能正在对主说哪些话，然后从主的话语中宣告主的答案。你是在帮助一个圣徒和罪人跟主自己沟通。记住主的话语不会落空，而且主正在说语。讲道语言要生动，但不要使用那些会让听众从主的身上分心的比方和例证，而是要生动形象地提及主的言行。确保例证不会让人从它们要说明的事情上分心。如果你用体育明星或音乐偶像的故事来吸引听众的注意力，他们的思绪可能就再也回不来了。

这并非什么新鲜的建议。在你的讲道中，真正新颖脱俗的地方就在于你仰望主的那种委身，求他向你和听众呈现他自己。

第三章

分享父亲的欢迎

(路 15: 11-32)

美国人喜欢悬挂黄丝带、红丝带、白丝带，还有蓝丝带。这样的习俗发源于罗纳德·里根（Ronald Reagan）刚开始执政的时期。当时有一些人质从伊朗获释回国。于是从华盛顿特区到美国其他地方的各大街道，都有人在树上和电线杆上挂上随风飘扬的黄丝带，欢迎这些人回家。这个意象出自一首非常流行的民谣。这首民谣说的是一位妻子为了欢迎从狱中归来的丈夫，就将黄丝带系在“一棵古老的橡树”上。所幸这首歌已经不再那么流行了，但挂黄丝带的意象却依然很受欢迎。黄丝带已经成了一个标志，表示我们满怀喜悦欢迎家人的归来。

耶稣也讲过一个故事，让我们看到了那系在天堂大门上的黄丝带。耶稣描述了天上欢迎悔改的罪人回天家时的喜乐。这个脍炙人口的故事就是我们常说的浪子的比喻。有人认为将这称为大儿子的比喻可能更好，因为故事的最后讲的是大儿子对回家的弟弟的反应。但这个故事中的核心人物是父亲。他欢迎

两个儿子都来赴宴。耶稣讲这个故事，是叫我们明白天父欢迎我们，我们与被欢迎的喜乐有份。

在故事的第一部分，耶稣向我们呈现了父的欢迎之恩。在第二部分，他告诉我们父欢迎我们所提的要求。

父的欢迎之恩

故事从两兄弟中的弟弟开始。弟弟当时还在家里，但他在家里已经待够了。家里的一切都让他厌烦：家务、农活，还有父亲的生活方式。父亲身上只有一点是他比较喜欢的，就是他老人家的钱。但拿到这笔钱却又似乎遥遥无期。根本没有任何征兆表明父亲将不久于人世。最后，这个年轻人的耐心耗尽了，就对父亲说，“父亲啊，请将属于我的那一份产业给我吧。”

不论是在哪种社会，这样的要求都是相当无礼的。如果从旧约中有关产业继承的律法来看，这种行径更是丑陋至极。犹太人的智慧也认为父亲不应当在去世之前为孩子们分家产：“让孩子们求你总好过去仰仗他们。”（《便西拉智训》33章22节）但这位父亲却答应了小儿子的请求。他将小儿子应得的份分给了他。这个年轻人至少分到了父亲三分之一或一半的家产。他将这些产业聚在一起，全都换成了钱，装在袋子里并用

绳子扎上封口。他现在得到了朝思暮想的一切，终于可以去任何想去的地方，过随心所欲的生活了。

他也确实这么做了。

他马上就离开了家。在他看来，每一步都更加迈向自由。所以他头也不回地走了，在他和父亲那无可留恋的家之间，是一个世界的距离。

我小时候上主日学，老师会将散发着光泽的橡木椅子围成圈，主日学的墙壁也刷了漆，上面都是画。这些画都是主日学要用的教具。但在主日学地下室的一个走廊门后边，却有一幅根本不像主日学教材的画，画的是浪子在某个宴席跟人一起欢宴的场景。虽然当时我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但无疑账单是浪子拿起来付的。

耶稣没有在这个故事中细讲浪子的钱是怎么花的。他是过了几个月还是过了好几年才开始缩衣节食的？他的钱财是短时间内挥霍一空的，还是按预算去寻找罪中之乐的？但不管是哪种情况，到最后，他的问题都已经不再是喝最廉价的酒，找最便宜的女人的事了，而是他能不能得到一点面包屑的问题。正当浪子身无分文的时候，饥荒正好席卷全国。食物的价格一路飞涨。他的产业已经挥霍一空，但也没能为他换回一个朋友。他不想挨饿，所以只能去找活干。而他唯一能找到的活就是猪倌，替人养猪。这里的要点不是说养猪是一种很脏的活。这里

的关键在于，从旧约严格的律法的意义来看，猪是不洁净的动物。到此为止，浪子和父家一切的纽带就都切断了。浪子成了外邦人，背井离乡，孤身一人，两手空空，不洁净。

在这个比喻中，浪子的悔改没有丝毫浪漫的色彩。他的悔改并非始于内心深处，而是始于他的饥肠辘辘。他看到他喂的猪吃的是干豆荚。而他微薄的收入不足以让他一日三餐吃饱肚子，尤其当时还饥荒肆虐，物价飞涨。也许他可以对付着吃豆荚。毕竟豆荚确实可以吃。他该有多饿啊！而他过去吃得又是那么奢侈！他开始怀念过去，不是怀念他花掉所有产业吃的那一次次大餐，而是怀念在父家时吃的每一顿饭。他开始怀念父亲的家！“我父亲有多少的雇工，口粮有余，我倒在这里饿死吗？”（路15:17）

没错，他大声说出了这句话。这是真的。他之前很愚蠢，又恶又蠢。“谨守律法的是智慧之子，与贪食人作伴的，却羞辱其父。”（箴28:7）现在他不得不回家。他不得不再次面对他的父亲。他可以说些什么呢？“父亲，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从今以后，我不配称为你的儿子，把我当作一个雇工吧。”（路15:18-19）

这样父亲就会收留他，给他活干，给他东西吃。他很确定这一点。他无权要求跟父亲恢复之前的关系，但起码他可以再次见到父亲的面。

浪子承认自己完全不配，这使我们对这位父亲的怜悯和欢迎他的恩典感到惊叹。

如果我们将耶稣所讲的这个故事，跟大乘佛教中一个类似的故事比较一下，就会更加惊讶。这则故事出自著名的《妙法莲华经》（*Lotus Sutra*）。^①有一个年轻人离开了父家，多年杳无音信。“可能是二三十年，也可能是四五十年”。父亲为了找他，就搬到了另一个国家。后来父亲在那里发达了，变得腰缠万贯。而这个儿子还在四处流浪乞讨，被人轻视。有一天，儿子碰巧来到了父亲居住的城镇。他没有认出父亲，但他一直好奇地打量着这位浑身流露着王族气概的老人。这位父亲坐在宝座上，旁有佣人扇着扇子，上有珠宝棚子遮荫，脚蹬镶金挂银。这位父亲正在跟附近的不少商人和银行家做着金块、玉米和谷物的买卖。这个乞丐彻底醒悟过来。“我这样的人根本不属于这里，”他心想，“我要赶快离开，免得被人抓起来当奴工。”

但父亲第一眼就认出了儿子，于是他让手下追儿子。他们将这个儿子带了回来。儿子非常恐惧，拳打脚踢，乱喊乱叫。他以为自己必死无疑，吓得晕死过去。父亲将凉水洒在他身上，又叫手下放走儿子。他没有向儿子表明身份，也没有

^① *Saddharma-Pundarika*, 第四章, ed. F. Max Mueller, in *Sacred Books of the East*, vol. 21 (Oxford: Clarendon, 1909), 98-117.

告诉手下那就是他的儿子。他反而让手下前往这座城中的贫民窟，再次把儿子找回来，雇他在这里干活。这些手下伪装成流浪汉，将污泥抹在身上，又穿上破破烂烂的衣服，希望取得这位乞丐儿子的信任。他们成功地完成了任务，这个可怜的年轻人也开始在父亲家里做起了最卑微的工作（父亲的庄园里没有化粪池）。父亲透过窗户，看到儿子不是在铲粪，就是在用筐子运粪。于是父亲也将污泥抹到身上，穿上破破烂烂的衣服，去跟儿子说话，鼓励他好好工作。儿子干得非常卖力，只是他仍住在附近一座简陋的小棚屋里。许多年过去了，父亲对卖力工作的儿子极为赏识。他宣布要认这个年轻人为儿子，让他继承自己的产业。而这个年轻人却对这一切无动于衷，他还是住在那座简陋的小棚屋里，继续到父亲家里干活。

二十来年的光阴转瞬即逝。“作为家主的父亲意识到儿子已经很老练、成熟，思想上也大有进步。而且他虽然知道自己现在很尊贵，但每每想到之前贫穷的时候，心里还是会不安、羞耻，甚至厌恶。”这位家主意识到自己将不久于人世，所以就唤来亲人、官员、邻舍，向他们宣告，“这个人就是我亲生的儿子，是我一切的产业的继承人。”

这个故事最后给出的道德劝化就是，“我们在世间解（佛陀十号之一，又作知世间。因佛了解世出世间的一切情状，故号为世间解。——编者注）的统治下，多年如一日地修行道德

戒律，最后终成正果。”

这两则故事有什么不同之处？一言以蔽之：恩典！奇异的恩典！看一看耶稣所讲的那个比喻中的父亲。他远远地就看到了那个熟悉的身影，于是就撩起袍子的下摆塞在腰带里，跑去迎接他的儿子。他抱住那个猪倌，将他紧紧搂在怀里，连连亲吻他那脏兮兮的脸颊。儿子说，“父亲，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从今以后，我不配称为你的儿子……”

父亲不愿再听下去。他搂着儿子来到家里，招呼仆人说，“把那上好的袍子快拿出来给他穿，把戒指戴在他指头上，把鞋穿在他脚上，把那肥牛犊牵来宰了，我们可以吃喝快乐。因为我这个儿子是死而复活，失而又得的。”（路15:22-24）

这位父亲彻底地饶恕了他的儿子，没有让他付出任何的代价，毫不犹豫地将象征着儿子地位的东西给了他。上好的袍子象征着尊荣，而用来签名的戒指上面刻着父亲的印。就连鞋子也有特殊的寓意，因为只有仆人才是光着脚的。之后父亲还摆设了宴席！这位父亲的欢迎真是太热情了！

父亲的谨慎在哪？这个小儿子不是羞辱了他的名吗？小儿子一直以来都在干什么？关于他的那些传言都是真的吗？他现在又想干什么，是想要更多的钱吗？

这位父亲没有过问这些，他没有一上来就质问儿子、责备他。他反倒满心欢喜迎接这个儿子。这个儿子之前死了，现在

又活了，曾经失丧了，现在又被寻回。这位父亲的喜乐源自他对儿子炽热的爱。

圣经中经常提到父亲的爱，比如带着爱子以撒上摩利亚山的亚伯拉罕。亚伯拉罕难道必须在那里献上以撒吗？

年迈的以色列看到最喜爱的儿子约瑟外衣上染满了血迹，就以为约瑟死了，被野兽吃掉了。后来他才知道，约瑟之前是被兄弟们卖为了奴隶，不过后来约瑟成了埃及的贵族。于是他就下到埃及，在半路上就遇见了约瑟。他曾经为了约瑟而那么悲伤，以为他死了，现在他却活生生地在自己的怀中。

大卫王是个可怜的父亲，他有时对孩子过于严厉，有时又过于骄纵，不过他深爱那个背叛他的儿子押沙龙。当大卫的大军和押沙龙的大军交战时，大卫王似乎更在乎儿子押沙龙的安全，而不是最终的战况。当信使前来报告胜利，并确认押沙龙的死讯时，大卫哀哭，说：“我儿押沙龙啊！我儿，我儿押沙龙啊！我恨不得替你死，押沙龙啊！我儿，我儿！”（撒下18:33）

而旧约最伟大的父爱之哀哭，不是来自大卫而是神。主耶和华将身在埃及的以色列百姓视为他的儿子。他对法老提出的要求是，“容我的儿子去，好侍奉我。”（出4:23）耶和华引导他头生的儿子走过旷野，就像父亲教导年幼的儿子学走路一样（何11:1-4）。当以色列成为悖逆的儿子时，神就宣告他对

他们背道的审判。然而，出于神的挚爱之心，他就哀哭说，

“以法莲哪，我怎能舍弃你？

以色列啊，我怎能弃绝你？

……

我回心转意，

我的怜爱大大发动。”（何 11:8）

父欢迎我们时的要求

镜头一转，我们来到了田野里。犁沟里已经没有了阳光，大儿子即将收工回家。快到家门的时候，他听到了一些声音，就举目望去。没错，是音乐，是乐队演奏的音乐声。家里灯火通明。大家都在载歌载舞，整座山顶都在震动。他问一个手下：“到底发生了什么？”

我们感觉他应该很清楚发生了什么。自从弟弟离开家之后，就再也没有举办过像这样的宴席了！仆人告诉他，“你兄弟来了，你父亲因为得他无灾无病地回来，把肥牛犊宰了。”

（路15:27）

哥哥扔掉手中的杖，将两只胳膊交叉抱在胸前，怒火中烧。竟然真的是在庆祝！他对浪子的出现并没有感到太吃惊。

可是浪子到底做了什么，配得上这些？父亲不应该款待他，而应该鞭打他！哥哥对父亲的行为感到厌恶。他心想，无论如何，不要指望我跟他们一起庆祝。毕竟我们已经分过家产了，剩下的全都是我的。包括那上好的袍子，用来签名的戒指，特别是那只留在重大节日宰杀的肥牛犊。

他瞧不上父亲的喜悦，也因父亲的恩典而愤怒，也反感父亲对这个浪子的爱。

仆人就将情况报告给了父亲。大儿子在田里不愿意回来，怒气冲冲，不愿意参加宴席。父亲马上离开宴席，又沿着那条路去喊他的大儿子回家。显然，故事中的大儿子影射了法利赛人，就是那些抵挡耶稣的自义之人。《路加福音》的上一章，有另一个比喻对他们提出了严厉的警告。他们就像不愿意受邀赴宴的客人。被冒犯的主人派仆人去城里的大街小巷，还有乡村的大路小路上邀请其他人。这样主人的宴席上就坐满了贫穷的、瘸腿的、瞎眼的、跛足的。再也没有空位为那些受邀的客人存留。

法利赛人瞧不上穷人，又蔑视基督那天国宴席的呼召。耶稣警告他们，其他人要坐在天国的宴席上，而他们却要永远被赶出去。但在这个比喻中，耶稣仍然为法利赛人敞开了大门。他们因为耶稣跟税吏和罪人一起庆祝，就怒气冲冲，站在外面不愿意进来。但耶稣说天父仍然会沿着路前来呼唤他们。他们

应当思想一下，拒绝天父的呼召，拒绝赴天父荣耀的宴席到底意味着什么。

这位父亲请求大儿子进去，一起赴宴。他得到的是苦毒的回答：“我服侍你这么多年，从来没有违背过你的命，你并没有给我一只山羊羔，叫我和朋友一同快乐。但你这个儿子和娼妓吞尽了你的产业，他一来了，你倒为他宰了肥牛犊。”（路15:29-30）

这个心怀苦毒、站在田野里的大儿子，要比在猪圈里的浪子离家更远。因为他不爱他的父亲。遵守父亲的命令是一件苦差事，为他干活就像被奴役。他真正的快乐不是跟父亲在一起，而是像故事开头的浪子那样，他更愿意跟朋友们一起快活。他不明白父亲对弟弟和对他的爱。他也不爱他的弟弟。他甚至不愿意管弟弟叫“我的兄弟”，而只是称其为“你这个儿子”。

父亲的责备是温柔的：“儿啊，你常和我同在，我一切所有的都是你的；只是你这个兄弟是死而复活、失而又得的，所以我们理当欢喜快乐。”（路15:31-32）

这里父亲是温柔的。对大儿子而言，他与父亲曾共度的那些时光毫无意义吗？他跟父亲真的只是主仆的关系吗？这个继承了所有产业的大儿子，为一只肥牛而心怀嫉妒吗？难道他真的不在乎弟弟并没有死，而是活着吗？

没错，父亲的责备非常温柔，但要求也是明确的。如果他

真是父亲的儿子，就必须进来赴宴。他不能一直待在外面的黑暗中，被怒火和嫉妒所充满。

假如大儿子之前真的明白父亲的心意，他会怎么做呢？他当然应该一听到弟弟回来了，就马上就跑回家中。还有什么他能做的？如果他真的跟父亲感同身受，他会一直寻找他的弟弟。也许，他已经在田野里干活，会先看到回来的弟弟，然后跑过去迎接他。还有没有他能做的？

越南战争期间，陆军中尉丹尼尔·道森（Daniel Dawson）的侦察机在越共占领的丛林中失事了。他的兄弟唐纳德（Donald）得到消息后，变卖了全部家产，给妻子留了20美元，然后买票去了越南。他穿上了士兵的装备，去那个被越共游击队控制的丛林里寻找他的兄弟。他印了一些传单，在上面画上那架飞机，并用越南语写着给提供失事飞行员线报之人的赏金。他被称为“**Anh toi phi-cong**”，意思就是飞行员的兄弟。《生活》（Life）杂志的一位记者描述了他危险重重的寻找之旅。^②

没错，哥哥本可以做得更多。如果他真的关心弟弟，他完全可以像唐纳德·道森那样去寻找他的弟弟。他本可以去到那个遥远的国度寻找他的弟弟。实际上，这并不是一个不靠谱的建议，因为这正是比喻的核心。这是耶稣在《路加福音》

② “A Haunted Man's Perilous Search,” *Life*, March 12, 1965.

15章中讲的三个比喻中的一个。它们都是为了回应法利赛人和文士对耶稣的苦毒批评。耶稣身边挤满了想听他讲道的税吏和罪人。法利赛人却私下里说，“这个人接待罪人，又同他们吃饭。”（路15:2）

耶稣用迷失的羊的比喻，失钱的比喻和浪子的比喻来回应他们。每个故事的最后他们都欢喜快乐地举办宴席，庆祝失而复得。牧羊人叫朋友们一起来庆祝，因为他寻得迷羊。妇人请朋友们一起来庆祝，因为她找到了丢失的小钱。父亲为儿子失而复得而庆祝，还叫大儿子一起来分享这份喜悦。耶稣教导说，一个罪人悔改，在天上也要为他大大欢喜。但他也将他的事工跟那些指责他之人的态度进行了对比。那些人抱怨他跟罪人交往。他回应说，他来是要寻找罪人，因为这正是天父所做的。那位牧羊人就是耶稣的写照，他在寻找失丧的羊。那位妇人也是耶稣的写照，她在打扫房子寻找丢失的小钱。然而，在浪子的比喻中，耶稣并没有出现。相反，他走出了这个故事，并让法利赛人在其中占据了他的位置。故事中的哥哥所做的正是法利赛人的行径：他们拒绝跟罪人打交道。耶稣则相反，他明白天父怜悯的心肠。他不仅愿意跟罪人一同赴天上的宴席，更甚的是，他还降下来到罪人的地方寻找他们。他来为要寻找拯救失丧的人。他寻找税吏，停在桑树下叫撒该下来，还主动提出要去他家。他在撒玛利亚的井旁找到了一个堕落的妇人，

还开口赦免了跟他一同钉十字架的杀人犯。

我们如果忘记了是谁在讲这个故事，为什么讲这个故事，就无法明白这个比喻。耶稣基督是我们的长兄，是天父头生的儿子。他就是那个走出去寻找迷羊的牧人；他也是能够将生命赐给死人的复活与生命之主；他还是天父家里的继承人。天父真的可以对他说，“儿子，我一切所有的都是你的。”本来是儿子的那一位竟然成了仆人，好叫我们能一同成为神的儿女。如果我们忘了我们的哥哥不是法利赛人而是耶稣，那么这比喻就不完整。他跟故事中的哥哥不一样。他不仅欢迎我们回家，还来到猪圈里找寻我们，伸出双手拥抱我们，对我们说，“回家吧！”

实际上，我们若忘了耶稣，就无法充分领会天父的爱。天父不会放过任何罪。他是圣洁的神，所以罪的赎价必须付上。奇异恩典真正的荣耀就在于，耶稣已经替罪人死了，所以他可以欢迎他们回家。耶稣不仅来参加宴席，跟得救的税吏和罪人一同吃喝；他摆设了宴席，因为他呼召我们来到他那破碎身体和涌流宝血的餐桌前。

《希伯来书》的作者提醒我们，耶稣在弟兄中间赞美神（来2:12）。^③如果我们与赞美的救主相交，那我们就已经可

③ 耶稣不仅应验了《诗篇》22篇开头因被离弃而发出的唉哼声，也应验了该诗篇22节得胜的赞美。《希伯来书》的作者在这处经文中将这一切都归给了耶稣。

以期盼天国盛宴的喜乐了。耶稣知道父的心肠，他跟父一同欢喜快乐。借着圣灵耶稣心中充满了喜乐，他说，“父啊，天地的主，我感谢你！因为你将这些事向聪明通达人就藏起来，向婴孩就显出来。父啊，是的，因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路10:21）

回家来享受父亲的爱吧，享受耶稣喜乐的宴席吧。你是远离天堂大门的浪子吗？耶稣现在要来扶持你。你是自以为是的法利赛人，正在父家外面炫耀你那又肮脏又破烂的自义衣衫吗？请听耶稣所说的话：天父呼召你悔改，成为小孩子样式，好进入父的家中。又或者你同时既是被人瞧不起的浪子，又是瞧不上别人、骄傲自大的大儿子？不管是哪种情况，你都要撇下一切，紧紧抓住耶稣。

或者说你是信徒吗？你是否像一只迷失的羊，主耶稣找到了你，将你扛在肩上带回了家？如果是，请思想一下这个比喻对你提出的要求。你已经尝到了天恩的滋味。你知道被慈爱满满的天父拥抱是什么滋味。你知道他为你欢呼歌唱。天上为失丧的罪人发出的欢呼声对你来说意味着什么呢？

你说，“这意味着我也必须欢迎别的罪人，准备好跟他们一起吃喝，就像神将我带到他的桌旁一样。”就这些吗？那位明白天父心肠的真儿子可不是只跟罪人分享了他的袍子、戒指、鞋子而已。他乃是主动地去寻找他们，将他们带回家中。

今天你要注目于哪里呢？

“没有爱心的，就不认识神，因为神就是爱。”（约壹
4:8）

第四章

认清代价

(创 22: 1-19)

电话铃响了，你放下手中的叉子去接电话。“恭喜您，某某先生和某某女士！你们刚刚中了加勒比游轮之旅全额大奖！”又或许昨天的垃圾邮件告诉你可以领取一千万美元？你认真读过这类百万美元大奖邮件中的那些小字部分吗？当然没有。根本没必要。

你是否觉得福音也像这样？看看《创世记》22章亚伯拉罕的经历。神应许亚伯拉罕的不只是一次加勒比游轮之旅，甚至也不只是一千万美元。神应许他的是一片土地，一个国家，还有与世上的万族分享的祝福。

然而，神的一些应许要很久之后才会应验。亚伯拉罕来到迦南地十年了，依旧没有得到任何土地，也没有得到一个国家。实际上，他的妻子撒拉甚至连一个儿子都没有。撒拉觉得自己生子无望，就将使女夏甲给了亚伯拉罕，于是以实玛利就出生了。然而，耶和华依然应许亚伯拉罕和撒拉要生

一个儿子。又过了十五年，主还在给他们这样的应许。亚伯拉罕和撒拉分别到了100岁和90岁高龄的时候，亚伯兰罕和撒拉觉得此事荒谬。他们都嘲笑神那不可能的应许。但撒拉后来又笑了；她的小儿子被命名为以撒，“他发笑。”笑到最后的是耶和华。

亚伯拉罕当然得到了祝福：他拥有很多的财富，还有两个儿子，以及广阔的牧场。神给他支票上的小字部分又是什么呢？祝福的代价不在小字部分里，而在神的吩咐中。神说：“你带着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你所爱的以撒，往摩利亚地去，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把他献为燔祭。”（创22:2）

“摩利亚”这个名字已经意味着要“看见”某件事。在那座山上，亚伯拉罕将要看见神祝福的代价。亚伯拉罕要在信心的体验中看到这代价。神也要在那里让亚伯拉罕看到那只有他自己才能满足的代价：恩典的代价。亚伯拉罕会看到神就是救主。

在信心的体验中看到代价（摩利亚）

这代价就是一切：信心完全的委身

考验：凭着信心献祭

那位蒙爱的儿子以撒，承受应许的后裔，将要分别为圣归

给神。“全牲的祭”就是分别为圣的祭。亚伯拉罕要将他从神那里领受的归给神。

对亚伯拉罕来说，这个代价意味着一切。神应许的一切就在与他同行的儿子以撒身上。如果代价是以撒，那他就真的一无所有了。“笑声”也将烟消云散！

亚伯拉罕遵着神的吩咐，打发以实玛利走了，因为以实玛利不是应许之子。“你带着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以撒……”如果没有了以撒，就没有人继承土地，没有人建立伟大的国家，没有人成为全世界的祝福。

神呼唤他为“亚伯拉罕！”神已经给他起了“多国之父”的名字。如果没有了以撒，他又怎能称为“亚伯拉罕”？以撒就是亚伯拉罕信心的印记，也是他所爱的儿子。

你可能会说，“好吧，我知道这是一个传讲圣经的教会，你也从圣经中读出来了这个故事。但这就是我很难相信圣经，尤其是很难相信旧约的原因。在这个故事中，神竟然让一位父亲割开他儿子的喉咙杀死他。如果亚伯拉罕被拖到法庭上受审，他却说是一个从天上来的声音让他这么做的。你想让我敬拜一个要求献人为祭的神吗？”

实际上，不仅是今天的我们，就连当时相信神的以色列人也觉得这个故事很令人震惊。以色列和周围异教国家其中一个巨大的差异就是神禁止以色列献活人。在古代的迦南地，亚扪

人会将儿女经火献给他们的神摩洛（王下23:10；耶32:35：参见王下17:31）。以色列人如果犯了这样的罪，就要被判死刑（利18:21，20:2-5）。

为什么神的律法在这里却破例了？这实在让人匪夷所思。丹麦哲学家/神学家索伦·克尔凯郭尔（Søren Kierkegaard）认为这是神吩咐人犯的谋杀罪。他的解释是，这是为着更高目的而暂时停用道德律。

我们常常忘记的是神的公义。我们如果看到有人用卡车将一个黑人残忍地拖死，就会因这种种族主义而怒发冲冠。这个黑人根本没有伤害这些人。然而他们最终需要在神的审判座前，而不是人类的法庭上受审。耶稣教导我们神是完全圣洁的。我们总以为自己不比别人差，但我们每个人都比耶稣糟糕，他是有史以来唯一完全公义的。他是唯一可以经受住审判的。我们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没有义人，一个也没有。

神完全可以判处每个罪人死刑。实际上，在以色列人出埃及之前，神审判埃及地的时候，神要索取以色列和埃及一切长子的性命。长子是整个家庭的代表，所以长子们都要遭受厄运，但主以逾越节的羔羊代替了他们，让他们将羔羊之血抹在门框上。后来，神继续宣称头生的都是属于他的（出13:15；民8:17）。献以撒就像后来献逾越节的羔羊一样。但

以撒不是完美的祭物，所以不属于毫无玷污的羔羊。他不能为别人的罪付上赎价。亚伯拉罕不能借着献上以撒的身体来赎自己灵魂的罪。

考验：凭着信心顺服

神可以要求而且确实要求亚伯拉罕献上头生的儿子以撒，就像神后来在埃及十灾的最后一灾中威胁所有以色列人和埃及人的长子一样。

第二天一大早，亚伯拉罕就开始准备上路。亚伯拉罕毫不迟延地顺服了神，但他的考验并没有结束。砍柴的时候，考验还在继续。肯定有足够的柴，足以让他在那个从未去过的遥远之处献燔祭用。他每挥一下斧子，都是在为后面用刀杀儿子做预备。他还带了两个仆人。他给驴子套上鞍，将柴火放在驴子上，只是没有从羊群中挑选羊。他带着柴火、刀还有他心爱的以撒离开了别是巴。在接下来的三天中，当以撒走在身旁时，他的顺服也在进步。他们一路往北走到一片丘陵地带。亚伯拉罕的信心和顺服就像每天的日出，一直没有间断。

无价的代价：信心的全然信靠

信心紧抓应许之子

最后亚伯拉罕望见了主指示他去的那座山。地点正确，时间合适。仆人们必须留在原地。亚伯拉罕将柴火从驴身上卸

下。以撒将胳膊伸进绑柴火用的绳套中。柴火很沉。亚伯拉罕将柴火放在以撒的肩膀上。亚伯拉罕则拿着一根点火用的火炬。他们父子两人一起走到摩利亚山脚下，开始爬坡。

以撒打破了沉默：“父亲哪！”亚伯拉罕说：“我儿，我在这里。”他们礼貌的对话有着永恒的意涵。以撒说：“请看，火与柴都有了，但燔祭的羊羔在哪里呢？”（创22:7）

亚伯拉罕说：“我儿，神必自己看见作燔祭的羊羔。”（创22:8，直译）在亚伯拉罕被考验的极度痛苦中，他只有紧紧地抓住神。他就在先前所看见的山上，神的山，带着神赐给他的儿子。神在这里看到了亚伯拉罕。神也会看到他为自己献上的祭物。在希伯来文中，动词“看见”也有“预备”和“供应”的意思。

亚伯拉罕并没有回避以撒的问题。他的回答超越了他所知的，他其实是在说预言。亚伯拉罕需要付上代价，但神的应许也必不会落空。亚伯拉罕已经告诉过仆人，“**我们就回到你们这里来**”。他知道如果有必要，神甚至会让以撒从死里复活（来11:17-19）。

信心得回被赎之子

他们父子两人一起爬到了山顶。他们找来石头和石子，筑了一座坛。亚伯拉罕的顺服与以撒的信心交相辉映。以撒没有反抗，而是遵从父亲的带领，如羊被牵往宰杀之地。他允许自

已的手脚被绑起来，然后躺在自己背来的柴火上。直到亚伯拉罕拿出刀准备砍下去的时候，主的使者才从天上呼叫亚伯拉罕说，“亚伯拉罕，亚伯拉罕……”

在委身的顺服中，亚伯拉罕已预备好将一切都献上。他因为敬畏神，就愿意付上代价。使者阻止了亚伯拉罕。亚伯拉罕当时站在山上，他抬起头，看到了一只羊，羊角被扣在树丛中。他取过那只羊，代替儿子以撒献上。亚伯拉罕给那地取名为“耶和华必预备”。

亚伯拉罕要付出的代价是一切，然而他凭着信心紧紧抓住耶和华，最后什么代价都不用付。他宣告说主必供应，而主也确实供应了。亚伯拉罕的顺服是信心的顺服。神再次将以撒赐给了亚伯拉罕。以撒因着出生成为亚伯拉罕的儿子，也因着被赎成为他的儿子。在替代的血中，这被献祭的羊不仅象征着分别为圣，也象征着罪得赦免。

当我们出于信心而全然委身的时候，就要付上一切所有的代价。但当我们出于信心而单纯地信靠神的时候，就什么代价也不用付。亚伯拉罕敬拜的时候，神更新了跟他所立的约。

神对亚伯拉罕的要求并非不可思议。他对你我也有同样的要求。耶稣对每一个跟随他的人也有同样的要求。爱父母儿女过于爱主的，不配做他的门徒。实际上，只有我们准备好接受自己的死刑，并背起自己的十字架的时候，我们才会领受永生

（太10:37-39）。我们必须靠着神恩典的大能才能弃绝自己，来跟从他。他对我们的要求一直都没有改变。我们来看我们所要付上的代价：一切所有的。

在恩典的现实里

神的要求中有恩典

借着考验使信心得坚固

救赎的代价不仅在信心的体验中，也在实际的恩典中被启示出来。神因着他的良善，有时会让我们经历一些考验。耶稣在大祭司面前受审的时候，彼得也在大祭司的院中受一个使女的审问。耶稣曾为彼得祷告，叫彼得的信心不至失落。彼得的信心还是失落了。当彼得以神的名发誓他从不认识耶稣时，耶稣就当着他控告者的面，转身看彼得。彼得当下就哭了，跌跌撞撞地遁入黑夜。然而这考验不是要毁掉彼得，而是要让他看到代价。后来，耶稣复活之后跟门徒一起在湖边吃早餐的时候，他恢复了彼得的信心。

亚伯拉罕借着这次考验显明他的信心是真实的，同时耶和华也起誓确认了要给亚伯拉罕的应许。实际上，亚伯拉罕所受的考验全都与恩典有关。神考验他是为了祝福他。即便是在考

验亚伯拉罕的信心时，耶和华也在引导他的信心。

用象征来表达信心：叫亚伯拉罕看到基督的日子

亚伯拉罕的考验有两个关键点。第一个关键点是，亚伯拉罕因顺服而蒙福，因为这体现了亚伯拉罕敬畏神。第二个关键点是亚伯拉罕给主指示他的那地起的名字。我们知道这个名字叫“耶和华以勒”，意思就是“耶和华必预备”。当神预备那只公羊的时候，他不仅放过了以撒（还有亚伯拉罕！），也让亚伯拉罕看到救赎的代价是远非他所能支付的。主必须亲自预备那能带来拯救的祭物，而且必须在神指示亚伯拉罕的那个地方献上。因此，主让亚伯拉罕看到，当他的后裔下到埃及又被带回后，主所应许他的那个国要聚在这里敬拜神。

以撒不能成为那祭物，羊也不能成为那真正的祭物。从亚伯拉罕所生的那一位必要到来，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他得福。

“耶和华必预备”就应许了基督的到来。亚伯拉罕在以撒出生的时候，就欢喜快乐地看到了基督的日子，他也在神用山羊代替以撒的时再次欢喜快乐，只不过亚伯拉罕看得更远（约8:56）。父所要预备的祭物不是以撒，而是神的羔羊。先知亚伯拉罕说了一番将要长存的话，也解释了耶和华以勒这个词：“在耶和华的山上，他必被看见。”（创22:14，直译）

这里必被看见的那个“他”是谁？夏甲怀着以实玛利，逃离撒拉的怒气时，主的使者在一口井旁遇见了她。于是她称主

为**伊利伊罗伊**，即“看见我的神”。她称那井为“看见我之永生者的井”（参见创16:13-14）。

夏甲面见了神的使者，因为这位使者先看见了她。亚伯拉罕不是也给那山取名为**耶和华被看见**吗？耶和华的使者从天上呼唤亚伯拉罕。耶和华没有下到山上来拦住亚伯拉罕的手。

亚伯拉罕在山下的时候就抬头望见这座山。他说耶和华必预备祭物。亚伯拉罕这时再次抬起头来，就看到了那只角被扣住的公羊。亚伯拉罕所说的必被看见的“他”是谁呢？最简单的答案就是，亚伯拉罕所看见的那只公羊。（“他”是阳性，指公羊；参见“将他献为燔祭”，13节）。在主耶和华的山上，他看到了神的供应，就是神“预备的”那只公羊。

但愿我们继续抓住亚伯拉罕的话语。在耶和华的山上，必看见神的羔羊。有一首很知名的赞美诗这样唱道，“耶和华以勒，主必为我预备，”但这首歌没有抓住这个信息的核心。耶和华以勒：在主的山上，耶稣基督要被看见。我们看到耶稣基督在各各他山，就是在摩利亚山那里被举起。

神恩典的预备：神看见羔羊！

只有神才能做成的事：他必降临

亚伯拉罕看到耶稣基督的日子就欢喜快乐。他将以撒抱在怀里的时候也欢喜快乐。他欢喜快乐是因为神已看见了那羔

羊，亚伯拉罕知道，任何应许在神那里都不足为奇。亚伯拉罕凭着信心的眼睛，看到必有另外一位以撒要来，就是神的羔羊，神的儿子。

神用代赎满足了所要付的代价：主必看顾！

亚伯拉罕要付的代价是一切。他不能留下自己心爱的儿子。但以撒最后却被留下了。然而如果以撒被留下了，天父心爱的儿子就必须被献上。保罗告诉我们，天父没有留下自己的爱子，而是为我们众人舍了（罗8:32）。神在亚伯拉罕的生命中启示出来的救赎代价，将我们指向了神的羔羊：神所预备的那只羔羊，就是为了救罪人而献上的。子在加略山偿清了罪的赎价。父也一样。奥秘中的奥秘，就是道成肉身的子呼求“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的时候，永生的神竟然沉默不语。

神不仅让他的爱子道成肉身。他还沉默不语，弃绝了他的爱子，让他落入黑暗。神称赞了子对我们的爱，因为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基督就为我们而死（罗5:8）。

亚伯拉罕什么代价也没付，因为神已经付过了。神所付的代价是无限的。在赐下独生爱子中，他给出了所有。他付上了赎价。然而，因着那摆在前头的喜乐，基督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轻看羞辱，最后升天与父一起坐在宝座上（来12:2）。那无限的赎价只有神无限的爱才能付清，因为神爱世人，甚至

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3:16）。

我们怎敢言说这样的奇事，连天使也无法明白的奇事？但神所浇灌在我们心里的，正是那爱，就是神对我们无限的爱（罗5:5）。我们若承受这样的爱，岂不会被神同在的火焰吞灭吗？只有神的恩典才能让我们有能力领受这爱。神给我们的这张支票上的小字部分，因着神荣耀的爱而发光。这爱吸引我们去爱他，也激励我们去爱他人。

我今念主死于十架，心里无限羞愧，
我刚硬心渐被改变，不觉泪流满面。

我的眼泪纵然流尽，不能报答主心，
愿将身心完全奉献，满足他的爱情。①

① Isaac Watts, “Alas! And Did My Savior Bleed,” 1707. (中译：《哀哉，主流宝血为我》，译文见 <https://slidesplayer.com/slide/14055994/>)

第五章

当神降临

(创 28: 10-22)

下面是一首很悲伤的英文颂歌，不知道你们听过没有？

雅各赶路疲惫不已，
枕着石头酣睡不起；
得见异象通天之梯，
既能上天又能连地。

副歌：

哈利路亚我主耶稣，挂在木头上咽气，
却一已立起怜悯之梯，让我不再怕离地，
却一已立起怜悯之梯，让我不再怕离地。

雅各梦见天梯的经文见于《创世记》28章。在那里，我们看到雅各正在逃避双胞胎哥哥以扫的追杀。以扫当时满腔怒

火。以扫，双胞胎中的哥哥，先出于利百加的母腹，他是以撒的长子。尽管根据预言，大的要服侍小的，但以撒还是希望将长子的祝福给以扫。于是雅各在母亲的指示下，欺骗了失明的以撒。雅各将山羊皮系在胳膊和脖子上，又穿上以扫上好的衣服。以撒就给他祝福。所以以扫发誓只等父亲死了，就要杀死雅各。于是雅各就逃到舅舅拉班所在的哈兰。旅途漫漫，雅各中途只得睡在犹大山地的野外。他找了一块枕头的石头，很快就睡着了。神在异象中向他显现。

雅各看到天开了，有一个梯子将天地相连。神的使者在梯子上上去下来。

神的梯子：神的介入 确立他的圣约

雅各的确渴望得到神的祝福。可他此行并不是为了寻求主。相反，他乃是在离开应许之地。以撒给他的祝福中提到他要在这地享有大丰收，也要治理百姓和他的弟兄。但他如果离开了神的应许之地，这祝福还怎么应验呢？

多数人都认为宗教就是人对神的追求。实际上，宗教乃是为人提供一些逃离神的方式。神可能会被抬举成一位高级的神，这样部落宗教就可以崇拜树精或豹灵（泛神论里，这些神

灵比较低等。——译注）。宗教也会用一套律法和条规将人审视，这样自义的人就可以凭着自己的行为挣得天堂的积分。也有宗教将神解释为自然力量中的阴阳，这样我们就不用再向神交账了。还有的宗教干脆将神贬低为万物，即新纪元运动的“神在我们里”。

而圣经中的神是寻找我们的那一位神。神是主动的一方。他向雅各启示自己。他曾在伊甸园中呼召亚当夏娃，在大洪水之前呼召挪亚，在吾珥大城呼召亚伯拉罕。这时他也呼召了雅各，将应许赐给他。耶和华对雅各的拣选非常清楚，因为雅各和以扫是双胞胎，而以扫又是长子。使徒保罗指出这表明了神纯粹的拣选之恩（罗9）。神没有拣选那些有影响力的人和贵族，而是拣选了那些地位低微和被藐视的；没有拣选赢家，而是失败者（林前1:28）。这对双胞胎的父亲以撒喜欢以扫，而耶和华却拣选了雅各。

在神赐给他的异象中，雅各看到天开了。有一个梯子立在地上，梯顶通天。这不是刷墙时用的那种梯子。有一次在为暑期圣经学校材料制作插图时，我画了一幅素描：雅各躺在画面的最前端，有一个长长的梯子一直延伸到天上。请问梯子的顶端要搁在什么东西上面？我将梯子的顶端搁在了云朵上面，但这是不太可能的。

《创世记》28章12节所用的希伯来词，暗示这个梯子是

石头结构的，就像路堤一样。那种体量的石梯必须用海量的石材做支撑。我们可以说这个梯子就像考古学家在美索不达米亚发掘的那种金字形神塔。^①说起巴别塔，经文也说建塔人希望塔顶通天（创11:4）。神降临为要审判因骄傲而建塔的人，但在雅各的梦中，神降临是出于恩典。神的使者在梯子上上去下来，也表明天地之间的沟通是畅通无阻的。

这个异象的高潮部分是神从梯子上下来，站在雅各那里。神没有站在梯子的顶端，而是站在雅各那里。从神在伯特利第二次向雅各显现，我们看出这一点。因为那里写道，“神就从那与雅各说话的地方升上去了。”（创35:13）照着经文来看，神下来站在了雅各的旁边。使者们从地上主的面前离开，沿着梯子回到了天上。

耶和华站在雅各的旁边，告诉雅各他显现的目的。主是过去、将来，也是现在的神。他是古时的主，是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神。他是将来的主，他向雅各确认了他的应许：

“我要将你现在所躺卧之地赐给你和你的后裔。你的后裔必像地上的尘沙那样多，必向东西南北开展，地上万族必因你和你的后裔得福。”他也是现在的主，他说：“我也与你同在，你无论往哪里去，我必保佑你，领你归回这地。”（创28:13-

① André Parrot, *The Tower of Babel* (New York: Philosophical Library, 1955), 15-20.

15) 神与雅各同在使他的话更加真实：雅各所躺的那地，还有那里的石头、山丘和山谷，都是神应许给他的地，也是神站在上面的地。

神给我们的应许也同样非常明确。神的应许在全备的新约中。主耶稣要借着圣灵的内住与我们同在。他要让我们带着圣约的爱，与圣徒和圣约中的家庭团契相交。但是，跟成功神学所宣扬的福音不同的是，主没有应许我们今世的富足，或更多的房产。他教导我们为日用的饮食祷告，而不是顾念属世的财富。并且耶稣的祝福也包括为他名的缘故受逼迫。

神的家：神的同在 圣约的实际体现

充满祝福的家是神建造的。雅各醒来后，意识到神真的在异象中与他同在，就心存敬畏，敬拜神，“耶和华真在这里！我竟不知道。”就惧怕说：“这地方何等可畏！这不是别的，乃是神的殿，也是天的门。”（创28:16-17）

虽然雅各是在异象中看到的神，但应许的真实让他毫不怀疑。他所躺卧的这地就是应许之地。他的确将在巴旦亚兰的拉班家里娶妻。然而这地历史和地理的真实性都迸发着应许那属天的荣光。伯特利，神的殿，就是天的门。这梯子不是另一个

巴别塔，而是神的殿和神的城。神的确将要建立耶路撒冷，在那里与百姓同住。正如《希伯来书》的作者所看到的，那些像雅各一样相信神应许的人，都盼望一座更美的城，一座天上的城（来11:13–16）。雅各早上起来后没有视察周边的地业，而是站在伯特利——神的殿、天的门。伯特利站在巴别塔的咒诅和五旬节的祝福之间。

雅各将他枕的石头立作柱子，以纪念神圣约的应许。他往柱子上浇油，向主起誓。我们如果认为雅各这样做是为了与神进行交易，那就是在羞辱雅各。《诗篇》中到处都是感恩赞美的诗歌，讲的都是神如何垂听他百姓在急难中所起的誓（诗116:13–14，22:22；来2:11–12）。雅各在祷告中复述了神给他的应许，并起誓献上十分之一作为给神的感谢祭。

伯特利的主

耶稣呼召拿但业时提到了这处经文，启发我们看到这处经文的重要性。约翰记载了耶稣呼召第一批门徒的场景。耶稣找到腓力后对他说，“来跟从我。”腓力是加利利湖沿岸小城的伯赛大人。腓力听到耶稣的呼召就跟从了他。后来耶稣找到了同为伯赛大人的拿但业，腓力倾述说：“摩西在律法上所写的和众先知所记的那一位，我们遇见了，就是约瑟的儿子拿撒勒

人耶稣。”（约1:45）

拿但业却不以为然。“拿撒勒还能出什么好的吗？”他不屑一顾。腓力的回应帮助了历世历代的传道人：“你来看。”（约1:46）

耶稣看到拿但业走了过来，就说，“看哪，这是个真以色列人，他心里是没有诡诈的。”（47节）耶稣知道雅各之前行过诡诈。“雅各”这个名字出自希伯来文的“脚后跟”，讲的就是雅各“抓住以扫的脚后跟”，他出生的时候就试图取代以扫。后来神给雅各取了一个名字叫“以色列”。不过雅各这里有一位后裔更配得上这个名字。

拿但业吃了一惊。“你从哪里知道我呢？”他问耶稣。耶稣的回答看起来可能平淡无奇：“腓力还没有招呼你，你在无花果树底下，我就看见你了。”（48节）但拿但业的反应却让人非常吃惊：“拉比，你是神的儿子，你是以色列的王！”我们只能得出结论说，拿但业在无花果树底下所经历的一切，只有他所敬拜的那位主才知道。耶稣对这个新门徒说：“你将要看见比这更大的事……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将要看见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50-51节）“实实在在”就是希腊文中“阿们”的意思。

耶稣显然是指雅各在伯特利做的梦。但耶稣在何种意义上将上去下来的使者应用在自己身上呢？

有的传道人和解经家认为，耶稣就是雅各在异象中见到的梯子。耶稣确实说过他要降到地上又升到天上（箴30:4；约3:13）。但他却对拿但业提到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如果对照我们从巴别塔所学到的功课，会发现这里并不难解释。耶和华曾降临要看巴别塔。既然降临的主是三一神的第二位格，是那启示圣父的位格，那么耶稣自然也就可以提到神的使者从他这个梯子的底端上去，又从天上下到他那里。神的使者不是相对于雅各上去下来，而是相对于耶稣上去下来。耶稣在这里提到了他的再来，那时他要率领天上的使者，在荣耀中来到这个星球。

时代论教教导说教会要秘密地被提，但这种教导并没有圣经根据，只不过是在强解《启示录》4章1节的“你上到这里来”罢了。有像吹号的声音呼唤约翰加入圣灵进到天上的场景中，这也是约翰在拔摩海岛上所看到的一部分异象。

在雅各的梦中从梯子上下来的那位主，也是借着马利亚童女生子降世的那位主。他在世可以告诉拿但业他了解他，在无花果树底下的时候已经看到了他。他还可以告诉拿但业他再来的荣耀。那时雅各梦中出现的使者就要跟主一起再来。也正是这些使者去向牧羊人宣告了耶稣降生的好消息。耶稣在荣耀中再来的时候，他们也要跟着他一起来。

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后书》给出了明确的教导，让我们

看到了我们盼望的是什么。基督再来的时候受苦的基督徒将要得释放。“那时，主耶稣同他有能力的天使从天上在火焰中显现。”（1:7）耶稣对拿但业说话时提到的就是这次的降临。耶稣提醒拿但业还有我们，虽然耶稣很奇妙，会在我们灵修时和与他交通时看到我们，但他的再来将更为奇妙。我们在“无花果树”底下经历主同在的时刻，意识到他看到了我们的时刻，都是非常宝贵的。而当圣灵将基督的那番话放在我们心中时，所带给我们的信心的确据也是何等大的赐福。然而我们存着盼望相信，并仰望我们伟大的神还有救主耶稣基督显现的日子。

在等候主的时候，我们现在就要仰望他。雅各在梦中看到伯特利就是神的殿，就是天的门。你没有这么宝贵的梦，但那位透过他的话语向你说话，并将他的话语传讲给你的永活的救主，就是你所宝贵的。他在你受洗的时候就提名拥有了你，又将饼和杯赐给你，作他炽热之爱的标记和印证。你不需要像雅各那样往石头上浇油。你可以在灵修时将油浇在耶和华的受膏者的身上，就如伯大尼的马利亚所做的那样。

要在信仰告白中重复福音的应许。你将会看到耶稣带着神的使者一起降临。但他现在就看到了你，就来到了你身边。主就在这里，只是你不知道而已！这就是你的伯特利，就是神的殿。回家吧！

第六章

冠军取得不可思议的胜利

(创 32)

要明白《创世记》32章，我们就要更严肃地看待摔跤。你可能觉得我在开玩笑。我们都看过电视上那种滑稽的摔跤表演，所以怎么可能把它真当回事呢？我有一次看摔跤比赛，最后获胜的是一个叫浩克（Hulk）的演员。我会承认宣判员假装很严肃地看待这场比赛。甚至有些观众也被他们的表演愚弄了。（他们肯定从来没有看过电视上的特写镜头。）

可转念一想，这其中也有严肃的一面。如果那个四百磅重，被称为“地震”的绅士，真的直接从擂台边上的绳子上一跃而下，压在了对手的胸腔上，那将会怎样呢？我没有看下去。

但我要尽早澄清一下，大学里的摔跤真的是一项运动。但即便如此，大家还是觉得摔跤跟足球和篮球比起来不太像回事。即便是地区性的总决赛，开场时也不如日本的相扑那样受欢迎。

在古代近东，摔跤意义重大。苏美尔人的神话中描述了乌鲁克王吉尔伽美什（Gilgamesh）和恩奇都（Enkidu）激烈的摔跤比赛，不过双方后来成了好友。另外，摔跤也是用决斗来确定审判结果的一种形式（指古近东及古代其他地区用双方决斗的结果来宣判失利者死刑，认为此为诸神的旨意。——译注）。就像大卫跟歌利亚通过对战来决定两军的胜负一样，摔跤也可以用来决定最终的争议处理结果。

你们可能还记得神是如何对待先祖雅各的。雅各欺骗了失明的父亲以撒，攫取了父亲本来要给双胞胎哥哥以扫的祝福。以扫威胁要杀雅各，雅各就逃到哈兰的舅舅家里，远离迦南地的疆界。但在雅各还没离开应许之地的时候，神在伯特利向他显现，在梦中从梯子上下到雅各那里，向雅各保证神圣约的祝福是属于他的。神不会撇下他，而是会将他带回这地，向他兑现所应许给他的各样祝福。

我们发现雅各这时遵着神的吩咐返回迦南。他走的时候是孤身流亡者，而回来的时候已经成了一个富有的牧人，娶了两位妻子，生了多个儿女，还有大量的骆驼、牛、绵羊、山羊。当然，神已经在财富上祝福了他。可祝福不只局限于财物。雅各这时已经知道他的生命在神的手中，也知道神的祝福远胜于牛羊。舅舅拉班一再欺骗雅各，私自换了雅各的妻子和工价，但神挫败了拉班一切的诡计，让雅各这位应许的后裔繁

荣昌盛。实际上，拉班也是因着雅各的服侍才得以昌大。神曾告诉亚伯拉罕要祝福他，并让他成为别人的祝福，而这些在亚伯拉罕的孙子雅各身上应验了，尽管个中雅各也有很多的罪恶和失败。

搏斗的痛苦

但雅各这时要接受信心的考验。时隔二十年后，雅各又一次接近以扫所居之地。拉班是个骗子，雅各能应付他，但以扫是个勇士。雅各能指望以扫怎样对待自己呢？雅各对局势非常了解，所以他就打发人去告诉以扫他回来了。他讲述了主是如何祝福他让他昌盛，并希望以扫善待他（创32:3-5）。当雅各一行沿着雅博河一路往西行的时候，雅各焦急地盼着他派出去的信使。最后信使们骑着骆驼从南边疾驰而来，卷起一片片尘土。他们的报告令人窒息：以扫正率军前来。他带着四百人前来见雅各。这个全副武装的部队显然不是用来欢迎雅各的！这个威胁、这个危机就是雅各和天使摔跤的背景。雅各与以扫的争夺开始于母腹中。现在算账的这一天终于来到了。他必须面见自己的双胞胎哥哥，他最惧怕的冤家。二十年来这惧怕从未完全消除。再过几个小时哥哥就要来寻仇了。

雅各马上行动起来。他庞大的队伍太容易成为以扫军队进

攻的目标了，必须被拆分。这样以扫碰到其中的一队时，另一队还可以趁以发动掠夺时逃命。虽然场面混乱，但他们分成了两队，之后雅各就向主祷告。我们来听听他是怎么祷告的：

“耶和华我祖亚伯拉罕的神，我父亲以撒的神啊，你曾对我说：‘回你本地本族去，我要厚待你。’你向仆人所施的一切慈爱和诚实，我一点也不配得。我先前只拿着我的杖过这约旦河，如今我却成了两队了。求你救我脱离我哥哥以扫的手，因为我怕他来杀我，连妻子带儿女一同杀了。你曾说：‘我必定厚待你，使你的后裔如同海边的沙，多得不可胜数’。”（创32:9-12）

雅各不再靠自己掌管自己的命运。他已经成了一个信徒：他承认自己是不配的，也承认主的恩典是奇妙的。他仰望主来救他脱离以扫大军的威胁，他抓住主的应许，就是主给亚伯拉罕的应许。

然而，当雅各在寻求神的祝福时，他迫切的恳求并未让他变得消极。他曾经是一个阴谋家，这时却成了一个战略家。即便以扫决心与他为仇，雅各仍决心以哥哥为友。即便以扫决心恶待他，他仍要善待哥哥。神圣约的应许就是他要成为别人

的祝福。他要成为以扫的祝福。他要将以扫可能想攫取的东西给他，就是送给他极多的牲畜。即便你可能会猜想雅各这是在收买以扫，但你也必须承认他的价码很慷慨。你会因为雅各用了一点心理学就责怪他吗？如果他给以扫送的礼物相当于一个农场的话，就必定会促使以扫因此思考这背后的善意。雅各将几百只山羊和几百只绵羊分开，也将骆驼、牛、驴都分开。按照合宜的间隔让一群跟着一群。他让每一个赶牲畜的人去告诉以扫同样的话：“这些是你仆人雅各的，是送给我主以扫的礼物，他自己也在我们后边！”

夜幕降临时，雅各又想到了一个计策。雅各让两队人马向北渡过雅博河，离前来的以扫远一点。这样河流起码可以起到一定的屏障作用。雅各独自留在了后面。能做的他都做了。明天以扫就要来了。

雅各在夜间等待的时候，意识到有人朝他走来。这个陌生人向他发起了挑战，然后突然与他扭打起来。雅各先是吃了一惊，然后可能就想尽快地战胜对方。雅各的力气大得惊人，但这个对手也非同一般。雅各遇到了一个实力强于自己的对手。整个黑夜，这场致命的较量都在继续，雅各就一直耗着、抓着。天快亮的时候，雅各的对手摸了一下他的大腿窝。雅各的腿突然就瘸了。他只能紧紧地抓住跟他摔跤的这个人，但心里的信念也越来越坚定。他知道他的对手就是主的那位使者。

要明白其中的意思，我们就要回想一点，即雅各一行人刚进入迦南地的边界时，就遇到了一队天使。那个地方叫玛哈念，意思就是“两队”。主提醒雅各，他能回到迦南地绝非理所当然。这里是主宣告要赐给百姓的真正的“圣地”。难怪那边有一队守护的天使守在入口处，被雅各一行遇见。雅各必定对这个天上万军之耶和华同在的景象深表敬畏。但这时雅各遇到的不是一队天使，而是比天使可畏得多的那一位，也就是主的那位使者，他的同在彰显了出来。摩西照着神的差遣进入埃及，当时没给儿子行割礼，他也遇到了这位使者（出4:24，5:3）。以色列人进入迦南地之后，独自站在耶利哥城前面的约书亚也遇到了主耶和华军队的元帅，他拔出手里的刀站在那里（书5:13-14）。

主在告诉雅各，他害怕遇见的不应该是以扫，而是神自己，就是借着那位使者向雅各显现的那位。雅各的较劲，到最后显明并非从母腹中就开始的与以扫的竞争。雅各的较劲是与耶和华——亚伯拉罕和以撒的神——的较劲。

也许我们还没有准备好承认这一点。比较流行的宗教中的神并不是圣经中圣洁的神，而更像是阿拉丁神灯中的**灯神**，我们可以随时召他出来满足自己的愿望。我们如果不敬畏神，就不明白他乃是烈火（来12:29）。主作为一个可怕的对手与雅各相遇。

得胜的奇妙

然而，在雅各孤身一人的苦战中，这个故事的核心乃是得胜的信息。雅各在信心的争战中得胜了。这位使者最后摸了雅各一下让他变瘸了，这才打败了雅各。但就算此时，雅各还是不让他走。这位使者说天快亮了，希望雅各让他走，雅各却呼求：“你不给我祝福，我就不容你去。”（26节）

雅各的信心在绝望中紧紧地抓住了使者。这就是雅各一生追求之祝福的核心。他抓住了那位赏赐者和礼物，即生命和盼望的主。真信心不是死气沉沉地接受事情较好的一面。真信心会被吸引和被驱动。被吸引是因为突然认识到神是真实的，他在这里与我同在；而被驱动是因为看到了自己的虚空，自己可怕的罪疚，也害怕跟他的祝福分离。信心乃是紧紧地抓住主，抓住永生。雅各所要的是神的应许。神无法拒绝他，因为神必须遵守自己的约。

耶和华亲自宣告雅各得胜了。他的名是“雅各”，意为抓脚后跟的人，因为他与人角力。而这时他的名字将要叫“以色列”，因为他与神角力也得胜了！（28节）

如果雅各是凭信心得胜的，那么真正的胜利是一次恩典的得胜。雅各是一位不可思议的得胜者：“他在腹中抓住哥哥的脚跟，壮年的时候与神较力；与天使较力并且得胜，哭泣恳求。”（何12:3-4）

雅各当然没有制服他的对手。他虽然赢了，但他的胜利基本上不是因为摔跤摔赢了。他是在无助的情况下获胜的。在力量耗尽时，他在神那里得到了力量，他也知道这一点。到了早上，他才更清楚自己此时比晚上还要危险。耶和华说，“天黎明了，容我去吧。”（创32:26）耶和华这么说当然不是因为他害怕天亮。（这并非某些释经家所想象的那样，耶和华是一个夜灵。）危险的是雅各，他可能因着熹微的晨光看见神的面。正因如此，雅各才称那里为毗努伊勒，即神的面。“我面对面见了神，我的性命仍得保全。”（30节）他问过这位使者的名字，但他这么问是不合适的。他认识耶和华，而且他在领受祝福的时候借着晨光看到了耶和华的面。

这就是雅各所寻求的至高的祝福：面对面地见到主。

“愿耶和华赐福给你，保护你。

愿耶和华使他的脸光照你，赐恩给你。

愿耶和华向你仰脸，赐你平安。”

（民 6:24-26）

雅各在伯特利曾说过，“耶和华真在这里！我竟不知道……这不是别的，乃是神的殿，也是天的门。”（创28:16-17）雅各这时跟耶和华有了更深的交通，因为他看到了基督的

荣耀，而基督正是神的像（林后4:4）。耶稣说，“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约14:9）在毗努伊勒让他的晨光照在雅各身上的神，也让他光照进了我们心里，因基督的缘故赐给我们认识他荣耀的光。

昔日的雅各这时成了以色列，他已经预备好面对面地见以扫了，因为他已经面对面地见过了神。带着神的祝福，他不再惧怕任何人。

雅各是靠着恩典得胜的，而主就是满有恩典的得胜者。在这处经文中，预表基督的角色有两个，而不只是一个。基督是耶和华的那使者，是神借着他显现的那个神秘人物。他是耶和华，以败为胜。他如果只是用审判的手指触碰一下雅各，雅各就必然会失败。但这并非他的本意。耶和华克制了他的能力，止住他的审判，他听到了信心的呼求，就把自己赐给了那紧抓他应许之手的雅各。

雅各也预表了基督。因为雅各是应许之子，是耶和华的仆人。基督是真以色列，正如先知所说：“他对我说：‘你是我仆人以色列，我必因你得荣耀’。”（赛49:3）以赛亚进一步描述了这位受苦的仆人：他被神责打，为我们的过犯承受痛苦。实际上，雅各摔跤时被摸的那一下，也以象征的形式指向了基督。在旧约中，大腿是生殖器官的雅称。其他提到雅各大腿的两处经文，都用大腿指代了雅各的后裔（创46:26；出

1:5）。雅各被摸了一下就瘸了，而这触摸指向他的后裔，就是他后裔中的那一位，也就是弥赛亚。

耶稣基督在客西马尼园也极度痛苦地挣扎。父在充满黑暗的骷髅地向他掩面，如此我们才得以见到父的荣耀。耶稣基督得胜了，因为他是受害者。他因死而复活，因被打倒而被高举超过万名。他若不领受祝福就不放手。他向天父所祷告的，就是叫我们有一天能得见他的荣耀。

你求告他的名了吗？他的名就是以马内利，神与我们同在。我们不是在毗努伊勒熹微的晨光中看到他，而是透过那显于我们心中的圣灵看到了他。但终有一天，我们会面见他，并且像他。为了记念毗努伊勒，以色列的后裔至今不吃大腿上的筋。而当我们纪念基督为我们而死时，则蒙召来到主的圣餐桌前吃喝。

因为耶稣为我们受极大痛苦，所以我们可以紧紧地抓住他。你的信心快要绝望了吗？你知道你有多么需要主还有他同在的祝福吗？你是否也会大声呼求说，“你若不为我祝福，我就不容你去”？主仍会祝福在信心上孤注一掷的人！

第七章

神会在我们中间吗？

（出 34: 1-9）

你希望多虔诚？也许你不会希望像伊斯兰教恐怖分子那样虔诚。大多数美国人都很好地将宗教保持在自己的舒适区内。不过你有些朋友可能正好对福音派有些印象，让他们隐约觉得不舒服。也许你现在的感受也一样。

只有在一个地方这个问题才不会出现，就是当我们站在主的面前。以色列人在西奈山脚下站在神面前的时候，才知道什么叫惧怕。耶和华已经救他们出了埃及，好在西奈山约见他们。神在烟和火中降临西奈山。因为造物主的显现，地大震动。耶和华从山顶颁布了圣约的律法。百姓因为害怕就后退。他们只敢远远地站着，对摩西说：“求你和我们说话，我们必须听，不要神和我们说话，恐怕我们死亡。”（出20:19）

神垂听了他们的恳求，于是摩西上山领受了神的吩咐。摩西一去就是一个多月，他上山到神那里领受了神对祭司制度和以色列敬拜及生活的指示。神还给了摩西会幕（就是他居所）

的设计方案。神荣耀的云柱停在哪里，耶和华的会幕就要搭在那里。十二支派要在耶和华的会幕四周安营。会幕东边是利未人安营的地方。其他支派也要按着各族、各家，在耶和华的居所四周安营。耶和华要住在百姓中间。

危机与妥协：跟百姓保持距离的神（出 33:1–3）

当摩西还在山上时，百姓就背叛了耶和华。他们亲耳听耶和华说过不得为自己制作偶像。他们却公然悖逆，让亚伦为他们造了一只壮年金牛犊。他们将自己的金耳环摘了下来，作为造金牛犊的贵重金属。摩西后来拿着石板下山，石板上有神亲自写的十诫。这时他听到狂欢庆祝的声音从山下传来。他就砸碎了偶像，大声喊着说，“谁是属主耶和华的？”只有摩西自己所在的利未支派响应了摩西的号召。其他支派全都站在了跟耶和华敌对的那一边。

神说他要毁灭这些悖逆的百姓，让摩西自己的后裔成为另一国。摩西心中极为痛苦，就祈求耶和华为他自己在列国中的名的缘故饶恕这些人，免得列国亵渎他的名。耶和华说以色列是故意犯罪。他们是“硬着颈项的百姓”（出32:9，33:3、5）。硬着颈项是用来描述不肯受缰绳约束的马或驴的。它们紧咬牙关，朝着自己选择的方向猛冲。

以色列背叛神，拜金牛犊为偶像之后，神说他不再住在他们中间。神的同在对他们来说太危险了。神那可畏的圣洁可能会突然爆发，瞬间就将他们全都灭掉。

神说他要差遣那与人同在的使者，在他们前面赶出迦南人，将应许之地赐给以色列。有时候这句话会被误解。我们认为神要派另外一位使者，而不是亲自与他们同去。但事实并非如此，这位使者不仅仅只是天上的一个天使。耶和华的使者在此就是耶和华自己的显现。就像耶和华一样，这位使者可畏的圣洁也十分危险，因为他就是耶和华的显现。“他是奉我名来的，你们要在祂面前谨慎，听从祂的话，不可惹祂，因为祂必不赦免你们的过犯。”（出23:21）这位使者有神的名号，他是神之子。

神在这里强调的是，祂不会进到以色列当中，不会住在以色列人营地中央的帐幕里。在耶和华将会幕的方案赐给摩西之前，百姓一直在营地外面的帐幕里朝见神。耶和华在帐幕门口会见摩西。祂要在那“口对口”地跟摩西说话。

对很多郊区居民来说，这样的安排看似非常理想。他们不想离神太近。他们当然不想在公司里离神太近，可能更不想在家里离神太近。然而，他们也不想跟神断绝一切的联系。你根本不知道什么时候自己可能会需要神。就让神住在教会里吧，这样距离适中，圣职人员就是祂的接待员。你希望神离你多

近？实际上神离你多近？

对摩西来说，神必须在百姓当中，必须住在他们中间。如果神不与他们同去，进迦南地还有什么意义呢？以色列人更喜欢埃及的食物。他们还记得在埃及捕过的鱼，在埃及吃过的黄瓜、香瓜、韭菜、洋葱、大蒜。他们甚至厌倦了天上的吗哪，也不向往应许之地的奶与蜜。去迦南地不是为了得到那里奶牛和蜜蜂的出产，而是为了让耶和华住在百姓中间。

耶和华当然要行在他们前面。他要赶出迦南人，将那地赐给以色列。但如果他不与他们同住，以色列的神与外邦的假神又有什么区别呢？我们怎敢忘记穆罕默德的《古兰经》（Qur'an）与摩西五经之间这个巨大的差别呢？当摩西和以色列人听到神因为他们的罪，就转而行在他们前面，不再住在他们中间时，他们就在神的面前哀哭。《古兰经》的安拉是位伟大的神，但他跟信徒的距离非常遥远，而且高高在上，而不是住在民中的主。摩西说，如果神不与他们同去，他们就没必要再上去了。耶和华至高的祝福就是他在他们中间设立的帐幕：“又当为我造圣所，使我可以住在他们中间。”（出25:8）

摩西向耶和华的祷告体现了他和与人同在的主相交的精神。摩西迫切地向神求两个祝福：第一，摩西希望认识耶和华。他想知道那位被差与他同去的使者是谁（出33:12）。知道了那个名字，他就能看到主的作为，“求你将你的道指示

我。”（出33:13）第二，摩西也求主让他看到耶和华的荣耀。神回答了摩西的这两个祈求。他先向摩西宣告了他的名：“耶和华，耶和华，是有怜悯、有恩典的神，不轻易发怒，并有丰盛的慈爱和诚实。”（出34:6，耶和华是希伯来文中的神的意思）这就是摩西在燃烧的荆棘丛中听到的那个名字，也是神颁布十诫时所使用的那个名字：“我是耶和华你的神，曾将你从埃及地为奴之家领出来。”（出20:2）约翰在《出埃及记》23章中提到的也是这个名字，他说，“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1:14）

摩西也看到了神的荣耀。主将摩西藏在石头缝中，在他经过的时候用手遮盖摩西，好叫摩西只看到他的背。圣子耶稣就是父的荣耀，他登山变像的时候，摩西也和他一同显现。那时摩西就不再只是看到神的背，而是可以看到耶稣脸上发出的荣光了。他在地上见到了圣子上帝脸上的荣光，只有子才能将父显明出来。

神回应了摩西的祷告，说他会在百姓中间与他们同去。摩西便发出了感恩的祷告，重复了神之前说过的话。神曾说，“你们是硬着颈项的百姓，我若一霎时临到你们中间，必灭绝你们。”（出33:5）摩西的祷告是，“求你在我中间同行，因为这是硬着颈项的百姓。”（出34:9）有些译本将“因为”

改成了“虽然”。摩西当然不是说因为百姓是硬着颈项的罪人，所以神才要与他们同去！摩西完全重复了主所说过的话。然后摩西又说，“求你赦免我们的罪孽和罪恶，以我们为你的产业。”主之所以必须与百姓同去，正是因为以色列是硬着颈项的百姓。他们需要主的同在，他满有恩典，又忠于自己的盟约之爱。

满有恩典的更新：神在百姓之中

神在以色列设立会幕，借此更新与他们所立的约。他必要住在百姓的中间他自己的会幕里。会幕作为神的居所，其建造方案的核心是至圣所，也就是用幔子跟圣所隔开的一个完美的正方体房间。神圣洁的居所必须跟周边不洁罪人的营地隔绝开来。而整个院子则用幔子围起来。另有一层幔子将圣所与院子分开。至圣所则又用幔子隔了一层，那里只有大祭司才能在一年一度的赎罪日进去一次。

然而，会幕也象征着去往耶和华那里的路。敬拜的人可以进入外院，牵着祭牲到祭坛那里献燔祭，将双手按在赎罪祭牲的头上认自己的罪，然后将祭牲杀掉。献祭方式不同，献祭仪式也不一样，但都必须由祭司登上巨大的祭坛，将祭物献上。祭司要在洗濯盆再次洁净自己。洗濯盆就是会幕前面装水的

盆。祭司又要进入圣所，将象征神同在的陈设饼放在那里，并定期更换。祭司还要在那里的桌子上放上酒。祭司从会幕左边进去的时候，要把那里七个枝子的灯台都点燃。至圣所幔子的前面有香坛，象征着神百姓的祷告。在赎罪日，大祭司要进入至圣所，将祭牲的血洒在约柜上。约柜是用木头做的，但外面都包着金子，盖子是用纯金打造的。盖子两边有用金子做的基路伯，他们的翅膀遮着施恩座，就是盖子的中间。这个中间是个空着的宝座。那里没有放任何的像，这不是因为那里不能放任何的像，而是因为神照着他的形像造了人，但神吩咐以色列不得为他造任何的像，也不得跪拜这类像。

神的独生儿子耶稣基督是“神荣耀所发的光辉，是神本体的真像”（来1:3）。会幕中神的那个空宝座是专门留给耶稣基督的，他就是神的像（林后4:4）。神之所以大大忌恨一切的像，是因为对他独生子的爱是忌邪的。耶稣可以在地上接受人的敬拜，因为他就是在天上与父原为一的那位。

正如《希伯来书》所教导的，会幕的敬拜是天上真会幕的影儿，地上的这种象征指向的是耶稣。我们现在是来到天上的圣所敬拜。圣徒和天使要一起聚到耶稣那里庆祝。他的宝血已经为我们付了罪的赎价，叫我们可以在敬拜中来到他的面前。

神的恩典与怜悯在会幕与圣殿之圣约的象征中显现出来。耶稣基督则将这象征的真意表明了出来。主对摩西说，

“我要显我一切的恩慈，在你面前经过，宣告我的名。我要恩待谁，就恩待谁；要怜悯谁，就怜悯谁。”（出33:19）主向摩西宣告的恩慈都在耶稣里实现了（出34:6；约1:14）。耶稣就是“手洁心清”的那一位，他可以登耶和华的山（诗24篇）。他也是回到天上的主，他也呼唤天上的城门都打开来迎接他。耶稣升到了天上，他在十字架上的救赎之工已经完成，死亡也被胜过。

摩西祷告感谢神的赦免，但他并没有求神在应许之地赐给以色列产业。他乃是求神将以色列作为神的产业，作为他所爱的珍宝。

新约的荣耀应验了旧约的象征。我们在耶稣里得到了真正的会幕。耶稣说，“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他指的就是神真正的殿，也就是神住在道成肉身的子的肉身中。神所宣告的那名也是他自己立约的名，这时成了耶稣的名，也就是万膝都要跪拜的那名。

腓力在最后的晚餐上对耶稣说，“求主将父显给我们看，我们就知足了。”（约14:8）耶稣的回答也是对他的责备，“腓力，我与你们同在这样长久，你还不认识我吗？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你怎么说‘将父显给我们看’呢？”

（9节）

因着圣灵的大能，我们就看到了神在耶稣的脸上所显出

的荣光（林后3:18–4:6）。我们在基督里成了神的产业，神又用圣灵印了我们，标明我们属于神，神也属于我们（弗1:13–14）。

神会住在我们中间吗？当然！我们在基督里成了基督居住的殿（林前6:19），教会也成了他的居所，因为教会就是基督的身体（林前6:15；弗2:20–21）。神以我们完全无法测透的方式，不仅将他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而且亲自在圣灵中与我们同在。跟基督联合意味着个人性地连于基督，与他团契，这也让教会在耶稣里成为一。从现在到永远，我们活着就是基督，死了就有益处。

第八章

遇见元帅

(书 5: 13-15)

你们教会谁说了算？有的教会是牧师说了算，有的是牧师的妻子说了算。不过大多数基督徒都承认，基督才是教会的元首，他借着他的话语和圣灵带领教会。在新约使徒时期的教会中，使徒们让教会成员自己选择该由谁当长老。新约由长老来治理教会的实践，在今天看来就是用一个委员会来运作教会，这看起来是件很没有盼望的事。世俗企业会寄望于强大的领袖来塑造他们的公司。但新约的教会秩序对美国政府的民主实践产生了重大的影响。

然而，教会秩序并不取决于民主构想，而是取决于基督将教会作为自己国度治理的事实。基督升到天上成为万王之王，拥有天上地下一切的权柄。在旧约中，基督以耶和华使者身份显现，拯救他的百姓，并审判他的仇敌。在《约书亚记》的一处关键经文中，他向约书亚显现，告诉约书亚是他在掌管以色列和列国。

《约书亚记》开创了神百姓历史上的新纪元。在旷野漂流了四十年之后，新一代的以色列人终于进入了神应许给他们的迦南地。这从他们所吃的食物上也可以体现出来。在旷野的时候，他们靠吃神从天上赐给他们的吗哪活命。而到了迦南地，他们就可以吃周围田里生长的谷物了。

耶和华施行神迹，让约旦河断流，叫百姓走干地过约旦河，以此标志这个新的时代。就像红海曾分开，让百姓逃离埃及一样，约旦河也在涨潮时分开了。祭司们抬着约柜，踏进约旦河的水中。河水断开时，他们带着约柜站在河床的正中间。约书亚吩咐人从祭司站的地方取十二块石头来记念这个地点和这个时刻，因为神终于让他们实现了出埃及的目的，进入了应许之地。神曾分开红海叫以色列人出埃及，又止住约旦河叫他们进入应许之地。这十二块石头就是从约旦河的河床中取出来的，堆在迦南地的岸边，记念以色列十二支派曾从立起如垒的约旦河水中急穿而过。

在耶利哥城墙上可怕的迦南人面前，以色列人进入了这地。他们更新了与主所立的约。百姓中的男丁都受了割礼，他们还一起过了逾越节。旷野中的那一代人忽略了这两项圣约的条例。而此时做这两件事标志着以色列在应许之地全新的开始。他们要在圣地做神圣洁的百姓。他们的任务是向迦南人施行神的审判。迦南人为了讨好他们所拜的神，献他们的婴儿为

祭。考古学家已经在巴勒斯坦地区迦南人房屋的房角石下发现了这些婴儿的遗骸。当我们这个社会在堕胎时，我们要记得神对这种杀婴之举的愤怒。神的公义判定迦南人罪孽的杯已经满盈。以色列人要充当神复仇的使者，向迦南人施行神的审判。

耶和华就是那元帅

仇敌：拔出宝剑……对着我们！

约书亚在靠近耶利哥的地方站着，当然，出于谨慎，他会跟耶利哥城保持适当的距离。他看到了耶利哥高高的城墙。神让耶利哥城内的勇士都感到畏惧，他们的心都融化。可约书亚看不到他们的心，只能看到他们的城墙。约书亚正站在那里思考着，突然惊愕地看见有人拿着一把拔出的剑向他走来。约书亚是个勇士将领。于是他马上上前预备进攻。约书亚率先叫阵：“你是帮助我们呢？是帮助我们敌人呢？”

持剑者回答：“不是的，我来是要作耶和华军队的元帅。”（书5:14）雅各从哈兰逃难回来的时候，耶和华曾挑战他。他进入迦南地的时候，有两队天使遇见了他。之后耶和华亲自来见他，彻夜跟他摔跤。摩西从旷野返回，带以色列人逃离埃及的奴役时，耶和华也遇见了他。面对神的威胁，摩西就给两个儿子行了割礼。同样，耶和华也在约书亚过约旦河的时

候遇见了他。

约书亚意识到了神的圣洁所带来的威胁，就俯伏在地，跪在这位天上万军之元帅的面前。他意识到这位天上的元帅正是耶和华自己，他下来为要带领他自己名下的百姓。

当我们服侍荣耀的主时，必须总是以这个姿态开始。福音不是我们带来的，教会也不是我们的组织。主亲自下来做只有他才能做的事。我们是仆人，不是企业家。上一代的讲道人约翰·克莱兰（John Clelland）有一句格言：“在神面前要跪着，在人面前要站着。”

约书亚并没有拿以色列的军队数目夸口，他选择敬拜天上的万军之元帅，就是万军之主耶和华。“他来的日子，谁能当得起呢？他显现的时候，谁能立得住呢？”（玛3:2）

我们救恩的元帅：拔出宝剑……为着我们！

然而，这位元帅拔剑并不是要毁灭约书亚和他的军队。虽然他的圣洁带来了威胁，但他来是为了对抗黑暗的权势、邪恶的统治。主发令毁灭迦南人，以此表明他的公义。他们受审判的日子已经到来。这也预表了耶稣降世时所宣告的那个时间：

“现在这世界受审判，这世界的王要被赶出去。”（约12:31）

这位元帅来是为了宣告他才是以色列军队的元帅，也是天上大军的元帅。约书亚要在他的麾下听命。约书亚有一定可以成功的应许，因为耶和华要与约书亚同在，就像从前与摩西

同在一样（书1:5、7）。不论是在宣教旅程上，还是在信徒生活中，使徒保罗都知道圣灵会得胜：“神若帮助我们，谁能敌挡我们呢？”（罗8:31）因为约书亚包括我们都敬畏主，所以我们不需要惧怕任何人。彼得在《彼得前书》（3:15）引用了《以赛亚书》8章12至13节的内容。这节经文的希腊文旧约是这样写的：“他们所怕的，你们不要怕，也不要畏惧。但要尊主自己为圣，以他为你们所当怕的。”彼得在引用这处经文时将“自己”替换成了“基督”。那位天上万军之元帅的显现，就是神儿子的显现，他道成肉身，从马利亚所生。

元帅掌管一切

“献身”于审判：圣战

这位元帅前来施行审判，就是很久之前就已经预先告诉亚伯拉罕的。因为亚摩利人罪孽的杯还没有满盈，所以在亚伯拉罕的时候，审判尚未降下（创15:16）。但迦南人还是拜偶像，也从事扭曲的性行为（利18:25–30）。现在审判的时候已经到了。这地要“吐出”其上的居民。神愤怒的杯要倾倒下来。

这也解释了神为什么禁止他们拿走耶利哥一切的战利品。整个耶利哥城都遭受了审判的咒诅。这就是**cherem**，即献给耶和华，从这种意义上来说战利品是圣洁的。以色列的士兵都不

得拿耶利哥的战利品，因为整座城都属于耶和华，所以必须用火焚烧。只有喇合一家可以幸免于难，因为喇合掩护了以色列的探子，显出了她对主的信心。而贵重的金属和铜器铁器则要留着，归入耶和华的府库。

这一切从他们占领耶利哥城的方式也能看出来。以色列不是靠围攻打下耶利哥城的，乃是由祭司带着百姓绕耶利哥城墙行走。他们连续七天，每天走一圈。第七日他们绕城走了七圈，边走祭司边吹号。是那元帅的剑，而非以色列的剑，攻取了耶利哥。是那些吹响神审判号角的祭司，而不是手中拿剑的以色列士兵，打下了耶利哥城。

献身于恩典：圣战！

这就是圣经里“圣战”的样式。穆罕默德（ Mohammed ）从旧约圣经中找到了这个概念。他看到神吩咐以色列人对迦南人施行审判，以此作为对神的侍奉。耶利哥城被征服这件事，显然是耶和华直接参与的，并宣布耶利哥城为 *cherem*。而将这种观念引入《古兰经》（ Qur'an ）则并不符合神对以色列的命令是直接的，更为可怕的是，这也无视了耶稣的来临，以及他受命发起的是属灵的而非属世的争战。有一天主要降临，一切的城墙都要在他面前倒塌。耶稣基督已经在十字架上制服了一切执政掌权的。这场战争已经开始并且已经取得了胜利。得胜的耶稣已经凯旋升天，现在正坐在神的右边掌管一切。

我们争战时所用的武器不是古代以色列人所用的那种武器。我们所用的乃是新约中属灵的武器：神的话语，还有神借着教会看顾、怜悯他的百姓所显出的爱。“我们争战的兵器，本不是属血气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坚固的营垒，将各样的计谋，各样拦阻人认识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将人所有的心意夺回，使他都顺服基督。”（林后10:4-5）

保罗描写他自己侍奉的措辞，呼应了那些吹着神的号攻下耶利哥城的祭司的侍奉。他说神已经施恩于他，“使我为外邦人作基督耶稣的仆役，作神福音的祭司，叫所献上的外邦人，因着圣灵，成为圣洁，可蒙悦纳。”（罗15:15-16）他说的无疑就是在坛上所献的祭，但他的话也因着耶利哥被攻取而被光照。保罗高举基督和基督钉十字架，以此攻陷了那些对神认识有错误，或者敌视神的高墙。他吹响了福音的号角，神的大能得胜了。主带领他得胜，但不是让他成为征服者，而是让他成为被爱绑在主战车上的战俘。

有一天，末后的号筒要吹响，宣告大君王的再来。但恩典的号筒已经在福音中吹响。耶稣正在用他口中发出的剑为那日预备。到时，地上的战争要结束，就如天上的争战已然结束了一样。但这剑不是那位元帅手中所握的，而是那位元帅口中发出的话语，这话语可以平静风浪，赐下他的平安。他的手现在

并没有拿剑，而是带着祝福高高举起，手上还看得见钉痕。这位元帅被人用枪刺透了肋旁而得到了胜利。我们跟约书亚一起俯伏在他面前，也跟多马一起说，“我的主，我的神！”

第九章

让人吃惊的献身

(撒下 23: 13-17)

我现在作为一名粉丝来对你们说话。我大半辈子都是费城人队的粉丝。我知道“粉丝”是迷恋者的简称，我也知道费城人队粉丝的全称是“费城人费恩丝”（Phillies Phanatic，作者打趣地将迷恋者fanatic改写成phanatic，以呼应Phillies的第一辅音ph。——译注）。即便是最温和的粉丝，如果搬到了美国其他地方去住，也会遇到不少问题，比如弗吉尼亚州的夏洛茨维尔，加利福尼亚州的埃斯孔迪多，得克萨斯州的休斯顿。有些粉丝从不变心，从他们的保险杠贴纸就能看出来。有一首乡村音乐一开始是这么唱的，“将手搭在钢人队球迷身上，你就会全明白。”

不是所有的粉丝都关注体育球队。有的粉丝的偶像是其歌曲被循环播放的歌手。甚至政治领袖也可能会在粉丝身上投资。真正的粉丝还把他的忠诚发展到了献身的地步。准下士格拉布尔（Grable）在越战的丛林中表现出了献身精神。为了救

下暴露在敌人炮火之下的战友，这位年轻的海军陆战队士兵单枪匹马，朝着机关枪阵地发起了冲锋。他扑灭了敌人的炮火。最后战友们在机关枪旁边发现了九具敌人的尸体，而准下士格拉布尔的尸体就趴在机关枪的枪口上。^①

圣经故事中也交织着这种达到献身程度的忠心。《诗篇》136篇颂扬道：“你们要称谢耶和华，因他本为善，他的慈爱永远长存。”整首诗篇都在不断地重复这个叠句。在希伯来文中，“慈爱”的希伯来原文是**chesed**，这个词赋予忠诚关系一个爱的深度。它将那些进入盟约誓言的人联结起来。当大卫要逃离约拿单的父亲扫罗王出于嫉妒的恼恨时，大卫就跟朋友约拿单订立了盟约。大卫对约拿单说，“求你以**chesed**待仆人，因你在耶和华面前曾与仆人结盟。”（撒上20:8，直译）

我们的经文都在讲**chesed**，即便这个词并没有出现。这处经文是《撒母耳记下》23章13至17节。这里回顾了大卫手下众勇士中的几个英雄。这些人是大卫麾下的明星阵容，是他的圆桌骑士。在大卫当上以色列王和犹大王时，他们中的三个来到了他那里。大卫当时回到了亚杜兰洞。他之前逃避扫罗的追杀在外流亡时，曾经将这里当作一个坚固的据点。

非利士人是沿海居民，巴勒斯坦就是从非利士而得名。当

① Dan Deaton, “Daniel’s Den,” in *New Life Lines* (New Life Presbyterian Church in America, Escondido, Calif., June, 1999).

时非利士人占据着伯利恒，他们在离耶路撒冷不远处的利乏音谷驻军。这是一次难得的机遇，非利士人可以借机发动侵略，掠夺以色列人的庄稼，同时隔绝北边的以色列领土和南边的犹大支派。

这处经文中的三勇士在收割季撇下自己的庄稼，再次侍奉大卫，也就是他们现任的王。

收割的时候，有三十个勇士中的三个人，下到亚杜兰洞见大卫。非利士的军兵在利乏音谷安营。那时大卫在山寨，非利士人的防营在伯利恒。大卫渴想，说：“甚愿有人将伯利恒城门旁井里的水打来给我喝。”这三个勇士就闯过非利士人的营盘，从伯利恒城门旁的井里打水，拿来奉给大卫。他却不肯喝，将水奠在耶和华面前，说：“耶和华啊，这三个人冒死去打水，这水好像他们的血一般，我断不敢喝。”如此大卫不肯喝。

给王的惊喜

一个炎热的下午，三位勇士来到旷野向大卫报到。不久后，他们听到大卫说，“甚愿有人将伯利恒城门旁井里的水打

来给我喝！”

大卫当时只是在自言自语。口渴的人确实会对水念念不忘。你可能还记得之前在乡下见过的水泉。我记得小时候在费城见过的水。只要一到游泳池，我马上就会想到费城的自来水。因为游泳池里的氯会让我想起家乡的味道。大卫也记得伯利恒的井水清凉爽口。但大卫当然不只是在怀念小时候住的地方。他是神所拣选、膏抹的以色列王。然而他却不能回到家乡，喝那里井里的水。如果能从伯利恒的井里打一皮袋的水，就可以成为耶和华信实的标记和凭据——他说要将他应许的国赐给大卫。

而从旷野来的这几个战友听到了大卫的自言自语。其中一个就说：“你们听到将军的话了吗？他想喝水，他确实想喝伯利恒井里的水！”不一会儿，他们就拿起剑，将皮袋里装满了水，又拿了一个空皮袋，好装伯利恒井里的水。伯利恒的那口井靠近城门。那里必定是非利士在伯利恒驻军的指挥中心。要到那里打水，大卫的手下必须跟非利士人兵刃相见。他们走了几英里的路程之后，最后沿着山坡爬到了那座城。他们肯定会被认出来，也会遭到攻击。也许是两个人跟非利士人对战，第三个人去打水。水打上来之后，他们且战且退，匆匆地从旷野逃了回去。

他们强忍着口中的干渴，带着那个特殊的水袋回到了亚杜

兰洞，不知道他们在路上是否打过那个水袋的主意？

他们的任务完成了。他们找到了大卫。“将军，你想喝一口伯利恒井里的水。看哪，水已经打来了！”

大卫非常惊讶又满怀感激地看着他们。他并没有吩咐他们去完成这项任务。他们没有义务去伯利恒的井里打水。大卫也没有征召自愿者去打水，以测试下属的忠心。他们的献身是自发的。大卫的愿望就是给他们的命令。他们已经铁了心要给大卫一个惊喜。他们将水从伯利恒打来给他喝！

孩子们，你们还记得自己给妈妈带来惊喜的时刻？妈妈一定会记得！你们呢，年轻人？也许你们没能在父亲节给父亲一个惊喜。他已经有一条领带了。我知道你们这些做妻子的也想给丈夫惊喜。丈夫还会带给你惊喜吗？

大家有时候会以为牧师、长老、教会领袖都必须擅长施压，这样才能完成善工。不，事情并非如此。教会里的服侍常常令人感到意外，这是自愿献身的一个标志。

你们可以看到耶和华如何使用这三位勇士的献身。他让他们取得了出人意料的胜利。神的祝福满满地临到了这些献身的人。

王带给他们的惊喜

大卫郑重地接过三勇士中的首领递过来的水袋。他解开水

袋的口，将水倒在了地上。地上很快就形成了一个小水坑，然后几乎在顷刻之间就渗到了干地里。一些释经家和不少主日学老师都不认同大卫的做法。大卫竟然将勇士们冒着性命危险取回来的水倒掉了。

大卫做得很对。他将这水浇奠在耶和华的面前。对大卫来说，这伯利恒井里的水无异于那些冒着生命危险打水的勇士们的血。他不忍喝这水。他要用这水来敬拜耶和华。

大卫很珍视勇士们的献身精神。他非常谦卑地接受了他们的服侍。他不配他们如此的献身。大卫跟那些要求跟随者崇拜他们的邪教领袖真是大相径庭。这样的领袖包括吉姆·琼斯（Jim Jones），他带着信众从加利福尼亚州去到圭亚那。你们可能还记得电视镜头里关于琼斯的画面。他坐在一个木头平台上，俯视着他的信众。信众照着他的吩咐喝下毒药，大多当场毙命。我们忘不了大卫·考雷什（David Koresh）和以他为神的那些信众惨烈的结局。在加利福尼亚州，人们发现了集体自杀的天堂之门教众。在加拿大和法国，太阳圣殿教的吕克·茹雷（Luc Jouret）也要求那些被他欺骗的人自杀。

而大卫这位领袖又是何等的不同！他将勇士们对他的献身归给了耶和华。他知道这样的献身是耶和华所赐的，必须加倍珍惜。这就是基督徒领袖的核心。一个基督徒领袖知道百姓跟随的是主。他会怀着感恩的心去看待信徒的献身：他们是为着

主的缘故向他奉献。服侍的动力来自于主，也是为着主。大卫将伯利恒的井水献给耶和华，就等于献上了馨香的祭，是主所悦纳的（腓4:18）。透过敬拜，大卫升华了勇士们的献身。也许他们这样做主要是出于对大卫的献身。毕竟大卫带领他们经历了那么多。但大卫却将他们的服侍分别为圣归给耶和华。

伯利恒的井水成了神以信实待大卫的凭据。没错，非利士当时对以色列王大卫构成了威胁，但大卫王的三个勇士却能将伯利恒的井水打给他喝。伯利恒将再次成为大卫之城。

那君尊的弥赛亚带来的惊喜

我们献身的那位王

在《撒母耳记下》23章的最后几节，我们看到了大卫三十七勇士中的最后几个人的名单：以帖人以拉、以帖人迦立、赫人乌利亚。在《历代志上》11章的名将名单中，乌利亚记载在中间位置，而这里却专门放在了最后。在大卫军队的勇士名单中读到这个名字，宛如晴天霹雳。

你们可能也知道这个惊人的故事，或者至少听说过。大卫在耶路撒冷登基作王，统治他所征服的疆域。到了春天，国王们都出征奔赴前线。大卫的军队也在攻打亚扪人，包围了拉巴城。但大卫却觉得自己没有必要再御驾亲征。况且约押元帅是

位身经百战的将军，打下拉巴完全没问题。有一天晚上，大卫在宫殿的房顶上散步，看到一个美貌的女人在临近的花园里沐浴。

大卫就叫人将拔示巴，乌利亚的妻子，带到王宫来见他，而乌利亚是大卫的一名战友。后来拔示巴有了身孕。大卫就谋划要掩盖这件事。他将乌利亚从战场上召回家，大卫希望别人以为这孩子是乌利亚的。但这位有献身精神的士兵不肯回到王宫隔壁的家中，因为他正在当值。他觉得大卫召他回来肯定是有原因的，很可能会叫他给约押传达新的命令。忠心的信使对于战场上的取胜至关重要，因为他们可以立刻将密令传回前线。大卫在王宫为乌利亚设宴，可乌利亚仍然不愿意回家。因此，大卫就让乌利亚带着预谋杀死他的密令回到了约押那里。工于心计的约押就做出了相应的安排，命令乌利亚和一些士兵追到亚扪人的城门口，害他们在那被残杀。大卫听约押传言说乌利亚死了，就告诉拔示巴，拔示巴便哀哭。等哀哭的日子过了，大卫就娶了她。先知拿单当面指出了大卫的罪。《诗篇》32篇和51篇也记载了大卫的悔改。

如此看重手下献身精神的大卫，会做出这样的事吗？他会为了掩盖自己的通奸而下令杀死献身于他的士兵吗？这时伯利恒的井水在大卫的头脑中已经没有了任何分量。他的头脑中现在只有欲望和谋杀，夹杂着可怕的假冒伪善！我们可能愤慨的

认为大卫的罪十恶不赦。大卫不能做我们的榜样，更不能成为我们的救主。然而，因着耶和华对我们的怜悯，因着他那难以测度的chesed，他为我们预备了一位值得我们献身的君王。耶和华自己降世成为拯救我们的那位王。

没错，他来到世上，要求我们向他委身。耶稣路过加利利和撒玛利亚的交界处时，医好了十个麻风病人，告诉他们将身体给耶路撒冷的祭司察看，这样祭司就可以宣告他们是洁净的，好让他们重回社会。他们虽然仍是麻风病人，但他们凭着信心去了。他们去的时候就痊愈了。只有一个撒玛利亚人回来跪在耶稣的脚前感谢他。耶稣问他：“洁净了的不是十个人吗？那九个在哪里呢？”耶稣寻求我们的委身。在《路加福音》17章，耶稣描述了一个仆人的工作。这个仆人在田里为主人劳作，晚上才能收工。可是收工之后呢？他并没有离开岗位。他还必须为主人预备晚餐。作仆人的底线是什么？“这样，你们作完了一切所吩咐的，只当说：‘我们是无用的仆人，所作的本是我们应分作的’。”（路17:10）

你们看到其中的关联了吗？“那九个在哪里呢？”耶稣并没有吩咐麻风病人们回来感谢他治好了他们。然而他心里确实期待他们会回来。耶稣不会要求人心不甘情不愿地应付差事。当然，不管怎样，你都应该做好自己的差事。耶稣所期待的是主动的献身。我们需要将伯利恒井里的水拿给神，带给他

惊喜。

你可能会说，“让神惊喜？你不是加尔文主义者吗？你没法让神感到意外！”

那就试一试吧！

我们的主耶稣接受我们的献身，也就是我们“额外”为他做的事情，我们从伯利恒打来的水。他将这水浇奠在天上的父面前！耶稣就是我们要献身的那位君王。

我们君王的献身

我们在耶稣身上看到了耶和华仆人的**chesed**。他的**chesed**就是他对天父之爱的信实纽带。福音最令人惊奇的地方就在于，他立志以永远的爱爱我们，好将我们与他相连。他就是那位受膏的勇士，他攻破了黑暗大军，将伯利恒的井水打给我们喝。但对耶稣而言，这不是靠流血打来的水。这乃是用他的血所立的新约的杯，从骷髅地流出的血，为洗净多人的罪。

虽然犹太教的哈西典人被称为**chesed**之人，即忠心爱神的人，但旧约中的**chesed**并不是在描述我们对神的献身。它讲的乃是神对我们的献身！他的**chesed**永远长存。

大卫在《诗篇》51篇呼求说，“神啊，求你按你的慈爱（**chesed**）怜恤我，按你丰盛的慈悲涂抹我的过犯。求你将我的罪孽洗除净尽，并洁除我的罪。”（1至2节）在第14节，大卫更有力地传达了神的**chesed**所具有的力量：“神啊，你是拯

救我的神，求你救我脱离流人血的罪，我的舌头就高声歌唱你的公义。”最后一个词似乎可以也应当翻译成“公正”。救我脱离杀人的罪，我就歌唱你的公正？这怎么可能？答案就是主向我们献身。他已经委身成为我们的救主，而他拯救的工作则彰显了他委身守约的公正！在创立世界以先，当他已定意爱我们时，他就持守了自己的委身。

C·S·路易斯（C. S. Lewis）的自传取名为《惊悦》（*Surprised by Joy*）。大卫在《诗篇》23篇最后也用了chesed：“我一生一世必有恩惠慈爱（chesed）随着我，我且要住在耶和华的殿中，直到永远。”耶稣将伯利恒的井水带给了我们，让我们惊喜。我们要膏抹神的受膏者，因着新生命的惊喜、因着与他同在的荣耀喜乐，我们要高兴！

然而，这伟大的惊喜并非我们做出的对他委身的回应。乃是他献身于我们，使我们惊喜。当圣灵开我们的眼睛，让我们看见骷髅地时，我们心中就会自动涌出对他的献身之情。我们就会回应那任何赞美也无法言说的爱，我们也会爱他，因为他先爱了我们，且爱我们到底！

第十章

马槽里的主

圣诞颂歌是不是正在退出舞台？在1739年查尔斯·卫斯理（Charles Wesley）写出《听啊，天使高声唱》（*Hark! The Herald Angels Sing*）之后，这首歌就一直很受欢迎。但在上个世纪《水瓶座时代》（*Age of Aquarius*）出来之后情况就不一样了：

月亮到了第七宫，
木星对齐了火星，
和平将引导各个星球。
爱将掌管每一颗星星，
这就是水瓶座的黎明……^①

① “《水瓶座 / 让阳光照进来》Aquarius/Let the Sunshine In”，詹姆斯·拉多（James Rado）和格罗姆·拉格尼（Gerome Ragni）作词，1966。

这首出自百老汇音乐剧《毛发》（*Hair*）的“摇滚风赞美诗”曾经风靡一时。它成了那些在水瓶座时代追寻“真正的思想解放”之人的圣乐，是“神秘水晶的启示”。这首天文学的打油诗无疑需要毒品和摇滚乐的双重加持。但这之后，摇滚乐、毒品、性，都成了水瓶座解放运动的一部分。跟圣诞颂歌一样，《水瓶座时代》也是一首关于救恩的赞美诗，它宣告了一个和谐、平安的永恒国度。让星座来决定命运这个新时代的救恩，是东方神秘主义的古老期盼，是人类觉悟的转变。

至于这种迷幻将如何影响政治上的国度，目前还不太清楚。管理阶级会不会因为太多年轻人逃离社会而被迫按下世界的暂停键？可以想象，这种逃离和“开启”（turn on，指靠毒品和性寻求刺激。——译注）的做法，不可能会带来和平时代，而只会带来无政府主义。1969年伍德斯托克音乐节的一位观察家忧心忡忡，因为他看到大量嗑药的人表现出了“牛一样的愚笨和被动”。望着这个兴奋的牧场，他担心主办方可能会缩减兴奋度、弱化视觉效果，并且只为那些虔诚的铁杆留下毒品麻痹的自由，那时音乐节就要上演其他的表演了。

20世纪60年代的新左翼运动提出了一套方案，想利用思想改造旅行来推动社会改造革命。这个新的大融合将从弗洛伊德（Freud）到马克思（Marx）的一系列东西都装进了燃烧瓶中，在精神和社会层面上进行各种镇压。革命运动会将人性架

构和社会架构统统拆毁。

水瓶座时代很快就看起来像次糟糕的旅行了。然而，对于那些看不到其他出路，觉得一切希望都破灭了的人来说，它仍有着极大的魅力。很久之前，伯利恒的星星引导占星家摆脱了黄道十二宫图的束缚，去敬拜还是婴孩的救主。而60年代的人还有当今时代的人，却转向东方寻求宇宙星体的和谐，而错过了伯利恒的记号。

“你们要看见一个婴孩，包着布，卧在马槽里，那就是记号了。”（路2:12）

没错，我们都听过天使对伯利恒旷野的牧羊人所说的话。圣诞颂歌是这个季节特有的声音，各大购物中心都在大声播放着这些歌曲。“有牧羊的人，夜间按着更次看守羊群……”这些话我们都听过，可有谁真正地听到心坎里去了呢？

“今天在大卫的城里，为你们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主——在马槽里！我们来感受一下那些牧羊人的震惊吧。他们在空旷的野地里，承受着夜晚的那份寒意。突然有大光出现，刺眼的大光，并非只有一束光而已，乃是带着让人无法直视的荣耀将他们覆盖。他们靠在草场的石头上被大光照耀，听着来自另一个世界的使者向他们宣告消息。

他们的惧怕减少了，他们开始感受到难以抑制的喜悦。“我报给你们大喜的信息，是关乎万民的。……救主，就是

主基督。”他们之前一直在看守羊群，而现在他们却亲眼见证了先知和贤人们数个世纪以来一直在等待的事情，即弥赛亚降生了！

他们从黑暗进入光明，从震惊变为蒙福，从惧怕转为喜悦。万军之耶和华的军队喊着说，“在至高之处荣耀归与神！”当然，他们的赞美必要震碎一切的压迫之墙，击倒一切骄傲和暴力的高塔。神施行拯救的新时代终于到来了。

但天使所说的话蕴含着更令人震惊的消息。来自天堂的记号却完全不在天上。天使给出的记号，主降生的记号乃是：“你们要看见一个婴孩，包着布，卧在马槽里。”（路2:12）

众天使的主——在马槽里，在喂牲口的器具里？这个记号是个丑闻。如果这就是信息，那天使为什么还要来报告呢？众天使难道不该向耶路撒冷或罗马进军吗？这算是哪门子的从天而来的拯救呢？

路加在讲述基督如何降生在伯利恒时，也感到非常痛苦。凯撒下令报名上税。根据凯撒的这一命令，拥有大卫王室血脉的后裔也必须报名上税。

神的应许怎么办？神可是应许过要永远坚立大卫家的宝座的。难道犹大支派狮子的出生，还要由凯撒的谕令来决定吗？大卫自己也因为胆敢数算神圣洁的百姓，就被神重重地审判（撒下24）。凯撒能让神的受膏者报名上册吗？在凯撒皇帝的

人口名单上必定会有一个名字：“耶稣……大卫的后裔……神的儿子”！

天使们高喊着哈利路亚，让我们看到了天上是如何看待神所施行的独特治理的。很久之前以利亚就学到了这个功课。他独自面对背道的以色列国众多的异教祭司，他因着天上降下的火而被平反（王上18章）。可这次得胜之后，绝望随之而来。异教徒耶洗别仍是王后，巴力仍旧受敬拜。于是以利亚就逃到旷野，但神却将他带到了神的山。他在那里看到，神并没有在神显出的伟大神迹——火、风和地震——中出现，而是在宣告神旨意的微声中出现。神不是借着天上降下的火，而是借着他对历史秩序的掌管摧毁了对巴力的崇拜。以利沙将成为先知，耶户要做王，叙利亚王哈薛要兴起，成为神施行审判的剑和神计划的器皿。

没错，确实是凯撒要求报名上册的，但凯撒的谕令也为神的旨意效力。借着凯撒，神的护理将马利亚和约瑟带到大卫的王城，好应验主的话：“伯利恒以……将来必有一位从你那里出来，在以色列中为我作掌权的；他的根源从亘古、从太初就有。”（弥5:2）

在凯撒统治时，基督降生在伯利恒，在这个丑闻中隐藏着天使的歌颂。神可以暂时延缓他的审判，但仍会推进他的救赎之工。他复仇的天使也可以报告福音的奥秘。

因为主降生在马槽这一丑闻还有更多的内涵。他被放在马槽里，大卫城的客栈里竟然没有他住的房间。不可思议！天下之大，恰好一个王室后裔的出生就在伯利恒！历世历代，恰好那些祖居伯利恒的人就在此时按照凯撒的谕令聚集在这座城。

没有地方！在约瑟竭尽全力和马利亚急迫的需要面前，伯利恒城只给了他们牲口棚的一个角落和一口马槽。虽然很讽刺，但以赛亚的话都不可思议的应验了：“牛认识主人，驴认识主人的槽；以色列却不认识；我的民却不留意。”（赛1:3）主人的槽！路加在这处经文中所用的“马槽”一词，就是以赛亚所用的那个“槽”的希腊文翻译，而“主人的”其实是指“主的”（*kuriou*）。“主的马槽”：驴认识，“我的民”却不认识！“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约1:11）

马槽就是给牧羊人的记号。对骄傲之人来说，这是一大丑闻。只有在圣诞节的贺卡上，牧羊人才会和天使一起出现。财力雄厚的统治者们都在耶路撒冷或伯利恒的客栈里高枕无忧，他们瞧不上牧羊人。神拣选的是无名小卒而非有头有脸的大人物。大能的天使们越过了每一个地上的贵族，好把天上的祝福带给田野里的粗鄙之人。马槽的记号和天使把“马夫们”召唤到主的马槽前一样，都平平无奇。

他们被天使们呼召，眼睛仍然被光照得恍惚，但他们跌

跌撞撞地跑向伯利恒。马槽这个丑闻并没有成为他们信心的绊脚石。他们将会在那里看到婴孩耶稣，很不起眼，但却没有被遗弃；虽在马槽里，但却被布紧紧地包着。没有其他妇女协助小耶稣的母亲，是她满怀爱怜地洗净她的新生儿，用布包裹起来。她对神的委身，使得这包裹的布也成了一个记号。在马槽里，牧羊人看到了主既赐予又接受。

在黑暗的牲畜棚内，他们看到了主在马槽里所显出的荣耀。当时并没有天上的光射向那个石头做的喂食盆，那里只点着一盏忽明忽暗的油灯，照出了马利亚憔悴的脸庞上的微笑。

但这些牧羊人看到了记号，他们看到了基督。幼年大卫曾在野地里弹琴赞美神，现在他们从那片野地里赶来跪拜这个被大卫尊为“我主”的后裔。

“他要为大，称为至高者的儿子，主神要把他祖大卫的位给他。他要作雅各家的王，直到永远，他的国也没有穷尽。”

（路1:32-33）当牧羊人将天使刚刚告诉他们的消息转告马利亚的时候，她必定想起了加百列的话，而且有了全新的认识。她没有被遗忘，也没有被抛弃。从神的应许所生的弥赛亚，就是这个弥赛亚！马槽里的稻草也无法遮掩他的荣耀，因为他来就近穷人和卑微的人。马利亚又可以以神她的救主为乐了，他驱赶骄傲的人，废黜王子，高举低微的人（路1:46-55）。他之所以降生在马槽里，是因为他就是救恩之君，他来要照亮

“坐在黑暗中死荫里的人”（79节）。

没错，主的荣耀在马槽中彰显了出来。马槽是一个记号，标志着比一个大卫血脉的君王出生更大的神迹。他是主的基督（路2:26），但还不止如此。天使称呼他为“主基督”（路2:11）。当童女怀孕生子的时候，“他要为大，称为至高者的儿子。”（路1:32）这是神古时定好的记号，比人一切所求的高处到深处的兆头都大（赛7:11、14）。这个记号终于应验了。神圣约应许中的每一个记号，从云中的彩虹，到约拿在死荫深处的神迹，每一个神迹都在等候马槽里的神迹（神迹和记号英文中都是sign，从神学上来讲，神迹有指向性，以显明神的启示，正如记号的功用。——译注）。神所应许的救恩是如此伟大，他必须亲自降临来成就这救恩。大卫可以击退非利士人，救援神的百姓，但大卫那位更加伟大的后裔却必须征服一切黑暗的权势，因为他必须将他的百姓从罪恶中救出来。当神“让他在得胜中抬起头来”，升到天上的宝座时，他就要等待一切的仇敌，甚至包括死亡，都被制服在他的脚下（诗11篇；林前15:25-26；弗1:19-23）。

众天使的主要被高举远超天使，因为“他所承受的名既比天使的名更尊贵”（来1:4）。“论到子却说：神啊，你的宝座是永永远远的。”（来1:8）

马槽中的婴儿降生一周后就被带到圣殿，敬虔的老西面看

到他，就将他抱在怀里赞美神：“因为我的眼睛已经看见你的救恩……是照亮外邦人的光，又是你民以色列的荣耀。”（路2:30）

唯有住在圣所中二基路伯中间的主才是他百姓以色列的荣耀。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时，“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1:4）西面知道，之前在会幕中显现的那荣耀，终于再次进入了圣殿之中。那荣耀已经来了，因为荣耀的主已经来了。约翰在他之前来，宣扬他的荣耀，但约翰不是那光，而是来为那真光作见证的。那光正在进入这个世界。

那真光穿破黑暗的马槽照射出来。“成了放牛之处，为羊践踏之地”（赛7:25）的那地方，竟然出现了荣耀之主的记号。这记号就是他的记号，因为他就是主。没有哪个天使可以取代他躺在马槽里，因为他的工作远非天军的能力所能及。那些纯洁的灵体是受造而非受生的，他们虽然可以将天上的愤怒降在这个悖逆的星球上，但他们无法将救恩带给黑暗的伯利恒。

只有那远超诸天使的荣耀才能让马槽成为救恩的记号。马槽这个记号就是神爱的记号。“神差他独生子到世间来，使我们藉着他得生，神爱我们的心在此就显明了。”（约壹4:9）

马槽的荣耀就是神爱的荣耀，是让人无法直视、炽热的荣

耀。主自己降临，他是圣子，是爱的日光，既是施与者，又是赐下的礼物。如果他在众天使的陪伴下降临在伯利恒的旷野，没有人——无论是牧羊人、文士，还是皇帝——能够在他荣耀的面光之中站立。他带着圣天使再来的时候，就要召集一切活人死人接受审判。但如果当时就如此来到伯利恒施行公义的审判的话，没有一个有罪的罪人能在他面前站立。那么天使的欢呼，就只是为了庆祝天堂对这个背叛的世界所取得的伟大胜利，因为所有人都犯了罪，都亏缺了神的荣耀。

有些苦毒的人，看不到自己的罪，却嘲笑他没有带着众天使一起降临。他们说，“从天上显个神迹给我们看。”他们还说，“从十字架上下来，我们就信你！”现在这样的人仍然在嘲笑他。他们吹嘘着自己的未来，因为他们认为自己可以建立神都无法建立的正义。

但天使们给出的记号将我们引向了马槽和十字架的荣耀。天上尊贵的荣耀随着天军一起降临在山坡上，但天使们口中的话却将牧羊人引向了更大的荣耀：众天使的主亲自降临，要替罪人献上他自己。大能的神在马槽里荣耀了自己的名，在十字架上他再次荣耀了他的名。当神自己，当至高者的儿子，用他的宝血高举他的名时，恩典中的荣耀就要被高举过于诸天。

我们这一代人亲眼目睹了航天火箭冲向辽阔的天空。人升到了天上，却没有遇到任何人。他从外面的虚空转向里面的虚

空，带着炼金术士般的虔诚希望跟宇宙沟通。

这样的探索是徒然的。我们设想一个人，他得到的不是靠毒品带来的幻觉或更危险的错觉，而是进入了光明天使的中间。这里的牧羊人就是如此。但他们的喜乐不是因为在山坡上经历了令人震惊的宇宙超能力，而是因为他们在漆黑的马槽中找到了主。

那位升到天上远超一切天使的，就是先降到阴间的那一位。“普世欢腾，救主下降！”我们一切的追寻都是在逃避神。不是我们翻山越岭地去寻找他，而是他穿破深渊来寻找我们。永活的真神已经来了，天使所传的福音则呼唤你到马槽那里去见他。黑夜仍在，但真光已亮，那光就是新时代的光，就是永活之位格的光，耶稣基督。不要“开启”你自己幻想出来的诡异之光。要离弃悖逆和幻想，归向爱，“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3:16）

第十一章

耶稣宣讲自由

(路 4: 16-22)

费城的独立纪念馆（Independent Mall）不是一座购物中心，而是一个公园，里面是孕育了美国独立的历史建筑群。纪念馆中央放着一口自由钟。我小时候那里的安保措施不像现在这么严，可以用手指着钟上刻的字一个一个地念：“在遍地给一切的居民宣告自由。”这是《利未记》25章10节中的经文。

前几年有一年的7月4号，我突然想到我们刚刚庆祝了人类基因工程的完成，将控制人类生长发育的基因编码做成了一份大致的图谱。据新闻工作者们的观察，他们认为这是件大事。一方面，有些人很激动，他们告诉我们：糖尿病、阿尔茨海默症，还有各种癌症，都可以在数十亿种人类基因组合中找到根源。另一方面，C·S·路易斯很久之前就提醒我们，通过化学进行社会工程改造是多么的可怕。我们真的要借助优生学，生下设计过的孩子，或重新改造人类吗？有些读者可能还记得《1984》这本小说，是在这之前几十年写成的。小说预言届时

将会出现奴隶阶级，这些人将会被改造得头脑简单，四肢发达，去为精英阶层服务。这种情况目前尚未发生，但已经有人在卖“Speakwrite”这样的语音识别软件了。

当然，自由和决定论的问题这时候就不得不摆上台面了。耶稣在家乡拿撒勒的会堂讲道时就提到了自由。他的讲道跟自由钟上的经文也有关联。

耶稣在会堂里站起来读圣经的时候，那里肯定坐满了人。他们都听到了他惊人的教导，也看到了他惊人的神迹。他们知道他是个木匠，以为他不过是约瑟的儿子，约瑟也同样是个木匠。他们认识他的兄弟姐妹。一个小镇不可能有太多的木匠。耶稣可能给他们修过椅子，或者为他们订做过新桌子。

但现在他却看起来像个拉比，在犹大地作教师，这时他又来到加利利教导人。他站起来，走到前面，从保管经卷的人手中接过《以赛亚书》的卷轴。周围的人早已转过头来看他。

耶稣将卷轴展开，从一轴滚到另一轴，直到他翻至《以赛亚书》61章。他读了这处经文：“主的灵在我身上，因为他用膏膏我，叫我传福音给贫穷的人；差遣我报告：被掳的得释放，瞎眼的得看见，叫那受压制的得自由，报告神悦纳人的禧年。”（路4:18-19；参见赛61:1-2）

镇上的人就都看着他，等着他。他将卷轴卷起来，交还执事，然后就坐下了。他们都定睛看他；他们听到了什么？

耶稣说，“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

耶稣不只是在教导他们。他乃是在宣告。耶稣宣告的就是禧年。以赛亚在预言中提到了神在旧约律法中定下的自由之时。以色列的圣历将第七日定为安息日，第七年定为安息年，那一年地不可耕种。而第七个安息年之后的那一年就是禧年。

第五十年，也就是禧年开始的时候会吹号。对于被债主关押的穷人而言，号声是他听过最美妙的音符。这意味着他自由了。他被关押的时候满了。他可以回到自己在以色列的地业上，也就是他因欠债而失去的地业。那一年都不得劳作，所有人都要吃地里自产的东西。这样一个拯救和恢复的时节，是为了打破以色列一切的压迫循环。所有债务都要取消。穷人要重获他们的产业，家人也可以团圆。这就是以色列债务管理的律法。禧年标志着新秩序的开始（利25；申15:1-11）。

禧年表明这地是属于主耶和华的。主将地交给他的百姓，让他们作这地的管家。以色列人却无视安息年和禧年的规定，所以主就对他们施行审判，让他们被掳。这样地就可以安息七十年（代下36:21）。

如果地是托管给以色列人的，那么以色列也是神的产业。圣经中关于禧年的条例以这样的话结束：“因为以色列人都是我的仆人，是我从埃及地领出来的。我是耶和华你们的神。”（利25:55）神顾念百姓中贫穷的、被掳的，还有受压迫的（申

15:9）。

以赛亚提到了神悦纳人的禧年，他是在间接引用禧年的条例来表明神的律法也包含了应许。神不仅定下了让人得释放的日子，还应许要亲自让这一天实现。因为神的百姓在仇敌面前成了不设防的城，没有人带领或拯救他们，所以神说他要亲自拯救他们。他要穿上救恩的头盔，戴上公义的护心镜，亲自来拯救他们（赛59:15b-17）。神百姓的缺乏太大了，只有神才能搭救他们。先知以西结在被掳之中，看到百姓都倒在山谷中。境况绝望至极。当下的情形是，百姓都死了，他们的尸体早已腐烂，骨头也都枯干，散落一地。“人子啊，这些骨头岂能复活吗？”主问这位先知。“主啊，你知道”，以西结的回答令人惊奇。

而且，神的应许如此伟大，只有他自己才能成就它们。神不仅应许让他们复活，还应许要更新他们。以西结发预言的时候，骨与骨就连起来，然后又长出了肉。神的大能可以使死人复活，用圣灵的新生命充满他们。这最伟大的应许属于他们。主要作他们的神（利25:38）。

但耶稣不仅教导了禧年作为律法和应许的含义，而且他所讲的信息如同禧年开始时所吹的号：“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路加不需要细讲耶稣的信息。神已经要求以色列人过禧年，但禧年只是后事的影儿。神已应许说他来施行拯救和

复兴的时候，要有末后伟大的禧年。耶稣所说的就是：末后禧年已来，因为他已经来了。他的嘴唇就是禧年所吹的号。神悦纳人的、有他拯救祝福的、有他国度应许的禧年，此时宣告来临，不是在锡安山，而是在拿撒勒，就是耶稣长大的地方。好奇的拿撒勒人想看神迹，却不知道他们听到的这些话本身就是神迹。主就站在他们中间，告诉他们他的新秩序已经开始了。

耶稣就是那受膏的传道人，宣告禧年的那使者。他被圣灵充满，口说恩言（路4:22）。他的宣告带着权柄。他是圣灵藉着童贞女所生的那一位，也是圣灵以鸽子的形状降在他身上、膏抹他的那一位。他靠着圣灵的大能，穿上救恩的头盔，戴上公义的护心镜，在旷野与撒但争战。他就是大卫后裔的树墩上所发出的嫩枝。主的灵在他身上。他是那奇妙的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

你是不是觉得从自己的经历来看，耶稣的这些名号似乎都与你十分遥远？或者说这些名号跟你刚听到它们的时候相比已经没那么耀眼了，比如一开始从亨德尔（Handel）的《弥赛亚》（*Messiah*）中听到这些名号的时候？

如果是这样，请听主所说的话。当时的拿撒勒人不愿意听。耶稣不仅宣告了禧年，还亲自实现了这禧年。他在《以赛亚书》中所读到的自由，就是他为你争取到的自由。他以神仆人和儿子的身份，借着受苦和大能取得了这样的自由。他满

有智慧，这节经文他并没有全部引用，完整的经文是：“报告耶和华的恩年，和我们神报仇的日子。”（赛61:2）耶稣并没有说审判的日子马上就要开始。施洗约翰也不明白耶稣为什么漏掉了后半句。后来约翰被希律下在监里，他就打发门徒去问耶稣，“那将要来的是你吗？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太11:3）这些惊人的话语表明约翰不明白耶稣为什么迟迟不施行审判。既然耶稣可以赶鬼，可以让死人复活，为什么他不审判希律的邪恶呢？约翰因为谴责这邪恶而被下在监里。约翰曾经传讲说，审判的斧子已经放在邪恶之树的树根上了。为什么耶稣不举起斧子灭掉希律呢？耶稣只能用神迹向约翰的门徒表明他就是要来的那一位，并告诉约翰不要因他而跌倒。

拿撒勒人就因为耶稣而跌倒了。他以为自己是谁啊？他的家人他们岂不都认识吗？他们认识他的母亲还有兄弟姐妹们。他算什么，竟敢宣告禧年的到来，并宣称要应验这禧年？你是否也在以一种奇怪的方式逃避耶稣所宣告的禧年，因为你觉得自己完全了解他？

不要轻看耶稣。他必要再来，只是现在时候未到。我们等候神的“儿子从天降临，就是他从死里复活的、那位救我们脱离将来忿怒的耶稣”（帖前1:10）。耶稣的怜悯今天在等待着你。不要无视他对你发出的呼召。

他的怜悯在等着你，但他拯救之工已然完成。禧年的号也

曾在赎罪日的那一天吹响，那一天祭牲的血要洒在施恩座上，就是约柜上代表神宝座的那个金盖子。

耶稣读的是《以赛亚书》61章。这个预言宣告了《以赛亚书》53章5至6节所描述的那位受苦仆人工作的结果（53:5–6）。“哪知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我们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

耶稣来不是要施行审判，而是要承受审判。他被钉在十字架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他替我们受苦，叫我们得自由。公义已经成就，他以大能释放了我们。耶稣也让我们看到了这一点，因为他从拿撒勒前往迦百农的时候，在那里救了一个被鬼附的人。他也在那里治好了彼得的岳母，这样她就可以帮着为耶稣和门徒预备晚餐。耶稣不但拯救，他也做恢复的工作：他让瞎眼的得看见，叫被欺压的得自由。他呼召我们怜悯穷人和受苦的人，借此彰显我们对他的爱。

耶稣施行拯救和恢复。你能开始体会这对你的生命意味着什么吗？个中所有奥秘就是耶稣已经亲自接纳了你。耶稣为你而受洗。他不需要用受洗来象征他的罪被洗净，因为他本是无罪的。约翰本来觉得自己不应该为耶稣施洗，但耶稣坚持要受洗，好尽诸般的义。他的受洗表明，他决心要跟你成为一体。

你知道这对你来说意味着什么吗？父说，“这是我所拣选的爱子。”因为耶稣与你联合，你就可以借着信心与他联合。父对子说的话也是对你说的。他称你为他的爱子。他在创立世界以先就在基督里拣选了你（弗1:4）。信徒因着与神儿子的联合，就都成了神的儿子。神的灵住在你身上，这就是父和子与你同在的印证。

因此，你不再被定罪。主的灵在哪里，哪里就得自由。你被纳入他的教会这个群体，在世界上为他作见证，从而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

没错，你的基因中潜藏着某些特质，但这些特质只会限制那些不认识他们的创造主的人。耶稣怎样，你也必怎样。

“自我出胎，耶和华就选召我；自出母腹，他就提我的名……对我说：‘你是我的仆人以色列，我必因你得荣耀’。”（赛49:1、3）没错，这就是在描述耶稣。我们的主是神的仆人。他是真以色列，神的荣耀要在他身上彰显。但你们受造和新造，都是为了荣耀他。你若连于基督，就会随时在你的呼召上彰显他的荣耀。你的呼召就是在完全的自由中服侍他。

你无需耽延，实际上你也不敢耽延。禧年已经开始，耶稣已经升天作我们的主。今天就向他呼求。最好现在就向他呼求，开始在地上预尝耶稣从天上差来的圣灵。

第十二章

被神离弃的救主发出的哭喊

(诗 22:1)

他在山顶被钉十字架时，喊着说，“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那些在监狱和酷刑室里遭受残忍折磨的受害者也会发出哭喊。可十字架上的耶稣并不是受害者。他在十字架上被举起，实现了他被高举的一个目的：吸引万民来归向他。他哭喊不是因为身体的疼痛，也不是因为胸部承受了让人窒息的压力，而是因为他灵魂中的痛苦。

天父离弃了十字架上的耶稣。神有时确实离弃罪人，任凭他们悖逆、放纵情欲、骄傲自大。他们因着愚蠢的幻想，并不知道自己已经失去了怎样的喜乐，也不知道他们得到的原来是地狱。但耶稣哭喊是因着他替我们承受咒诅的巨大痛苦。

从深处发出哭喊

极其痛苦的哭喊

十字架上的哭喊是从深处发出的。《诗篇》22篇是首个人的哀歌。大卫写了很多这样的诗篇。大卫在旷野被嫉妒他的扫罗王追杀的时候，曾呼求主拯救他。后来被众多敌国包围的时候，大卫继续寻求主的面，以主为他的避难所、盾牌和力量。他支取了主的应许：就是主必不撇下他，也不会离弃他。在《诗篇》22篇，大卫以信靠耶和华的这种表达来重新书写了自己的苦难。

大卫形象地描写了他的苦难，现在我们看到这其实是在预言十字架上的痛苦——被钉十字架时的干渴、手脚被钉穿、赤身的羞耻、兵丁为他的衣服抓阄。他所渴望的就是肉身的死亡。

因被离弃而哭喊

好讥诮的人嘲笑这位受苦君王的宣告。神如果真喜悦他，他若真是神所拣选的，就让神来救他吧（诗22:6–8；太27:39–44）。他们如同凶猛的公牛、野驴、野狗和狮子一样，团团围住受苦的那一位。他们讥诮被钉十字架的那一位，我们从中看到了黑暗魔君的诡计。还有人奚落他，说，“他救了别人，不能救自己”，可这正是福音的真理（太27:42）。因为他来是为救他人，所以他不能救自己。耶稣在客西马尼园就已经明白，

除此之外没有别的路可走。

当逼迫者压碎他的时候，帮助他的人都走开了。“我的良朋密友，因我的灾病都躲在旁边站着；我的亲戚本家也远远地站立。”（诗38:11，88:8）“还有一切与耶稣熟识的人和从加利利跟着他来的妇女们，都远远地站着看这些事。”（路23:49）然而，耶稣并非哀叹朋友们的离去，而是因为天父不再与他同在了。他的那位帮助者走了！神曾应许绝不会离弃他：“你求告我，我就应允你。”（耶33:3）神大能的右手并非缩短，不能拯救（赛59:1）。然而，他的儿子这时只能徒然地望着他。

神同在的那种安慰没有了。大卫曾经唱道，“我虽然行过死荫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因为你与我同在；你的杖，你的竿，都安慰我。”（诗23:4）现在，在十字架上被离弃的那一位哭喊说，“你为什么远远地站着不搭救我？”日头黑暗，地大震动的时候，耶稣呼求神的救援。

因担罪债而哭喊

《诗篇》22篇刻画了钉十字架的那一位所受的创伤。《以赛亚书》中那首仆人之歌已经预言了他死的意义。这位仆人“必被高举上升，且成为至高”（赛52:13）。而下一节经文却让人非常震惊：“许多人因他惊奇（他的面貌比别人憔悴，他的形容比世人枯槁）。”这位至高的君尊仆人，他的荣耀将会

让世上的君王感到惊奇、敬畏，他的外貌憔悴，形容枯槁，他作为替罪者被碾压、被破碎。他的外貌残缺，面色凄惨，让人不忍直视。然而，他所承受的痛苦远不止是身体上的，因为“他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哪知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赛53:4-6）。

使徒彼得在《彼得前书》中概括了这处经文。他提醒我们，“他被挂在木头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使我们既然在罪上死，就得得以在义上活。因他受的鞭伤，你们便得了医治。”（彼前2:24）基督在十字架上承担了我们的咒诅。而父之所以离弃他的儿子，是为了将他赐给我们，替我们承受我们犯罪的后果，即跟父分离。耶稣独自被挂在十字架上，听着那些黑暗中的人口吐讥诮之言，听着他们在撒但怒火驱使下吐出的凶恶之言。然而，撒但的得胜也注定了**他的灭亡**。在骷髅地所付的代价，是神独生儿子这无限的赎价。所以，耶稣可以对那将死的强盗说：“今天你要与我一同在乐园里了。”父将许多人赐给子，子也为这些人祷告，他们都被他的死所救赎。他的死足以拯救所有人，但父赐给耶稣的那些人，耶稣的死保证他们可以上天堂。除了犹大，耶稣一个也不叫他们失落，这就应验了经上所说的话。

向高处呼喊：信靠的呼喊

一个让人悲痛欲绝的问题：为什么？

耶稣为我们承受了极深的咒诅，所以他在十字架上大声哭喊。然而，他的哭喊是因着信靠。他问“为什么”，这反映了他受苦的奥秘和那恶者的诡计。耶稣来到拉撒路的坟前，看到拉撒路的姐姐马利亚正在悲伤。耶稣非但没有伤心，反倒非常生气。

当连外邦人都来寻求耶稣的时候，耶稣知道自己被献上的日子已经近了。想到十字架的死荫痛苦，他心里忧愁就哭了（约12:20-27）。可他又不能求父不要让那时候来到，因为他就是为那时候来的。神应许说，凡信靠他的，他总不丢弃。以色列离弃了神，破坏了跟神所立的约。神说他必离弃他们（申31:16-17）。但在十字架上，父神离弃了那位绝不背弃他的子。因着父奥秘的旨意，那圣者注定要下到阴间。耶稣并没有喊“我的父！”，而是喊“我的神！”

我们的“为什么？”跟基督问的“为什么？”比起来真是相形见绌！我们是因为悖逆而问“为什么”。“神不公义。这件事不该发生在我身上！”我们的骄傲受到了冒犯。我们颠倒是非，在神让我们负责时，却向神问责。我们的“为什么”其实在抗议神的护理。我们不明白。我们认为自己一直在用一颗

纯洁的心服侍主，结果是如此下场！主为什么允许这苦难在此时吞噬我？

将你一切黑暗的想法、让人饱受折磨的臆想、令人窒息的恐惧，都带到骷髅地去吧！将你心中的“为什么”都带到耶稣那里去，听听他在十字架上是怎么说的吧！

让人失去盼望的回应

耶稣的问题本身就包含了神的回应，这是一个让人失去盼望的回应。“以罗伊，以罗伊”，耶稣喊着说。耶稣没有喊“神”，而是喊“我的神”。耶稣在十字架上荣耀了神的名。他已经预见到自己要钉十字架，所以祷告的时候他就说：“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父从天上回应他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约12:28）

神的名得到了荣耀，因为神的公义得到了满足。基督借着自己的死，为他降世要拯救的罪人“灭掉了死亡和地狱的毁坏”^①。他作为他们的替罪者而死。他背负了他们的罪孽。神的爱胜过了人的罪所特有的邪恶、傲慢和罪债。父的爱付了罪的赎价，因为父在黑暗中将永恒的子赐下，让他取了人性。我们完全可以这样表述，但也要知道，这是远非人和天使所能测

① William Williams, “主耶和华，求你引领” (Guide Me, O Thou Great Jehovah), 1745。

透的。神指着自己所起的誓在各各他都应验了。亚伯拉罕的儿子以撒在坛上得以被救，而天父却没有救他的独生子。那岩石裂开，有生命之泉从中流出。神彰显了他对我们的爱，因为基督在我们还做罪人的时候就替我们死了。

《诗篇》22篇最后一节回应了第一节的问题。“这事是他所行的！”神太爱我们了，以至于将他的独生子赐下！神爱我们的心意就在此显明了！

第十三章

我们的国际歌^①

(诗 96:3)

“女士们，先生们，下面开始奏国歌！”

网络电视的镜头拉近，在体育场的弧光灯所营造的人工正午下，一位流行歌手正在柔声歌颂着黎明的晨光。另外一架摄像机捕捉到了那些尴尬的运动员，他们以近乎立正的姿势站在那里。大红机器（美国职棒大联盟辛辛那提红人队在1970年至1976年间的昵称，其以强大的打击火力称霸国家联盟，并获得了这个绰号。——译注）的那些棒球大腕们狼吞虎咽地嚼着一大团烟草（或者是泡泡糖？）。不过彼得·罗斯（Pete Rose）

① 这一章最初由埃德蒙·P·克罗尼（Edmund P. Clowney）以“在万国中传扬他的荣耀”为题发表，节选自《在万国中传扬他的荣耀》（*Declare His Glory Among the Nations*），由大卫·M·霍华德编辑（David M. Howard）。© 1977 InterVarsity Christian Fellowship/USA。经由 InterVarsity Press, P.O. 获准使用，邮政信箱 1400, Downers Grove, IL 60515。www.ivpress.com。这篇信息是 1976 年在校园团契的尔班拿大会上发布的。

确实在唱国歌。之后整个体育场都沸腾了。是因为大家的爱国热情高涨吗？不是，是因为比赛就要开始了。

我很荣幸在这里宣布我们的国际歌。没有人让我唱过这首歌，而且不知道为什么，也从来没有人让我唱过任何一首歌。但有人希望我将这首歌公布出来。这不是全球共产主义的那种“国际歌”，这是新人类的颂歌。有一天，各个部落、语言、民族、国家中那些得救的人，都要在火海的另一边高唱摩西的歌和羔羊的歌（启15:2-3）。但神呼召我们今天唱这首歌：“在列邦中述说他的荣耀，在万民中述说他的奇事。”（诗96:3）

这首宣教的国歌要比那些一直霸榜前十的流行歌曲好太多了。这是天上的“哈利路亚大合唱”，是永恒中排名第一的歌。也许你会到神面前唱“《照我本像》（*Just as I Am*）”，但神差遣你到万国中要唱的是“《你真伟大》（*How Great Thou Art*）”！

宣扬神的荣耀是什么意思？从《诗篇》两个伟大的主题中，我们可以找到我们国际歌的两小节内容：为着神的作为赞美他，为着神的所是赞美他。在万国中宣扬神的荣耀，就是数算神奇妙的作为（诗96:3），赞美他的名（2节）。

第一小节：歌颂神大能的作为！

耶和华是王！钹声作响，人们高喊神圣洁的名。《诗篇》96篇是一首欢呼的诗篇。古巴比伦人用一种新年仪式庆祝他们的神马杜克（Marduk）登基作王。但以色列却欢呼赞美那位宝座永远坚立的神。我们永活的神是万国的君王，因为他就是创造万有的神。“外邦的神都属虚无，惟独耶和华创造诸天。”

（5节）以色列呼吁万国不要美化对假神的崇拜，而要敬拜那位更美的神，实际上也是独一的神。

古代异教的圣歌用大量描述性的赞美，告诉那些假神他们是多么伟大^②。拥有庞大的万神殿的人，就像一个拥有众多妃嫔的人一样，这些赞美在他委身的对象面前，肯定特别让他们信服。而以色列的《诗篇》却用很多宣告性的赞美，从神的创造之工开始数算，因着他的作为荣耀他。

使徒保罗站在雅典卫城下面亚略巴古的小石山上。他站在世上最美丽的神庙的影子下，宣告说，“创造宇宙和其中万物的神，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徒17:24）世界的创造者和审判官不是宙斯（Zeus），也不是雅典娜（Athena），而是希腊智慧所不知道的那位神。

② Claus Westermann, *The Praise of God in the Psalms* (Richmond, Va.: John Knox, 1965), 38-42.

“天上的天和天上的水，你们都要赞美他。愿这些都赞美耶和华的名，因他一吩咐便都造成……火与冰雹，雪和雾气，成就他命的狂风，大山和小山，结果的树木和一切香柏树。”

（诗148:4-5、8-9）跟雅克·库斯托（Jacques Cousteau，法国海军军官、探险家、海洋生态作家。——译注）一起下到深海去瞻仰神奇妙的作为，跟航天员一起上到外太空在那里领略《创世记》吧。“耶和华我们的主啊，你的名在全地何其美！你将你的荣耀彰显于天。”（诗8:1）

约伯的抱怨，在神挑战他去思想猎户座的星、河马的大腿骨和鳄鱼的鳞甲时，就转化为赞美（伯40-41）。但我们不需要望远镜、显微镜，甚至不需要去动物园，就能看到神手中奇妙的作为。因为我们这些男男女女就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面对广袤的众星系，诗人可能会喊出，“人算什么，你竟顾念他？”（诗8:4）但你们蒙召治理这地，更蒙召在世上与造你的神同行。圣经对人受造的描述何其美好。神吹一口气，就让他手所造的这个作品活了。我们赞美神时所发的气息，就是那位为了他自己而造我们的神所赐的礼物。

当我们看到登陆航天器在火星的石头中翻找生命的痕迹时，也不用屏住神赐给我们的气息。我们知道在宇宙中我们并不孤单，我们有更好的同伴，但却不是从火星的岩石下爬出来的。“你们当晓得耶和华是神。我们是他造的，也是属他

的。”（诗100:3）“来啊，我们要屈身敬拜，在造我们的耶和华面前跪下。”（诗95:6）

赞美不只是我们的义务，还是我们的人性。人类爬上了珠穆朗玛峰，他们告知我们这个新闻，因为珠穆朗玛峰就在那里。我们岂不更该带着敬拜的心去登神的圣山吗？因为神就在那里，正向照着他形像造的人彰显他的荣耀！

《诗篇》中的神是君王，也是创造主。诗人告诉我们，世界已经立定，不能动摇（诗96:10）。他这样说其实是在纪念神的作为，神既掌管自然界又掌管历史。万国一起嘶吼，但神只需发声，地就熔化（诗46:6）。

每一个骄傲的帝国都要受到神的审判。二战结束很久之后，西柏林的一个公园里依然矗立着一战时的一块纪念碑。那是一块铜雕塑，展现两个德军士兵抬着一位在战场上受伤的战友。二战时柏林遭到了猛烈的攻击，这座雕塑的底座上也布满了弹孔。在战争中还发生了一件离奇的怪事，这座雕塑被打成了一个形状奇特、甚至荒谬的纪念碑：一颗炮弹炸掉了铜雕中那位受伤士兵的头。于是雕塑就变成了两个英雄费力地抬着一具无头尸体。这座阴森的纪念碑，表明了希特勒（Hitler）这位恶魔般的天才对德国的残害是多么的严重！跟世上所有的其他帝国一样，希特勒这个“千年帝国”也受到了全能真神的审判。

神折断弓上的火箭（诗76:3），用火焚烧战车，威吓地上

的诸王（诗76:12）。神施行公义审判时甚是可畏。他听见了贫民区穷人和受压迫之人的哭声。对他人的任何剥削，神都要报复。“主说，伸冤在我，我必报应。”（罗12:19；申32:35）神推迟施行公义，并不表示没有公义。神**即将**审判全地。末后的审判不是由捍卫特权的军事法庭施行的，也不是由寻求革命复仇的民众法庭施行的。这审判是由公义的万国之王召集的。

要宣扬那位即将到来的审判官的荣耀。神给万国的歌，就像雷声一样从神对邪恶所发的愤怒的风暴中传出。保罗对那些拜偶像的雅典人宣讲了末后的审判。传讲神信息的宣教士们今天也必须成为传讲神公义的先知，呼召列国悔改。

但宣教的国歌是否只有神愈发嘹亮的号筒声伴奏，召集万国来接受神的审判呢？不是的，《诗篇》作者不仅高呼神为万王之王，也尊他为救主：“要向耶和华歌唱，称颂他的名，天天传扬他的救恩。”（诗96:2）如果神只是带着愤怒前来，谁能在他的圣洁面前站立得住呢？我们也许能叫神从天上降下火来审判他人的罪，但我们自己的罪受审时，我们又怎能逃脱呢？

赞美神，因为神那荣耀之云在亮光中也彰显出怜悯。我们要宣扬神拯救作为的荣耀，就是焚烧旷野荆棘、却不将它烧毁的那火的荣耀；这也是从火中呼召摩西的那位“自有永有”之神的荣耀，他应许拯救那些在埃及人皮鞭下呻吟的百姓。

要颂赞他的荣耀，《诗篇》歌颂了神在埃及所行的大能。

这也呼应了摩西在红海岸边所唱的歌：“我要向耶和华歌唱，因他大大战胜，将马和骑马的投在海中。耶和华是我的力量、我的诗歌，也成了我的拯救。”（出15:1-2）

以色列所称颂的荣耀是何其伟大！以色列百姓当时被法老的战车逼到红海边，他们看到神荣耀的云变成了一堵黑暗与火的墙，挡在了他们和仇敌中间，然后又让云柱带领他们从分开的红海中穿过（诗77-78，105-106）。《诗篇》也歌颂了神在沙漠中所施行的奇事，当时他像牧人一样带领他的羊群，用天上的粮喂养他们，用磐石的水为他们解渴（诗78，105-106；尼9:17）。创造的神也是拯救之主。

但神荣耀的云不只是带领百姓脱离奴役而已。他带领他们出埃及是为了将他们带到一个地方。神在西奈山说，“……你们都看见了；且看见我如鹰将你们背在翅膀上，带来归我。”（出19:4）

“归我！”在西奈山，神在荣耀中降临，跟他被赎的子民立约，将他的律法告诉他们。神以摩西为中保，将律法和圣所赐给以色列人。摩西脸上所反照出的荣光让百姓无法直视，并且充满了会幕，因为神降临住在百姓中间。

神通过出埃及对以色列的拯救，成为了一个胜利的进军。神的荣耀带领百姓进入应许之地，直到他圣山的高处。神的荣耀充满了他在锡安的居所。实际上，这就是《诗篇》96篇所描

述的景象。《历代记上》的作者引用了这首诗篇，讲述了耶和华的约柜运到耶路撒冷之后，大卫王设立诗班的情景（代上16:23–33）。

“神上升，有喊声相送；耶和华上升，有角声相送。”
(诗47:5) “众城门哪，你们要抬起头来！永久的门户，你们要把头抬起！那荣耀的王将要进来。”(诗24:9)

施行拯救的神乃是锡安的王。他的号角吹响，召聚万国到他的圣山敬拜他。以色列的赞美之声与海岛遥相呼应。

神的荣耀确曾一度停留在锡安。所罗门的圣殿当时充满了荣耀。地上的列王和南方的女王都来到耶路撒冷，要听神受膏者口中的智慧言语，要看神浇灌在他选民身上的福(王上4:34，10:6–9)。

但后来所罗门从智慧走向愚昧，王国很快分裂，神的祝福也转为审判。那荣耀的云曾停留之处，如今升起了浓烟，因为外邦入侵者用火炬点燃了圣殿里的香柏木。

那么，《诗篇》96篇这首古代的赞美诗，是否只存在于被烧毁殆尽的圣殿残垣断壁中呢？不是的。《诗篇》96篇是神的话，这位施行拯救的神记念他给亚伯拉罕和万国的应许。《诗篇》96篇是一首新歌：神过去大能的作为，要透过他将来施行的伟大拯救再度显现。

以赛亚借用摩西之歌来记念第二次的出埃及：“耶和华是

我的力量，是我的诗歌，他也成了我的拯救。”（赛12:2；出15:2）但耶路撒冷已被毁坏，神的百姓也被驱散到了万国，还留下什么荣耀的盼望呢？以西结看到神的荣耀离开了圣殿。他看到神的百姓都死了，尸体腐烂，枯骨散布山谷。“人子啊，这些骸骨能复活吗？”（结37:3）

只有一位能叫死人复活，化腐朽为荣耀。神必须带着圣灵的大能降临，彰显他同在的奇妙。人陷入了深深的绝境当中，其他任何拯救者都无能为力。而神的应许又太伟大，没有任何将就的余地。

这首新歌是歌颂救主降临的一首赞美诗：“在旷野预备耶和华的路，在沙漠地修平我们神的道……耶和华的荣耀必然显现，凡有血气的必一同看见。”（赛40:3、5）

无比奇妙的是，神降临不仅要将百姓从掳掠者手下救出来，还要将他们从自己的罪中救出来。神降临不仅要成为荣耀的王，还要成为公义的主（耶33:16）。他不仅要将仇敌踩在脚下，而且要“将我们的罪孽踏在脚下，又将我们的一切罪投于深海”（弥7:19）。

主要降临，那位仆人也要降临。他就是那公义的枝子（耶33:15），是大卫的那位后裔，蒙召坐在神右边的那一位（诗110:1）。他就是耶西的根。“外邦人必寻求他。”（赛11:10）当神的审判砍倒以色列骄傲的香柏木时，他并没有彻底

灭绝他的百姓。他给他们留下了余民，一颗小嫩枝要从那倒下的大树墩上发出。这就是先知所说的那棵圣诞树。这位神的苗裔，神的枝子，要在山上长成参天大树，万国都要被吸引来到他的面前。

大卫的根所发出的那个苗裔就是主的弥赛亚。万国都要被他吸引，也要归向他。但神救恩的奥秘在于弥赛亚的工作。为了拯救自己的百姓，神必须涂抹百姓那乌云般厚重的过犯和罪孽（赛44:22）。地上的诸王看到神仆人的面容，都震惊不已。因为他的面容憔悴枯槁，他承受的苦难太大，已经没有了人的样子（赛52:14）。他被藐视，被认为是干地上发出的嫩芽。然而“他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背负我们的痛苦……哪知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耶和华以他为赎罪祭……因为他将命倾倒，以致于死，他也被列在罪犯之中。他却担当多人的罪，又为罪犯代求。”（赛53:4-5、10、12）

现在我们看到他已经被高举，成为远在万国之上的旌旗，他在十字架上被举起。耶稣说，“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约12:32）约翰解释说，“耶稣这话原是指着自己将要怎样死说的。”（33节）

“在万国中传扬他的荣耀。”万国要听到哪些奇事呢？他们要听到的就是，万王之王，那位荣耀的神已经降临，要拯救世人。主已经以仆人的身份降临了。天上的荣耀驱散了伯利恒

旷野中的黑暗。一位天使宣告说，“因今天在大卫的城里，为你们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路2:11）但看到那荣耀的不是万国，而是一群牧羊人。天使给他们的记号就是一个躺在马槽里的婴儿！

这奇事使我们无语，就是神藉着耶稣基督来临的奥秘！没错，那荣耀已经来了，因为他已经来了。“兴起，发光！因为你的光已经来到，耶和华的荣耀发现照耀你……万国要来就你的光，君王要来就你发现的光辉。”（赛60:1-3）东方的博士们跟着他的星来敬拜他；老西面抱着婴孩耶稣，称赞神的救恩，“就是你在万民面前所预备的，是照亮外邦人的光，又是你民以色列的荣耀。”（路2:31-32）

实际上施洗约翰和耶稣都是来传讲神的国的：就是君王诗篇中预言的耶和华君王降临的消息，还有以赛亚所宣告的好消息。《诗篇》中所称颂的耶和华君王大能的作为，已经由荣耀的主施行在百姓中间了。他喂饱饥饿的人，让瘸腿的能行走、瞎眼的得看见、耳聋的能听到。他平息了大海中的风浪（诗65:7），他叫死人复活，他以真牧者的身份召聚剩余的羊（结34:11）。

但他没有施行神公义的审判。施洗约翰打发人从监里来问他一个非常痛苦的问题，“那将要来的是你吗？”（路7:19）这难道就是那位赏赐在他，报应也在他的主吗？（赛40:10）

约翰若不因为耶稣而跌倒，他就有福了（路7:23）。基督来不是施行审判，乃是承受审判。《诗篇》中赞美神的那些内容最常出现在这位受苦者的誓言中，他感谢神将他从深渊中救出来。耶稣基督是那位受苦的君王。他喝下神愤怒的杯时，便因着被离弃而哭喊。但当他上升到父的右边时，就唱起了复活的凯歌。这位受苦的君王挂在十字架上时，可以数清自己的骨头，而当他得胜的时候就要数算父的祝福。在《诗篇》22篇这首描述他苦痛的诗篇中，他发出了感恩的誓言：“在会中我要赞美你。”（诗22:22；引用于来2:12b）

天使们歌颂基督的降生，“至高之处荣耀归于神”，而那些来到马槽那里的牧羊人，“因所听见、所看见的一切事，正如天使向他们所说的，就归荣耀与神，赞美他。”（路2:20）

这首新歌，是神的宣教士所唱的国际歌，也是我们的歌。在地球上唱这首歌的是得救的罪人而非圣洁的天使，我们乃是与耶稣一同唱这首歌。没错，基督现在也在外邦人中颂唱这首宣教士的凯旋之歌：“我说，基督是为神真理作了受割礼人的执事，要证实所应许列祖的话。并叫外邦人因他的怜悯荣耀神。如经上所记：因此我要在外邦中称赞你，歌颂你的名。”（罗15:8-9）

我们在万国中歌颂神的荣耀时，我们就是在与耶稣一同歌唱。当使徒保罗听到外邦人同声归荣耀给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

神时，内心是何等激动（罗15:6）。

外邦人与神祭坛之间隔断的墙已经拆毁了。曾经只能远远站着的外邦人这时可以近前来，将他们的身体献上当作属灵的祭，是蒙神悦纳的（罗12:1-2）。摩西之歌已经成了羔羊之歌，成了那些得蒙拯救之人的国际歌，这些人不再是外人，而是与圣徒一同作神的子民，被纳入以色列这个共同体，成为神家的一员（弗2:11-22）。只是我们现在聚集赞美神的地方不再是冒着火与烟的西奈山，甚至也不是所罗门圣殿所在的锡安山，而是天上的锡安山。圣徒和天使都聚在那里，耶稣也在那里，他已经用他的宝血洒在了天上的施恩座上。

我们的世代看待这个星球有一个新的视角。我们见识了地球的美丽，看到了云层覆盖下的土地，领略了从月球上拍摄到的地球风光。基督的教会也需要用一种全新的视角来看待万国。这种视角不是站在月球上看，乃是从天堂之上，站在耶稣带领得救之人一起颂唱救赎之歌的地方。

第二小节：歌颂他荣耀的名！

当我们数算他奇妙的作为（诗96:3）、称颂他的名时，我们就是在万国中传讲神的荣耀：“要向耶和华歌唱，称颂他的名，天天传扬他的救恩。”（2节）赞美神救恩之工的意思，

向来都是称颂他作为救赎主的名。“耶稣”这个名字本身就是称颂神是救主。他是“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赛9:6）。耶稣教导我们祷告时说，“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他倾倒自己生命的宝血，好让他的祷告成为我们的颂歌。我们宣扬他荣耀的圣名，他的圣名在基督里也成了我们的名。别忘了，你受洗不是归入自己的名下，而是归入神的名：父、子、圣灵的名。

神的名是否让你内心欢喜快乐，嘴里发出赞美？你是否记得那十个麻风病人，耶稣让他们将身体给耶路撒冷的祭司查看，好让祭司宣告他们已洁净？他们顺服耶稣，虽然当时仍是麻风病人，但他们依然动身踏上了漫长的旅程。如果他们靠近圣殿时还是麻风病人，他们将要承受多么大的风险啊！但还在行路时，他们的身体就痊愈了。其中有一个撒玛利亚人的反应很快，他大声喊着说，“荣耀归于神！”然后他沿着山路跑回到耶稣那里，“噗通”一声跪在耶稣的脚前，感谢这位救主。耶稣说，“洁净了的不是十个人吗？那九个在哪里呢？”（路17:17）

“那九个在哪里呢？耶稣啊，你为什么这么问呢。他们在去耶路撒冷的路上。他们在赶往你让他们去的地方，就是到祭司那里让他宣告他们洁净了。耶稣啊，你没说让他们回来，所以他们只是在履行自己的义务啊！”

义务？没错，但如果我们只知道顺服，却不懂得救恩中的喜乐，也不称颂神的名，这算什么顺服？一个有罪的妇人未经邀请擅自闯入法利赛人的宴席，用眼泪洗耶稣的脚（太26:6-13）。伯大尼的马利亚将昂贵的香膏倒在耶稣的身上，因为她心里非常爱耶稣（约12:1-8）。

荣耀归于神！使徒保罗，曾经的逼迫者扫罗，他那迫害人的怒气被主的荣耀迅速止息。他从救主的口中听到了耶稣的名。从此以后，他因神奇妙的恩典而欢喜快乐。保罗默想神在救恩中权能旨意之至深奥秘时，就喊着说，“因为万有都是本于他，倚靠他，归于他。愿荣耀归给他，直到永远。阿们！”

（罗11:36）

我们要称颂他的名，因为我们蒙召传一种颂赞的福音：即救恩出于耶和华！如果这首歌消失了，我们就没有什么可唱给万国听的了。他们不想听充满爱国热情的宣教殖民老歌，也不需要我们帮他们学唱暴力革命颂歌。但当神的百姓开口赞美神的时候，万国就会聆听。

我们要称颂他的名，因为我们的神大有智慧。诸王曾经来听所罗门的智慧，而这里有一位比所罗门更大的，那就是耶稣基督！门徒在变像山荣耀的云层中听到父吩咐他们说，“这是我的儿子，我所拣选的，你们要听他。”（路9:35）耶稣说，“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太11:29）“你们若爱我，就

必遵守我的命令。”（约14:15）耶稣所说的话也得到了在场之人的证实（来2:3）。我们要记念“圣先知预先所说的话和主救主的命令，就是使徒所传给你们的。”（彼后3:2）

要宣扬他的名，我们就必须在他的话语上受教。万国必须听到真实的耶稣，圣经中所记载的那位耶稣。神借着他的儿子对我们说话，命令我们要听从他。我们不能一边归于神的名下，一边凌驾于神的话语之上。实际上，神的名就在他的话语中，因为神透过他的话启示他自己。神名的奥秘就体现在他的话语中。我们很容易就能看到自己是多么有限！然而只有这样，我们才能跟保罗一同明白，什么是被神智慧的巨浪高高举起而赞美他。

我们不是在万国中传扬一个空洞的口号，一个既是一切又什么都不是的名头。我们传扬的是神的真理、神全备的旨意、耶稣的荣耀，一切丰盛的智慧和知识都藏在他里面（西2:3）。

我们要称颂他的名！我们也要称颂他荣耀的大能。神的名，在我们君王耶稣基督身上被尊为圣。

谁是那位荣耀的王？他曾经骑着驴经过众人高喊的和散那与棕树枝前往耶路撒冷，为要登上各各他山被钉死。但现在他已经升到了另一座山上。“众城门哪，你们要抬起头来！永久的门户，你们要把头抬起！那荣耀的王将要进来。”（诗24:9）在战场上，大有力有能的主胜过了一切黑暗的权势，升

天坐在了父的宝座上。子是父荣耀的光辉，他说，“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太28:18-19）

基督天上的荣耀不只是叫万民做门徒的能量库和力量之源；不，基督的荣耀是他们作门徒要顺服的主权。我们如果不称颂他的名，就不是在传福音。我们让那些认耶稣基督是主的人，受洗归入父、子、圣灵的名下。基督现在就在掌管历史，也以教会审判官的身份行走在天上的灯台之间。我们的福音就是“基督荣耀的福音……基督本是神的像”（林后4:4）。

虽然我们可能会觉得有些奇怪，但我们并不是以征服一切的英雄的姿态来宣扬他荣耀的名，乃是以服侍之奴仆的姿态。有时候，我们会像雅各、约翰一样，开始幻想成为神右边的王子，或者至少要像玫瑰碗橄榄球大赛典礼上亮相的明星那样，在基督的王国中坐着检阅车游行。如果你是这么想的，那么你想对了游行的事，只是地点不对。保罗是耶稣基督的奴仆。在描述他自己的侍奉时，没有说他仿佛在坐着基督得胜的战车游行，乃是说他像一个头号战俘，被拴在那位凯旋君王的战车上（林后2:14）。我们乃是用今生的瓦器，盛放基督荣耀宝贵的圣名。这位使徒受到压迫，心里困惑，被人追杀，被人打倒，他身上带着耶稣的死，因为他知道终必跟耶稣一同复活（4:8-14）。他成了一台戏，被世人视为渣滓。那么你该怎样呢？保

罗写道，“所以，我求你们效法我。”（林前4:16）

没错，荣耀君王耶稣的名已经被钉在了十字架上。他的名是因智慧和能力而荣耀，也在爱中被荣耀。神的智慧在人看为愚拙，神的能力在人看为软弱。神的慈爱在人看来是一种冒犯。然而，我们在万国中见证神慈爱的名。

在十字架上的时候，基督心里非常忧愁。他喊着说，“我现在心里忧愁，我说什么才好呢？父啊，救我脱离这时候。”

（约12:27a）这是那位受苦的诗人的祷告，是耶和华的受膏者在呼求拯救。“我原是为这时候来的。”（27b节）耶稣来要作我们的祭司和赎罪祭，要为多人献上他的生命为赎价。他该说什么呢？只有像下面这样来祷告：“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28节）耶稣教导门徒祷告说“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而这时他祷告说愿父在十字架上荣耀他的名。天上的父回应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28节）父现在要如何荣耀他的名呢？

用好多营的天使来荣耀吗？用变像山上荣耀的云吗？不，父要在各各他举起他的儿子，借此来荣耀他的名。

这是怎样的荣耀？赤身的羞耻，被折磨时的痛苦，被人讥诮的苦酒，被神遗弃的悲惨遭遇。当那位蒙拣选的子哭喊说“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的时候，他荣耀了父的名了吗？

是的，神的名从未如此被荣耀过。撒拉弗所唱的那永恒中的歌也无法达到这种高度。子的献身已然完全。他爱父，就喝下了那杯；他也爱属他的人，所以用自己的灵魂赎他们的罪。父心中无限的慈爱在黑暗中燃起。“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罗5:8）

“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3:16）神在摩利亚山上的祭坛那放过以撒的时候，亚伯拉罕所不需要付的代价——当父神没有放过他独生的儿子、而是为我们众人舍了时——他付上了。

我们要在万国中宣扬各各他之神的名，宣扬神因着爱在十架上赐下坚固救恩的荣耀。你们可能蒙召在受苦的监狱中颂唱荣耀的诗篇。保罗在腓立比坐牢的时候就是这么做的。他的背部皮破血流，他的脚被镣铐得麻木，让他难以入睡，于是在赞美主中重新得力：“主在掌权……主真伟大……他是圣洁的主！”主呼召那些以十字架为荣耀的人背起自己的十字架来跟从他，这岂不令人惊讶吗？

你在寻求什么？是你主的荣耀吗？要用你的嘴唇献上赞美的祭，也要用你的生命献上感恩的祭，高举主伟大的名。要将你的身体献上当作赞美的活祭，是圣洁的、蒙神悦纳的（罗12:1）。

你的首要问题不是主可能会呼召你去万国中的哪个地方，

甚至也不是你的嘴唇和生命如何在万国中宣扬他的荣耀。你首要的问题是，你看到主的荣耀了吗？你听到神子从各各他发出的呼召了吗？

没错，你可能知道荣耀的君王基督有能力审判与他争战的万国，知道荣耀的先知基督的话语就是错谬的万国所需要的真理，知道荣耀的祭司基督所献的祭是悖逆的万国唯一的救赎。但要在万国中传扬他的名，你必须首先发自内心地称颂他的名。

要在悔改中呼求他，在信心中呼求他的名，称颂你的救主耶稣基督的荣耀。教会要像古时的约沙法大军一样，在投入到属灵的战争时高声颂扬耶和华的名。耶稣曾在楼上房间里跟门徒一起唱诗。此刻他也正带领着百姓一起唱诗。我们要与耶稣一起唱他的国际歌，就是那羔羊之歌！哈利路亚！

第十四章

耶稣基督与人的失落^①

有一首古老的流行歌曲是这样唱的：

不要压抑心中的欲火，
但求活出心中的渴望，
直到向你讨账的那一天到来；
将今天当作假日，明天也要如此。
杰克，你什么也无法带走，
你走了，就再也不能回来。
你只是一个过客，带不走一片云彩！

① “Jesus Christ and the Lostness of Man” by Edmund P. Clowney. 改编自 *Jesus Christ: Lord of the Universe, Hope of the World*, edited by David M. Howard. © 1974 InterVarsity Christian Fellowship/USA。经 InterVarsity Press, P.O. 获准使用, Box 1400, Downers Grove, IL 60515。www.ivpress.com。这篇信息是 1973 年在校园团契的尔班拿大会上发布的。

这是很久之前的一首老歌。实际上，这是公元前1300年以前古埃及的流行歌曲。我对这个版本做了一些修改。在詹姆斯·普里查德（James Pritchard）的《与旧约有关的古代近东文本》（*Ancient Near Eastern Texts*）中，有一个更加直译的版本，叫《竖琴演奏家之歌》（*A Song of the Harper*）。^②在三千多年的时间里，人们一直沉迷于一种观念，认为既然人只能活一次，就要抓住一切机会“及时行乐”。但这种虚张声势的背后潜伏着恐惧，他们惧怕死亡。“宿醉”已经够糟的了，但如何面对下一个夜晚呢？生命一直无法逃脱死亡的阴影。

在《竖琴演奏家之歌》那个时代，另外一位竖琴演奏家也写了一首歌。这首歌庄严雄浑，没有泛起任何空洞的沫子：这就是神人摩西的歌，也就是旧约《诗篇》90篇。我们在这首歌中也听到了生命的短暂：“他们如睡一觉。早晨他们如生长的草，早晨发芽生长，晚上割下枯干。”（诗90:5-6）

摩西将人短暂的一生跟神的永恒做了令人震惊的对比：“从亘古到永远，你是神！在你看来，千年如已过的昨日，又如夜间的一更。”（2、4节）

跟神的永恒相比，我们的生命只能算是一种缓慢的死亡，

② “A Song of the Harper,” trans. John A. Wilson, in James B. Pritchard, ed., *Ancient Near Eastern Texts Relating to the Old Testament*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50), 467.

甚至连这都算不上。死亡的阴影笼罩着我们，它用明天的黑暗驱散了今天的阳光。生命只是一口气，也就是一声叹息。诺贝尔奖获得者、剧作家萨缪尔·贝克特（Samuel Beckett）在他最简短、最新奇、最震撼的那个剧本中，呈现了摩西所讲的这个主题。《呼吸》（*Breath*）是一部没有英雄、没有演员、没有台词的戏剧。舞台上只有一堆垃圾。随着灯光渐亮，我们听到了一个初生婴儿的啼哭声，之后是长长的吸气声，然后是令人窒息的呼气声，最后是死前的哀鸣。贝克特表达了苦涩的希望只能是：在舞台陷入一片黑暗中时，另一个初生婴儿的哭声响起来。“我们度尽的年岁好像一声叹息。”（9节）我们的生命气息随着那声叹息而结束。

人试图跟死亡和解。苏格拉底（Socrates）坚信灵魂不灭，便带着哲学家的平静喝下了毒堇的汁液。现代恐怖分子尝过了那更苦涩的复仇之杯，他们四处播散死亡，为了最终收获死亡。弗洛伊德派（Freudian）一位著名的哲学家警告说，对死亡的恐惧乃是各种压抑结出的病态的果子。他说，我们要将身体从各种压抑下解放出来，在享受过所有的生活后，生命将会准备好面对死亡。^③还有一种与此相反的观点也同样古老（或者说同样现代）：将身体当作灵魂的牢狱实行禁欲，并尽快融入到宇宙意识当中。但尽管我们为死亡做了

③ Norman O. Brown, *Life Against Death* (New York: Vintage, 1959), 308.

很多面具，死亡的头颅依然高高地昂起。即便是精通死亡学的医生也难逃一死。

但如果死亡是人类最后的大敌，我们就不会对它感到陌生。虽然我们不知道死亡的恐怖，但我们确实在生活的苦痛中尝到了一点这样的滋味：

我如水被倒出来，
我的骨头都脱了节，
我心在我里面如蜡熔化。
我的精力枯干，如同瓦片；
我的舌头贴在我牙床上。
你将我安置在死地的尘土中。（诗 22:14-15）

在这首诗篇中，这位受苦之人遭受了极大的痛苦，加剧了他沮丧的叹息，最后成为苦痛的嘶吼。人的悲惨境遇即便往好了说也依然非常绝望。而如果往坏了说，那就相当于是从深渊中发出哀鸣。

反叛的人类

然而，它们所预示的那种生死苦痛，根本无法填满人类悲

惨命运的杯。人生命之杯中的毒药就是我们的罪债。摩西哀叹说，“你将我们的罪孽摆在你面前，将我们的隐恶摆在你面光之中。”（诗90:8）

站在空空如也的天空下，人可以摆出悲剧的姿态，自视为死亡的受害者。他甚至可以假装是一个荒谬的英雄，用自己的意志强行为毫无意义的生活赋予意义。阿尔贝·加缪（Albert Camus）将在塔耳塔罗斯遭受劫难的西西弗斯（Sisyphus）刻画成了人类的英雄，正是因为他的劳碌是没有意义的。他要一直不停地将石头推到山上去，虽然他知道这石头最后一定还会滚下来。加缪说，“没有命运是讥诮征服不了的。”然而，当人发出讥诮，对着空空如也的天空挥舞拳头的时候，也表明了天空并非空无一物。人内心的悲剧感出卖了他。人不是受害者，而是反叛者。他站在神面前，就会显出他的本相——一个罪人。神的圣洁显出了我们对弟兄所犯的罪是何等严重。在反叛中，人不仅打着民族或国家自豪感的旗号，放任心中的仇恨，甚至还神圣化这样的仇恨。他可以粗暴地对待妻子，抛弃他的婴孩。希拉里翁（Hilarion）是公元前1年的旅行商人，外出时他给身在埃及的妻子写了一封信：“如果你碰巧怀了孕，是男孩就留着，是女孩就丢掉。”^④

④ Quoted in C. K. Barrett, ed., *New Testament Background: Selected Documents* (New York: Macmillan, 1957), 38.

在永生神的面前，通奸是邪恶的，杀婴也是谋杀罪。让“人之为人”的那种尊贵就是神在人身上所彰显的样式，因为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因着这形像，神就拥有了每个人。人如果成了奴隶或人质，就是在藐视造他的主。

当有人问耶稣是否要向凯撒纳税时，他就让他们拿出一个银钱的罗马硬币。提问者中有一个人的钱包很鼓，他随手拿出了一个银币。耶稣问：“这像和这号是谁的？”他们说是“凯撒的”。耶稣的反驳就像一把双刃剑：“这样，凯撒的物当归给凯撒；神的物当归给神。”（太22:15-22）

我们要认真思考这位弥赛亚的国度性教导，他在这里授权罗马征税。但我们更需要认真思考基督这句话的另一面剑刃，它宣告了神的国度。谁有神的形像？我们。我们应当把什么归给神？我们自己。神将他的形像印在了我们每一个人的身上，以此否定我们对任何人的剥削。

但这句话的意思远不止如此。它还禁止我们窃取神的东西，就是留下自己不给他。使徒保罗在描述人的不义时，一开始就先讲他们的不敬虔。他们没有任何借口，因为“他们虽然知道神，却不当作神荣耀他，也不感谢他。他们的思念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就昏暗了”（罗1:21）。

神甚至可以用奇怪的方式，透过人的愤怒来表达对他的赞美（诗76:10）。就像人的悲剧感证明了神的创造，人的愤

怒也证明了神的公义。如果有人满腔怒火，不认同这种说法，我们就可以用他宣称相信的那种逻辑来奚落他。我们可以告诉他：“好吧，我们假设没有神，人只是宇宙中随机出现的化学产物。那或多或少的数千种生命算什么？如果一颗炸弹突然炸死了一个小女孩，导致那些以小女孩的形式存在的分子重新组合，那又怎样？没有任何能量上的损失啊。”

如果无神论者说你愚蠢或者邪恶，那么寻求公义的愤怒就见证了他所否认的神。我们用绝对的标准来衡量对错。我们是眼瞎的，看不到我们认定的“正确”指向的标准，比我们的想法或任何地方所有人想法的标准都要更高。只有在永生神的面前，道德才有意义。一切的罪最终都是对神的冒犯。背叛神是最可憎的罪，这也是其他一切罪的根源。因为肉体的意念与神为敌（罗8:7），所以我们看不清罪的本相。保罗说我们的心地昏昧，都因自己无知，心里刚硬（弗4:18）。残暴、放荡、贪婪、嫉妒、谋杀，这一切毒害人类社会的邪恶之事，都从我们伪装和否认的深切仇恨里涌出。我们恨恶神，因为他是圣洁、公义、良善的神。

我们心里刚硬，以为恨恶神是最不起眼的罪，甚至将之视为一种美德：我们有普罗米修斯（Promethean）的勇气来对抗一位全能的暴君。神在旧约中劝他悖逆的百姓时，他极力刻画背弃信仰的各种意象，来表明这最大之罪有多邪恶。以色列

是只会结酸葡萄的葡萄树，而神这位葡萄园主不辞辛劳地栽种了他们（赛5）。神的百姓是悖逆之子，背弃了那将他们抱在怀中又教他们走路的父亲（何11）。以色列也是一个行淫的妻子，她用无耻的淫行来回报丈夫忠诚的爱（何4）。

报纸上那些因一己之私而诉诸于暴力的冷酷罪行，可能会让我们义愤填膺，但我们却不明白以暴力背叛永生神有多邪恶。然而，对我们的审判跟我们的罪行是相称的。摩西在描写人类悲惨境遇的那首诗篇中，触及了最终极的一个层面。生命的悲剧不仅在于我们所度之目的虚空和内心的罪恶，更在于这罪恶在神的眼前都是赤露敞开的：“你将我们的罪孽摆在你面前，将我们的隐恶摆在你面光之中。”（诗90:8）因此，“我们因你的怒气而消灭，因你的忿怒而惊惶。”（7节）“我们经过的日子都在你震怒之下。”（9节）“谁晓得你怒气的权势？谁按着你该受的敬畏晓得你的忿怒呢？”（11节）

摩西这首诗篇的场景是旷野，背叛神的那一代人注定要在旷野漂流，直至灭亡。他们拒绝相信神会将应许之地赐给他们，所以他们就听到了神审判的话语，让他们重新回到旷野。神对他们的审判呼应了《诗篇》90篇：“你使人归于尘土，说：‘你们世人要归回’。”（3节）

人不仅是罪人，还是“可怒之子”，要受神公义的审判。死亡要成为他们的咒诅：“罪的工价乃是死。”（罗6:23）

“按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来9:27）

使徒保罗花了很多功夫，在《罗马书》5章追溯了世上罪的起源。死亡来到，罪就受了审判。死亡的钟声在圣经第一卷书《创世记》的家谱中已缓缓敲响：“就死了……就死了……就死了。”死了的人都是被判为有罪的人。在神将律法赐给摩西之前，在律法定规罪必受惩罚之前，人就已经犯了罪，需要面对死亡。

罪是什么时候进入世界，死又是何时藉着罪而来呢？显然就是第一个人亚当犯第一宗罪的时候。因着一次的过犯，死就掌管了众人（罗5:12）。当然，保罗也接着提到了与此相对的救恩。因着一次的罪行，人都犯了罪，要受罪的指控，因为众人在亚当里都犯了罪（12、18节）。所以，因着一次的义行，基督里新造的人也都要被称义，得生命。

我们可能需要反过来了解一下这位使徒的推理。身为基督徒，我们知道基督是我们的代表，他是所有新造之人的元首。但我们也必须基于末后的亚当来看待首先的亚当的角色。亚当的过犯带来了罪债和审判，因着神创造时的指定而连于他们元首亚当的每一个人，也都要承受他的罪债和审判。众人都在亚当里死了，因为他们都在亚当里犯了罪。人类的罪恶不在于丛林生存法则，而在于人的堕落所带来的影响。人被命定的灭亡可以追溯到他最初的背叛，后来又随着

人的罪愆增多而越发增长。

在神的圣洁面前，我们只会彻底灭亡。我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弗2:1）。我们本性上都是可怒之子（3节）。“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耶17:9）人还没有将他的败坏全都显露出来，因为神约束了人败坏所发的地狱之怒火。人的每个部分都被罪所荼毒了。“原来体贴肉体的，就是与神为仇，因为不服神的律法，也是不能服。而且属肉体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欢。”（罗8:7-8）

更糟的是：身为罪人的人类不仅被恶捆绑，也是那恶者的奴隶。人被那魔鬼的网罗掳去（提后2:26），行事为人都随从空中掌权的魔君，就是那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弗2:2）。原本受造作神儿子的人却成了那魔鬼的儿女，行他们父所行的，因此注定要跟他一同受审判（弗2:2；太25:41、46；约8:44）。

人被恶捆绑，就像在人类历史中悄然流过的地下河一样。人故意不认识神，就为自己编织幻象，在拜偶像的私欲中毁坏了自己和这个世界（弗4:18；罗1:28，6:21、23）。无人能忽视人类的邪恶，他只会将神显为可咒诅的事当作是可宽恕的，从而加添这邪恶。

神的愤怒

但神是轻慢不得的。人种的是什么，收的也是什么。圣经中对神的愤怒的教导，跟东方宗教中机械的命运轮回大相径庭。神不会只是冷眼旁观，任凭因果律掌管属灵世界，让行为产生它们必然的结果。神也不只是历史进程的代名词。永生的神乃是位格性的神：他向百姓启示他自己，也不轻易发怒，且有丰盛的慈爱和真理（出34:6）。神的愤怒不会轻易发作。神不会像我们通常以为的那样“有报复心”。然而，神的愤怒是为着自己的圣洁大发热心，要刑罚一切的罪。《希伯来书》的作者警告我们，“我们的神乃是烈火。”（来12:29）审判罪人的不是命运，也不是轮回转世，而是永生神那洞彻一切的全知。

而神确实会用我们行为的果子来审判我们。实际上，他经常使我们的罪成为我们自己的审判。保罗在《罗马书》1章描述异教国家极深的败坏时，就表示人既然放纵自己犯罪，神就任凭他们受审判，以此显明神的公义。保罗写那处经文时所用的希腊文原文要比我们的译文更生动。人用偶像取代了不可朽坏之神的荣耀（罗1:23）。神就任凭他们逞着心里的情欲行污秽的事（24节）。人用谎言取代了神的真理（25节），神就任凭**他们**放纵邪恶的情欲（26节）。人故意不认识神（28节），神就任凭他们心里堕落（28节）。就连人放弃天然的

性关系，也是神任凭他们，让他们自行承受行乖僻之事的后果（26–27节）。人如果为了放纵欲望而拒绝神，那他就是失丧之人。他这样失丧也是命定的，因为神任凭他放纵那些欲望。C·S·路易斯曾经说过，天堂就是人对神说“愿你的旨意成就”的地方；而地狱则是神对人说“愿你的旨意成就”的地方。^⑤虽然这并非全部的真相，但却抓住了这个含义：神的任凭就是他的审判。

最后，每个罪人都必须承认神的审判是公义的。让保罗·萨特（Jean-Paul Sartre）的戏剧《无处可逃》（*No Exit*）中有一句广为引用的名言：“他人即地狱”。^⑥他描绘了一个地狱里的会客室里，有三个陌生人，一男两女，被带了进来。他们都没有眼睑。那里的一切都无法改变，也都无法遗忘。他们已经是死人，所以杀人或自杀都不可能了。基于这个背景，也就不难理解“他人即地狱”这句话的意思了！但剧本的最关键是在前面的一句台词中。在痛苦的交谈剥去他们的伪装后，我们发现“英雄”加尔辛（Garcin）原来是曾抛弃战友的胆小鬼。伊内兹（Inez）残忍地拆穿了加尔辛的谎言，说，“这才

⑤ C. S. Lewis, *The Great Divorce* (New York: Macmillan, 1946), 72. (中译本参考：《梦幻巴士》，路易斯著，好读出版有限公司，2015年版。)

⑥ Jean-Paul Sartre, *No Exit and Three Other Plays* (New York: Vintage, 1949), 47.

是最真实的你，而非别的。”^⑦

“这才是最真实的你，而非别的。”你会喊着说，不对。我已经不是之前的我了，我是将来的我，是我想成为的我。在审判大日，你要赤身裸体站在一位目光如炬的全能真神面前，而不是一个没有眼睑的罪人面前。不存在任何的不公义，只有真理。你会显出你真正的样子，而非其他模样。“是的，主神，全能者啊，你的判断义哉，诚哉！”（启16:7）

到了审判的日子，万膝都要向神跪拜，一切背叛也要终结。没有罪人能反驳神的判决。圣经说那些永远失丧的人要咬牙切齿，不过并非因着仇恨和蔑视，乃是因为痛苦和懊悔。^⑧我们这些还活在今世的人尚有许多可能，所以我们无法想象没有盼望的存在是何种光景：过去背叛神的罪疚会让我们永远感受神的愤怒。米开朗基罗（Michelangelo）曾经尝试在西斯廷教堂的墙壁上描绘失丧之人的恐怖景象，那些被咒诅的人将要沉到祭坛背后。然而，无论是壁画上的审判官基督的形象，还是从许多世纪的蜡烛熏黑中向外窥看的失丧之人的形象，都不够令人信服。耶罗尼米斯·波希（Hieronymus Bosch）笔下那些怪诞的恐怖人物更无法让人

⑦ 同上，第45页。

⑧ Henri Blocher, “La doctrine du châtiment éternel,” *Ichthus* 32 (April 1973): 8.

相信神的审判。审判的含义必须从内部而不是外部来看。一个拒绝圣经所教导之末后审判的人，应该站在神的面前，而不是自以为是地要求神向他负责。他要在神面前问：“我的罪该得怎样的审判？”地狱最让人痛苦的地方就在于：永远与神隔绝正是罪人自己想要和配得的结果。

保罗在《罗马书》中郑重地对此作了论述，他最后说所有人都在神的愤怒之下，因为这是每个人当得的份。外邦的万国无可推诿，因为他们已离弃了他们认识的神。在世界上和他们的内心中，神一直都有自己的见证。他们却故意不认识神，自己发明虚假的敬拜。他们一直以堕落的恶行为乐。但当懂律法的自义之人定外邦人的罪时，保罗说他们的罪更重。不是听律法的为义，乃是行律法的才被称为义。如果一个人知道律法，却不遵守律法，那他就比从未知晓律法的人更恶劣。保罗的结论也是诗篇作者的定论：“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没有明白的，没有寻求神的；好塞住各人的口，叫普世的人都伏在神审判之下。”（罗3:10-11、19b）

没错，今天还有很多人嘴里一直喋喋不休，也有很多人为自己辩解，怪罪于神，或者为别人辩解，冀图推翻神的判决。对于这样的人，唯一的补救之道就是让他站在神的面前。如果他看到主的面，他就会跟约伯一同喊着说，“我从前风闻有你，现在亲眼看见你。因此我厌恶自己，在尘土和炉灰中懊悔。”（伯42:5-6）

福音

在描述圣经中关于人的丧失的一些教导时，我一直没有谈我们学习这些的背景。要思想人的丧失、死亡还有最终必然的灭亡，就要将经文分成两部分来看。“罪的工价乃是死”，没错，想必我们已经从我们这个时代暴发的罪恶当中看到了这一点，但我们如何才能不再“死”呢？“惟有神的恩赐，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乃是永生。”（罗6:23）

圣经透过传讲福音来揭示神的愤怒。保罗为何要在《罗马书》如此坚持说“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3:23）？因为他希望我们知道，“神将众人都圈在不顺服之中，特意要怜恤众人。”（11:32）请留意福音中所揭示的神的义（1:17）与神的愤怒（18节）之间的关联。圣经显明神的愤怒不只是一个永恒的公义原则，对罪施行报应。在传讲神的旨意与作为时，我们也要传讲神的审判。我们从《使徒行传》保罗的讲道中听到了这一点。审判的信息是为了呼召万国离弃他们自己的恶道（徒14:16），因为神如今“吩咐各处的人都要悔改。因为他已经定了日子，要藉着他所设立的人按公义审判天下，并且叫他从死里复活，给万人作可信的凭据。”（17:30-31）

甚至神指定一个审判的日子这件事，也能表明神的怜悯，因为这意味着万国眼下还有悔改的机会。审判意味着盼望，因

为审判的那一天被压迫的要得拯救。只有透过审判，才能建立新的秩序与新的公义世界。但当自义之人想当然地以为自己在主的日子有着光明的前景时，他们被如此警告：他们也必将面对那位审判全地的审判官，而他一切的审判都是公义的（摩5:18-20）。

那么，传讲审判的信息如何才能给罪人带来盼望呢？我们为什么要向他们传讲一个脱离了叹息的新创造呢，毕竟他们已经放弃了在这个新创造中的一切产业？福音给出的答案让人不可思议：神绝对的公义会借着倾倒他的愤怒来施行拯救。神的好消息就是耶稣基督，他要两次来到这个世界上。他要来作全地的审判官，倾倒他的愤怒。神的国要以全然的大能来临，这句话的意思就是，“耶稣同他有能力的天使从天上在火焰中显现要报应那不认识神和那不听从我主耶稣福音的人。他们要受刑罚，就是永远沉沦，离开主的面和他权能的荣光。”（帖后1:7-9）

但如果耶稣只来这一次的话，就没有一个罪人能逃脱。“他来的日子，谁能当得起呢？他显现的时候，谁能立得住呢？因为他如炼金之人的火。”（玛3:2）

即便是耶稣的开路先锋施洗约翰，在这方面也想不通。他传讲弥赛亚要来审判，要用火给人施洗，也要砍掉每一棵邪恶之树。当耶稣施行医治的神迹，而非表达他愤怒的神迹时，

当他开瞎子的眼睛而没有带来沉沉的黑暗时，当他让死人复活而没有杀掉邪恶之人时，约翰就从监里（弥赛亚并没有将约翰从监里释放出来）派人问他：“那将要来的是你吗？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路7:19）耶稣让约翰的两个门徒跟他待在一起，看他施行更多给人带来盼望的神迹。他说，“你们去把所看见、所听见的事告诉约翰，就是瞎子看见，瘸子行走，长大麻风的洁净，聋子听见，死人复活，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

（22节）

耶稣的回答正好呼应了《以赛亚书》35章5至10节的预言：在神救恩的国度中，神应许将有更新的祝福。但如果没有审判，怎能算是祝福呢？如果剥削、压迫穷人的人不受到审判，对穷人来说又怎能算得上是福音呢？

耶稣对约翰说，“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路7:23）约翰凭信心等候的答案已经在福音里给了我们。耶稣第一次降临不是要举起审判的斧头，而是要承受死亡的打击。这位必须踹神愤怒酒榨的审判者基督，却亲身承受了神的愤怒，喝下了父手中的那杯。因着他流出的宝血，我们得以因信基督而脱离神的愤怒（罗5:9）。基督为我们成了罪身，担当了我们的咒诅，叫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只有这样，神才能既公义，又能称那信基督的人为义（3:26）。

保罗传讲神已经启示的公义，包括神向罪发怒所显出的

公义，神因着恩典赐给我们的公义，基督第一次降临和再来所彰显出的公义。神因着他的愤怒在加略山击打了他的儿子，所以那些跟耶稣基督联合的人就永远不用再受这样的击打了。福音呼召我们来到十字架前，在这里神的愤怒已经被他的爱所吞灭，恩典和公义在这里相遇了。

神的愤怒是否太过严厉？

神的愤怒是否太过严厉，神的圣洁是否太过强烈，神的审判是否太过沉重？神的爱超越了他的愤怒。不要告诉父他的愤怒太严厉，毕竟他的愤怒都要加在他的独生爱子身上！

父有多爱他的子？未有世界以先，子就在父怀里……子是头生的。关于子神曾说，“我要作他的父，他要做我的儿子。”子在客西马尼园祷告时也说，“父啊，求你荣耀你的名！”对于这位子来说，父得有多爱他，才使他竟然愿意在加略山喝下那杯，存心顺服，以至于死？（来1:5）

耶稣的门徒大部分都逃走了。然而，耶稣哭喊不是因为他们的离弃。耶稣当时大声喊着说，“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这就是他必须喝下的那杯，也就是神愤怒的大杯。神的审判从来没有这么严厉。这是被咒诅的杯，是对悖逆之人、亵渎之人、背信弃义之人，还有杀人犯的惩罚，里面满

了血，这是人对神的憎恨。耶稣被人诬告定罪，从而承受了神的审判。无罪的耶稣代替本该接受刑罚的人承受了审判。在十字架上，神全然猛烈的愤怒，那定罪的愤怒，借着黑暗吞噬了受苦的神子。父离弃了他的独生子。他放弃了他。难怪日头变黑，地大震动。站在十字架边上的百夫长也说，“这真是神的儿子了！”

难道神对世上罪人的爱超过了他对自己独生子的爱？加略山的奥秘在于，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我们只能用人的语言说，父让子上十字架的时候，也是父最爱子的时候。父将子赐下彰显于伯利恒，完全于各各他。如果神帮助我们，谁能抵挡我们呢？如果神把儿子都给了我们，他还会留下什么不给我们呢？实际上，在未有世界以先，神就已经定意将子赐予我们。《约翰福音》3章16节并没有说神爱他的独生子，甚至将世界赐给他。虽然这是事实，但更让人震惊的真相是：神爱世人，甚至将独生子赐给他们。神的爱是如此宽广，他竟然将独生子赐给与他为敌的失丧的罪人，藉着赐下他儿子，他也将自己给了他们。

没错，你会有疑惑，也会惧怕。有时候你会感到困惑。但请认真思考一下你的疑惑，刨根问底，并将它们全都抖落出来。然后带着这些尚未解决的难题、这些从你内心痛苦中发出的为什么、这些从你遇到的重大悲剧中蹦出的为什么、这些你

不明白的**为什么**，就带着你的“**为什么**”，你的问题，来到神的面前。

但来到神的面前之后，请不要急着离开。到神的面前来仰望耶稣基督。到那里听一听这位神人在人性中喊出的“**为什么？**”然后你就不会再再说父神对罪所发的愤怒太严厉了。

“谁晓得你怒气的权势？”摩西在《诗篇》90篇中问道（11节）。答案我们都知道。耶稣基督透过父的权能知道了这个问题的答案，因为他承受了这个答案。我们必须告诉别人神的愤怒是真实的，因为神是公义的，而我们是邪恶的罪人。但我们也要透过福音的信息传讲神的审判。我们要赞美神。我们奉耶稣的名传讲神的审判。

千万不要小看加略山。保罗劝我们说，

还是你藐视他丰富的恩慈、宽容、忍耐，不晓得他的恩慈是领你悔改呢？你竟任着你刚硬不悔改的心，为自己积蓄忿怒……就在神藉耶稣基督审判人隐秘事的日子，照着我的福音所言。（罗 2:4-5、16）

我们不该这样，反倒要让神在加略山所发出的圣洁严肃的愤怒开我们的眼睛，看到他奇妙的爱：

若有谁不晓得你的爱，请他亲自来察验，
请他品尝你的公义，在十字架上被枪刺透。
待他被刺透，我们可以让他再来评判，
他可曾尝过这样的滋味。
爱就是神那最神圣的甜酒，
我的神从中喝下的是血，而到了我里面却都成了
美酒。^⑨

⑨ George Herbert, “The Agonie,” in *The Works of George Herbert*, ed. F. E. Hutchinson (Oxford: Clarendon, 1941), 37.

第十五章

耳听为实：话语的主

“眼见为实。”可到了虚拟现实时代，这个古老的谚语就被赋予了一层奇怪的新含义。数字科技可以为游戏玩家提供不同的游戏场景，这是“虚拟现实”的开始，也就是一个“三维、高速的互联网，在其中人们的数字替身，也叫化身（avatars），与庞大的虚拟城市互动。”^①数字虚拟现实已经在建设之中，对于那些沉迷于游戏中的人来说，那里不仅仅是另一个现实世界而已。

埃里克·哈里斯（Eric Harris）和迪伦·克莱伯（Dylan Klebold）在科罗拉多州利特尔顿的哥伦拜恩高中杀害了多名同学后自杀。请问他们的行为在多大程度上受到了《毁灭战

① 杰森·弗莱（Jason Fry）在《华尔街日报》（*Wall Street Journal*）（November 16, 1998, R10）发表文章“新观念（Novel Ideas）”，讲述尼尔·斯蒂芬森（Neal Stephenson）1992年出版的小说《雪崩》（*Snow Crash*）里的世界。接着，斯蒂芬森又出版了一本新小说《编码宝典》（*Cryptonomicon*, New York: Avon, 1999）。

士》（*Doom*）或《喋血街头》（*Postal*）的影响？当时，克林顿总统（President Clinton）正确地警告了这类游戏可能产生的影响。

图像会塑造和驱动我们的文化。我们也开始看到，当神被我们从思想中赶走之后，情况会有多么不同。现实世界开始瓦解。准备好接管现实世界的，不只是幻想，还有虚拟世界的交互式现实。

后现代的这个金科玉律完全取决于一个信念，即一幅画胜过千言万语。“眼见为实”意味着看胜于听。雅克·埃吕尔（Jacques Ellul）有一本让人拍案叫绝的好书叫《对话语的侮辱》（*The Humiliation of the Word*），^②这本书就涉及到了眼见为实与耳听为实。他发现在高派教会中，神话语的传讲已被崇拜礼仪取代，在福音派运动中，则被壮观的布道会活动取代。他认为让人类跟万物有别的，是人类的语言，而不仅是人类的双目视觉。语言超越了蚂蚁的触觉信号，也超越了蜜蜂视觉性的舞蹈。人类的语言不仅更加复杂，而且也迥然不同，因为语言是象征性的、概念性的。埃吕尔说视觉是即时性的，可以把我们置入空间现实中，但却缺乏意义。而语言则牵涉到时间。一连串言辞可以产生含义。视觉可以传达现实，而语言可

② Jacques Ellul, *The Humiliation of the Word* (Grand Rapids, Mich.: Eerdmans, 1985).

以传达真理。

埃吕尔抨击了对图像的崇拜，也抨击了图像所提供的替代性现实。后现代风格的电视广告会迅速播出很多没有文字的图像，有时一秒钟会播出两三幅图像。这些支离破碎的图像，还有被解构过的音乐，破坏了所有的连续性，广告变成了不断闪烁的万花筒。声音片段和滚动视频似乎将“电视评论员”的絮絮叨叨扫除净尽。

前《时代》（*Time*）杂志编辑亨利·格伦沃尔德（Henry Grunwald）说，我们“正在图像中溺亡”。^③

这给讲道人带来了怎样的影响？戴维·舒林加（David Schuringa）在其博士论文中提出了这个问题：“在一个视觉时代聆听神的话语”。^④他的研究让我们看到了在旧约和新约中聆听神的话语是多么重要。耳朵，而非眼睛，好像才是领受启示的通道。然而，他也反对将十诫中的第二诫诠释为“将视觉看作恶棍”。他提醒我们，圣经既提到了通过看来启示，也提

^③ Henry Grunwald, “The Power of the Word,” *Wall Street Journal*, May 19, 1999, A20. 并著有 *Twilight: Losing Sight, Gaining Insight* (New York: Knopf, 1999) 一书。

^④ H. David Schuringa, “Hearing the Word in a Visual Age: A Practical Theological Consideration of Preaching Within the Contemporary Urge to Visualization,” Th.D. diss, Theologische Universiteit van de Gereformeerde Kerken, Kampen, The Netherlands, 1995.

到了通过听来启示。他说现在讲道的时候，必须考虑到传播科学中正在发生的“认识论转变”。现在我们不再基于信息发出者的意图来分析语义，而是基于信息接收者赋予信息的含义来进行分析。

这种转变不是最近才发生的。多年以来，有从未听闻符号学或释经学的圣经研究者在传讲“这处经文在我眼中的含义”。唐纳德·卡森（Donald Carson）在《神的矫正》（*The Gagging of God*）这本书中，挑战了当下盛行的释经理论以及一种非常流行的弊病，即用圣经来传达自己想要表达的含义。他非常明智，直接从在圣经中说话的那位神入手，而没有先讲释经法。这也是我们了解传道人任务的出发点。^⑤但是，舒林加却接受了流行的理论，即基于当代听众来相对化地理解经文含义，所以他倾向于柳溪教会的敬拜和讲道模式。因为他发现那里在讲道的时候融入了视觉与戏剧效果。^⑥

圣经确实提到神会透过眼见和耳听来启示。虽然埃吕尔为了捍卫听在神话语中的重要性而将神显的地位尽可能降低了，

⑤ Donald A. Carson, *The Gagging of God: Christianity Confronts Pluralism* (Grand Rapids, Mich.: Zondervan, 1996).

⑥ 舒林加的论文从比较符合改革宗和圣经的视角，强调了该如何传讲、聆听神的话语。他对听和看的问题做了宝贵的研究，特别是基于荷兰语资料的研究。

但他的目的也是要取得最终的平衡，因为神全备的启示已经丰富富地显明在耶稣基督里了。

实际上，永活的真神是忌邪的神，我们无法透过自己发明的方法来敬拜他。他比那些拜偶像的人更了解他们自己的心。那他为什么还要在约柜的盖子上安设基路伯的像呢？也许部分原因是要突出两个基路伯之间的空间。只有神临到的荣耀会出现在那里。照着自己的形像造人的神，必要道成肉身以圣子的身份来到世上。那个宝座是留给耶稣的，因为他是那眼不能见之神的像（西1:15）。“因为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基督里面。”（2:9）天父对于将他儿子启示出来是忌邪的。我们无法在影视片中重现耶稣的样貌。如果一个扮演耶稣的演员说耶稣说过的话，那么那些话依然是有能力的，但那个演员的样貌并非耶稣的样貌。对耶稣的任何呈现都有启示的意味，而天父对呈现耶稣的样貌一事也是忌邪的。

彼得、雅各和约翰预尝了主耶稣的荣耀。他们在变像山上看到了天上之主的荣耀。他们的看和听在那里达到了最高峰。彼得在《彼得后书》中告诉我们，“我们从前将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大能和他降临的事告诉你们，并不是随从乖巧捏造的虚言，乃是亲眼见过他的威荣。他从父神得尊贵荣耀的时候，从极大荣光之中有声音出来向他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我们同他在圣山的时候，亲自听见这声音从天上出

来。”（彼后1:16-18）

耶稣和门徒一起从人群中退去，他带着他们一路往北来到了凯撒利亚腓立比。他问他们，“人说我人子是谁？”（太16:13）当耶稣让他们给出更好的回答时，彼得说，“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16节）

就算当时再会奉承的人也想不出彼得这样的答案，就连彼得自己也没有料到他会这样回答。是天上的父向彼得启示了耶稣之前和当下的身份。因着父的启示，彼得就说出了神的真理。然而，即便如此，当彼得拦阻耶稣上耶路撒冷时，他也要受责备。他认为耶稣去那里是送死，而不是去得胜。彼得不希望耶稣背十字架，自己也不希望背十字架。尽管彼得无礼地指责主，但他依然顺服了主对他的指责。彼得一直跟耶稣在一起，耶稣也一直跟彼得在一起。彼得和其他人都跟着耶稣去了耶路撒冷，即便耶稣已经说了自己会死在那里。然而，彼得虽然每天都能看到耶稣，听到耶稣说话，可他并没有因此而生出真实的信心，承认耶稣就是神。他之前的那种认识是父赐给他的。只有在此之后，他才看见自己认信之主的荣耀。彼得不是因为看到了基督的荣耀才相信，他乃是因为相信了基督，才见证了基督的荣耀。

登山变像让我们看到，聆听主的话语才是最重要的。彼得、雅各和约翰跟着耶稣用了很长的时间才登上黑门山，所以

到了山上他们都困倦了。^⑦主在那里专心祷告，而他们都打起了瞌睡。但那荣耀突然发出了耀眼的光辉，他们也都被惊醒，心里充满了畏惧。那光不是从荣耀的云彩中发出的，而是从耶稣的脸上发出的。那张熟悉的面孔此刻竟然焕发出属天的光辉。他们看见了他们从未见到过的耶稣，就在他的荣耀中：就是圣子上帝的道成肉身。他们看到他跟摩西、以利亚交谈（他们都不知怎么能认出这二位）。

那位是摩西，那位是以利亚，他们不是来自过去，而是来自天上！难怪彼得提议搭三座棚，一座为耶稣，一座为摩西，一座为以利亚。天堂降临世间。没有人可以质疑那国度的降临，因为天上的国度就在这山顶上。开路先锋以利亚在那里，他不仅要宣告弥赛亚的到来，而且要同耶稣一起站在荣耀中。摩西和以利亚都曾在山顶上见过主的面。如今，他们不是站在西奈山或何烈山，而是站在黑门山。耶稣在哪里，天上的荣耀就降临在哪里。彼得是否预见到众人会不辞路途遥远，从加利利赶到黑门山来瞻仰那荣耀？眼见肯定可以终结一切的怀疑。

之后，西奈山上曾经笼罩摩西的厚云也笼罩了彼得、雅各和约翰，让他们心里充满了惧怕。他们就像曾经的摩西一样，听到有声音从云中发出。神没有重复十诫里的话。神也没有给

⑦ 因为这是一座高山，而耶稣带他们去的又是该撒利亚腓立比境内，所以变像山应该就是黑门山。

他们十条诫命，而只给了他们一条。神也没有向以利亚重复他之前在何烈山上所听到的应许，也没有小声对他说比飞沙走石大风还惊人的话。都没有。那从云中发出的声音只给出了一条诫命：“这是我的儿子，我所拣选的，你们要听他。”（路9:35）他们没有在荣耀中**看到他**，而是**听到了他**。他们听到了他跟摩西和以利亚的谈话，说他将在耶路撒冷完成出埃及。

你们要听他：荣耀中的先知

你们要听他，因为他是满有荣耀的先知。没有先知能比得上摩西。以色列聚在西奈山脚下时，他们忍受不了主的声音：“不要神和我们说话，恐怕我们死亡。”（出20:19）百姓都远远地站着，摩西上了山，进到厚厚的黑云中，来到神那里（18-21节）。他在那里进入云中，领受了神的吩咐（24:16-18）。神说他跟摩西说话的时候，“我要与他面对面说话，乃是明说，不用谜语，并且他必见我的形像。”（民12:7-8）

耶利米后来责备那些冒充神的名说预言的假先知，他们装得好像站在全能者的会中一样（耶23:18、22）。真先知说的是耶和华口中所出的话。这些话不论在地上还是在天上都是确定的（16节）。

虽然我们可以从摩西的预言中看到，神曾应许将来会有

其他的先知出现，但摩西用的是单数形式。即会有一位先知来到，百姓都要听他（申18:18）。

耶稣在山顶上的荣耀大大超过了摩西的荣耀，就像掌管神家的儿子大大高过家里的仆人。过去曾经以多种不同的方式说话的神，在这末后的日子里借着他的儿子最后一次且全然地说话（来1:1-2）。耶稣成就了神借着先知所给出的一切应许。先知的信息不仅是关于耶稣的，也是从耶稣而来的，因为基督的灵就是那说预言的灵（彼前1:1；参见启19:10）。神子说出了神末了要说的话，他本身**就是**那末了的话。他所说的已经由听到的人证实了，“神又按自己的旨意，用神迹奇事和百般的异能，并圣灵的恩赐，同他们作见证。”（来2:4）

只有一位能将三一真神全备的旨意行在地上。那就是神的儿子，他在永恒中就在父怀里，他在自己的神性中见过父（约6:46）。他所说的、所行的，都是在父那里听到的和看到的。只有他能将父启示出来，就如只有父能将他启示出来一样。如果耶稣的反对者相信摩西的书，他们就必会相信耶稣的话，因为摩西的书都是指着耶稣写的，不只是在某个预言里，而是在整本《妥拉》（*Torah*, 指摩西五经。——译注）（5:45-47）中。

摩西跟耶稣一起在黑门山谈论耶稣在耶路撒冷将自己献上的事。摩西依然清楚地记得那一天，以色列人针对耶和华发

起了一个圣约方面的诉讼，指责耶和华将他们抛在旷野，任凭他们渴死（出17:1-7）。^⑧他们试探神。摩西遵着耶和华的吩咐，叫上以色列的几个长老作见证，就拿着那审判的杖，去磐石那里审判这个案件。在那里，主，也就是三一真神的第二位格，在荣耀的云中显现于磐石之上。主站在摩西的前面，仿佛被告席上的重犯一样。摩西举起手中的杖击打磐石。他不敢击打主显现的荣耀。神吩咐摩西击打那磐石，也就是主所站的地方，因为主将他自己等同于那磐石。在摩西之歌中，神被称为磐石，“是诚实无伪的神，又公义，又正直。”（申32:4）磐石就是主的名字，在磐石的象征意义中，主承担了以色列本该承受的打击。生命的泉水从那磐石中流出，流向那悖逆的百姓。“随着他们的灵磐石，”保罗写道，“那磐石就是基督。”（林前10:4）

摩西和耶稣谈论的不是那被击打的磐石所象征的意义，而是那终极赎罪的事实。耶稣必须从黑门山下去，爬上各各他山。那从云中发出的声音只是说，“你们要听他！”

没错，他的门徒必须跟随他。他们要见证他为我们所做的一切。但要知道他做了什么，我们必须听他讲解其中的意思。

⑧ “米利巴”（出17:7）指的就是法律案件。这就是米利巴的词根rb的用法。第7节中跟米利巴一起出现的“玛撒”，在这里也含有“试探”这种司法含义，也就是受审的意思。

不信的人总会抛弃耶稣的话语。他们不愿意凭信心去听那建立 **notitia**（“信息”或“真理”）的内容，却选择去听人会酿成错误的观念。他们也不愿意通过 **assensus**（认同）表现出信心的**确据**，而只想诉诸于来自幻觉的虚拟现实。他们也不愿意通过 **fiducia**（“信靠”）表现出信心的委身，反倒选择被**偶像**奴役。

圣子上帝的荣耀比这小小星球上最高的珠穆朗玛峰还要高出无数倍。他坐在高天荣耀的宝座上，他的名要高举过于万名。满怀激情的撒拉弗要高声喊着说，“圣哉，圣哉，圣哉，主万军之耶和华。”约翰告诉我们，以赛亚因为在圣殿的异象中看见他的荣耀，就指着他说这话（约12:41）。

然而，荣耀的主必须跟彼得、雅各和约翰一起沿着黑门山的小径走下来，因为他必须在耶路撒冷完成他的出埃及。

你们要听他：荣耀中的祭司

你们要听他，因为他是你们的祭司，是比摩西更伟大的中保。摩西求神饶恕以色列。他祷告说，如果主在审判中毁灭那些悖逆的人，就求主将他的名字也从生命册上涂抹掉。而耶稣比这做得更多：他不仅承受了我们该受的厄运，还被挂在树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拯救了我们。

如果要记念我们那位伟大的大祭司对我们的怜悯，就要思想耶稣面朝耶路撒冷祷告时所尝到的那荣耀的滋味（路9:51）。他认识父乃是他的荣耀。那荣耀充满了他整个人，又从他的脸上散发出来。他当然也可以跟摩西和以利亚一同回到那荣耀中去！他随时可以吩咐一辆火车从天降下。他难道还需要再下山，忍受那些连鬼都赶不了，什么能力也没有的门徒吗？撒但已经向他展示过世上万国的荣华，但在变像山上耶稣却尝到了天上国度的荣耀。不过这不是为了试探他，而是为了坚固他。没错，他必须下去。他不能跟摩西和以利亚一同上去，因为他如果不下山，**他们**就上不了天堂。摩西和以利亚也没有什么荣耀可言了。他们跟耶稣一起谈论了耶稣要献上的祭，那不仅是**他们的**盼望，也是神所有百姓的盼望。耶稣在祷告中得到了坚固，在荣耀中得到了更新，他已经准备好为失丧的罪人承受痛苦，他必须为这些人而死。摩西和以利亚在黑门山上跟耶稣一起预尝了更大的、前所未有的荣耀。神从埃及已经召出了他的儿子。

彼得啊，不要再想着搭三座帐篷了，因为那最终的真正帐幕已经搭好了。“道成了肉身，住（“支搭帐幕”^⑨）在我

⑨ 在 NKJV 和 ESV 版本的圣经中，“住（Dwelt）”很好地传达了 *eskēnōsen* 的意思，直译就是“支搭帐篷居住”。在这个背景下，这个词是指应验了会幕的象征意义。会幕上荣耀的云象征着神在他所居住的帐篷中的同在。

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1:14）当摩西和以利亚回到荣耀中去的时候，只剩下耶稣跟彼得、雅各和约翰在那里。再也找不出一位像耶稣这么良善、有能力偿还罪的赎价的了。耶稣就是那位祭司，也是那祭物。他要在末世一次显现，将自己献为祭，除掉人的罪（来9:26，10:12）。摩西为了让磐石出水就再次击打磐石，因此犯了罪。耶稣只需承受一次的击打，因为他为我们成了罪身。

你们要听他：荣耀的君王

你们要听他，就是那位荣耀的君王。以色列犯了拜金牛犊的罪之后，摩西在耶和华面前为百姓恳求。他没有找任何借口，也没有许诺以色列将来会表现得更好。他只是求耶和华住在百姓中间，在他们中间设立帐幕，将他的荣耀彰显出来。百姓看到摩西脸上反射出来的荣光就退后。但在变像山上，摩西确实在地上看到了神的荣耀，不是在耶和华经过磐石缝隙时瞥一眼他的背，而是在道成肉身的圣子上帝脸上看到那完全的、非反射的荣光。

以利亚在迦密山上求神从天上降下火来，打败了巴力的祭司。然而，因为害怕耶洗别王后的怒火，以利亚陷入了肉体的

软弱，仓皇逃跑。他抱怨说以色列只剩他一个先知了，而且很快就要死了。主耶和华在微小的声音中向以利亚启示了他的旨意。以利亚并非孤身一人，主已经拣选了以利沙。以利亚遇见了主，听到了他的声音，就是父从云中发出的声音，也听到了荣耀的王、圣子上帝的声音。耶稣将要孤身一人，因为彼得、雅各和约翰在客西马尼园里都将睡着，也要在主被捕时逃跑。然而，十字架上的那块牌子已经向各个世代见证了：拿撒勒的耶稣，犹太人的王。

耳听为实

耶稣从死里复活后，就向门徒显现。门徒看到了他，也认出了他。耶稣不仅向多马显现，还让多马亲自查看。他让多马摸他的钉痕，希望多马相信他。多马没有伸手去摸耶稣手上的钉痕，而是直接跪在了耶稣的脚前，喊着说，“我的主，我的神！”耶稣说，“多马，你因看见了我才信；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约20:29）

我们没有看见，但我们听见了主的话语。对多马来说眼见为实。对我们来说耳听为实。耶稣升天的时候并没有留下任何的形象或肖像。耶稣去世之前，那三位门徒在变像山上看到了耶稣的荣耀，可那荣耀并没有一直停留在这世上。耶稣肉眼

可见的荣耀此刻正在父的右边。司提反在那里看到了他为之作见证的那位主。当耶稣进到荣耀中后，留给我们的就是门徒听到又传给我们的话语。他们听到了他说的话，而他也借着圣灵的大能来到他们身边，让他们想起他所说过的一切话，并赐给他们能力向万国传扬他救恩的好消息。耶稣并没有离开他们。《使徒行传》记载了耶稣被接升天后，他是如何借着圣灵继续做工、继续教导人的。他的圣灵带着大能降临，神的道越发生长和倍增。

小亚细亚的基督徒信主后，在自己的家乡变成了客旅，彼得写信给他们，向他们讲说耶稣基督的启示。他们期待见到耶稣，就像彼得也期待再次见到他一样：“你们虽然没有见过他，却是爱他。如今虽不得看见，却因信他就有说不出来、满有荣光的大喜乐。”（彼前1:8）彼得见过耶稣，他爱耶稣。但这些外邦人从未见过耶稣，却也爱他。怎么会这样呢？保罗给出了答案。在责备加拉太信徒的时候，保罗说，“耶稣基督钉十字架，已经活画在你们眼前……你们受了圣灵，是因行律法呢？是因听信福音呢？”（加3:1b-2）

保罗的教导非常形象。他传讲基督并他钉十字架。但他讲道的能力就是神话语本身的能力，就是圣灵的能力。我们要听神的话语，信道是由听道而来。保罗为加拉太信徒描绘了基督，不过他这样做不是为了让基督在人群中可以被认出来，而

是为了将耶稣在加略山的言行刻画出来，活化成福音。就像在变像山上一样，在加略山上我们也必须听他。

在我们这个虚拟现实的世界中，是主的话语让一切成了现实。主的话语就像做“真实性检查”一样，可以用真理的阳光驱散一切幻象。我们在生活和侍奉中都必须听他——耶稣基督——那永活的道。

听那位话语的主

神曾借着摩西说，“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华我们神是独一的主。”（申6:4）同时，他也对摩西、以利亚和使徒们说，“你们要听他。”^⑩自从神创世以来，“曾有何民听见神在火中说话的声音，像你听见还能存活呢？”（4:33）但现在那更大的、满有权威的、末后的话语已经显出来了，因为父亲自说，“这是我的爱子，你们要听他！”那位主已经来了。这话语本身就是那位说话的永生神。你们要听他，就是圣子上帝，因为万有都是借着他造的！他说，“要有光。”在黑门山上从他脸上照出的那光，就是他一开始创造万有时说要有的那光。他是那非受造的光，照进了我们的黑暗当中。

^⑩ 关于“施玛篇”的重要性，请参见 Schuringa, “Hearing the Word in a Visual Age,” 32ff.

你们要听他，因为他说的话大有能力。他站在一艘被风浪吹得摇摇欲坠的漁船上。門徒听到他吩咐风浪说，“住了吧，静了吧！”风和海就都安静了，这让門徒觉得比刚才的风浪更可怕。“这到底是谁，连风和海也听从他了？”（可4:41）创造万有的主也是掌管历史进程的主（诗148:7-12，147:15-16，46:6，33:6、10-11）。他的话语击杀了亵渎神的希律，也掌管天上地下一切有权柄的。

耳聋的也要听他，“以法大！开了吧！”（可7:34）死人也要听他，“女儿，起来吧。”（路8:54）他可以说，“拉撒路出来！”（约11:43）也可以说，“撒该，快下来！今天我必住在你家里。”（路19:5）他发出呼召。他的话语就是灵，就是生命。他的话语像利剑可以刺透人的心肠肺腑。他的话语成就他的命令。他先是對一位无助的罪人说，“你的罪赦了，”然后又说，“我吩咐你起来，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路5:20、24）

耶穌大有能力的话语也是饱含着应许的话语。我们来听听他邀请罪人时是怎么说的，“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太11:28）“人子来，为要寻找、拯救失丧的人。”（路19:10）

耶穌这位话语的主提到了他拯救的作为。他的救赎历史也一直伴随着他的启示。主宣告了他将要做什么，正在做什么，

已经做成了什么。你们要听他，那位好牧人！他说，“我来了，是要叫羊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约10:10）你们要听他，因为他说的话既是声明，也是宣告。他曾经来到拿撒勒的会堂，在那里读了《以赛亚书》中关于弥赛亚禧年的预言。读完后他说，“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路4:21）他来为要让被压迫的得自由，宣告主悦纳人的禧年。

他也召聚门徒，将自己的训诲教导他们：“只是我告诉你们：要爱你们的仇敌，为那逼迫你们的祷告。这样，就可以作你们天父的儿子。”（太5:44-45）耶稣对那位自以为已经守全了律法的少年官说，“你还要（背起十字架）来跟从我。”（可10:21）

主不仅大有能力地对风浪说话，还以审判和警告对法利赛人说话，更以很多种其他的方式对门徒说话。他也在祷告中对父说话。“父啊，天地的主，我感谢你！因为你将这些事向聪明通达人就藏起来，向婴孩就显出来。”（太11:25）耶稣在会众中赞美父神。他为彼得求告神，求神让彼得的信心不至失落。我们来听听他临死前的祷告：“我不但为这些人祈求，也为那些因他们的话信我的人祈求，使他们都合而为一。正如你父在我里面，我在你里面，使他们也在我里面，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来。”（约17:20-21）我们也要听听他在十字架上哀哭的时候是怎么说的：“我的神，我的神，你为什么离弃

我？”你们要听他！

你们要听他，因为主传讲的是他自己的名。他传讲的是他的同在。他在风浪中行在海面上，门徒当时正坐在摇摇欲坠的船上，心中害怕不已。他对门徒说，“别怕，是我！”身为他的门徒，你是否也听到他如此对你说？他曾经说过，“我如鹰将你们背在翅膀上，带来归我。”（出19:4）他还说，“没有亚伯拉罕之前，已经有了我。”他从燃烧的荆棘丛中向摩西宣告了他立约的名，他也对你说，“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必到你们这里来。”（约14:18）

你愿意传讲主的话吗？你听到主的话了吗？你听到了吗？我怎样才能将这宝藏传给你一点呢？如果你今天借着圣灵而听到了主耶稣说的一个词，你的生命就会被转变。但你不能只满足于那一个词。你必须每天都听，并且顺从救主的声音。要在神的话语上成为专家，并不表示你只用精通规条，或者精通应许，或者精通宣告。要传讲你刚发现或首次发现的主的话语。要将你自己宝库中的新旧宝贝都拿出来。要在他的水泉里喝水，在他的宴席上吃饭，在他的火前下拜，要亲近我们的主。

千万不可忘记传讲主话语时所带有的能力。使徒时代教会中不断增长、大大得胜的话语，就是基督的话语，就是大有能力的话语。福音就是那升到天上永远活着的主所说的话。基督的话语将给你在话语上的侍奉带来多大的改变啊！看到这个不愿阅

读，只愿看图的世代，你是否因此灰心丧气？你相信耶稣基督仍然在说话，仍然在呼召男男女女都来听他的话吗？你们这些传讲神话语的讲道人啊，战兢吧，因为如果他真的呼召了你，让你宣讲他的话，他就会透过你来说话。约翰·慕理简扼要地向我们讲明了使徒保罗在《罗马书》10章12至21节所说的话。^⑪保罗在《罗马书》8章串起了救恩的金链，也在《罗马书》10章打造出了应用福音的链条。保罗在这里不是指主所呼召的那些人，而是指求告他的人。他们是谁？就是那些凡相信他的人。如果没有听到他的话，他们怎能相信他呢？如果没有传道的，他们怎能听到呢？如果没有奉差遣，怎么会有人传道呢？^⑫

信道是从听道来的，不是听泛泛而谈之言，而是听耶稣基督说的话。耶稣就是父所差遣的子，他“说神的话，因为神赐圣灵给他，是没有限量的”（约3:34）。他所见证的是他在天上所见所闻的（约3:31–32）。他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约6:63、68）。保罗没有设定每一个信徒都会像他那样在大马士革路上听到耶稣说话。保罗看到了复活的主，他所听到的

^⑪ John Murray, *The Epistle to the Romans*, vol. 2 (Grand Rapids, Mich.: Eerdmans, 1965), 60ff.

^⑫ 参见舒林加的辩护：为什么《罗马书》10章14节应该翻译成“你们要听他（hear him）”，而非“听说他（hear of him）”（“Hearing the Word in a Visual Age,” 53ff.）。

也属于这次看到的一部分。主差遣他成为蒙拣选的器皿，在外邦人、君王和以色列百姓面前为他的名作见证。保罗是使徒，他可以说他所传讲的福音就是神奥秘至高的启示，他自己也因着这启示而得以向外邦人和以色列人传扬基督的话语（弗3:2–12）。身为神所差派的使者，保罗为神发声，因为神在透过他说话（林后5:20）。^⑬保罗所传的福音不是从人来的，不是从人领受的，也不是人教给他的，而是从耶稣基督的启示来的（加1:11–12）。^⑭我们不仅从圣经中的红字部分听主的话，也从主的全备启示即整本圣经中听他的话。

然而，基督的话语不只是单给那些受圣灵默示的使徒。其他的传道人也是神透过使徒和先知所传下来的话语的管家。你们传讲主的话语，仿佛这就是主自己说的，又被听到的人所证

^⑬ 舒林加引用了弗雷德里克·威廉（F. W. Grosheide）的观点，后者认为 *hōs* 从句（就好像神藉我们劝你们一般）不应理解为“似乎如此又并非如此”的那种“好像”，而应理解为“似乎我们在做，其实是神在做”的那种“好像”。泰勒（Thayer）和乔治·阿伯特-史密斯（G. Abbott-Smith）认为，带希腊文属格独立结构的这节经文和《彼得后书》1章3节是在表达作者的相信，或者是在表明某人的错误观点。参见 J. H. Thayer, *Greek-English Lexicon of the New Testament*, 4th ed. (Edinburgh: T & T Clark, 1901), 681, col. 1; G. Abbott-Smith, *A Manual Greek Lexicon of the New Testament* (Edinburgh: T & T Clark, 1937), 490–491。

^⑭ Peter R. Jones, *La deuxième épître de Paul aux Corinthiens* (Vaux sur Seine, France: Édifac, 1992), 115.

实了。我们必须区分什么是使徒们赖以奠定教会根基的主的启示，什么是在使徒的根基上建造的人所给出的阐释。耶稣对使徒和那七十个门徒说，“听从你们的就是听从我；弃绝你们的就是弃绝我；弃绝我的就是弃绝那差我来的。”（路10:16；约13:20）

主的话语仍在生长和倍增。书面的圣经是神话语的载体，比如**邦蒂舰**叛变的船员们的后代在地图未标识的海岛上，从一个水手的宝箱里发现的那本圣经。使徒时代的基督徒受逼迫离开耶路撒冷，主的话语也随着他们传播开来。我们可以在小组中听到神的话语，也可以在教会机构组织的大型布道会中听到神的话语，但新约尤其是使徒书信提醒我们，神百姓聚集的敬拜现场仍是聆听主话语的特殊场合（提前5:17，4:11、16，6:3；提后2:14–15，4:2；多3:1）。^⑯神的话语要在集市上被传扬，也必须要持续不断地在神百姓敬拜时被传扬。我们也必须从那些蒙召奉差遣的人口中听到这话语。没错，我们可以从此蒙召之人的讲道中听到主的话语。耶稣基督借着你的嘴唇说话。正如《比利时信条》（*Belgic Confession*）所宣告的，神话语的传讲就是神的道。

如果你蒙召担当了这样的职分，请听父要对你说的话：“这是我的爱子，你要听他！”

^⑯ 参见 Schuringa, “Hearing the Word in a Visual Age,” 51。

经文索引

创世记		28:12	99
1	1	28:13–15	100
11:4	100	28:16–17	101, 114
15	22, 53	28:19	24
15:16	131	32	5, 107
16:13–14	94	32:3–5	109
18:1–2	5	32:9–12	110
18:14	45	32:26	113, 114
18:22	5	32:28	24, 113
18:33	5	32:30	5, 24, 58, 114
21:12	23	35:13	57, 100
22:1	22	46:26	115
22:1–19	85		
22:2	86	出埃及记	
22:4	23	1:5	115
22:5	23	3:2	56
22:7	90	3:14	56
22:8	90	4:22–23	39
22:13	23	4:23	76
22:14	22, 93	4:24	112
22:16–17	22	5:3	112
28:10–22	57, 97	10:3	14

12:11–14	24	33:5	40, 60, 118,
13:15	88		121
13:15–16	39	33:12	120
13:21	7	33:12–13	5
14:19	6	33:13	121
14:31	6	33:19	124
15:1–2	181	34:1–9	117
15:2	183	34:6	60, 121, 124,
15:22–27	24		205
16:33–34	24	34:9	41, 60, 121
17	25		
17:1–7	9, 226	利未记	
17:2	26	18:21	88
17:6a	28	18:25–30	131
17:7	26	20:2–5	88
17:15	25	25	161
17:16	25	25:10	159
19:4	58, 181, 235	25:38	162
20:2	121	25:55	161
20:18–21	224	26:12	13, 39
20:19	117, 224		
23:20	5	民数记	
23:21	5, 119	3:14	39
24:16–18	224	3:16	39
25:8	120	3:42–51	39
32:9	118	6:24–26	114
33:1–3	118	8:17	88
33:3	59, 118	12:7–8	224

12:8	22	士师记	
17:10	24	13	5
20:9–12	29		
撒母耳记上			
申命记		3:1	36
4:33	232	3:21	36
6:4	232	15	34
7:7–8	39	17:45	35
11:29	14	20:8	136
15:1–11	161		
15:9	161	撒母耳记下	
18:18	225	18:33	76
19:17–18	28	23	141
25:1–3	27	23:13–17	136
31:16–17	171	24	150
32:3–4a	28		
32:4	9, 226	列王纪上	
32:9	39	4:34	182
32:35	180	8:56	14
		10:6–9	182
约书亚记		18	151
1:5	131		
1:7	131	列王纪下	
5:13–14	112	4:10	35
5:13–15	127	17:31	88
5:13–6:5	5	23:10	88
5:14	129		

历代志上		32	142
11	141	33:6、10–11	233
16:23–33	182	38:11	169
		46:6	179, 233
历代志下		47:5	182
36:21	161	51	142
		51:1–2	144
尼希米记		51:14	144
9:17	181	65:7	185
		66:13–15	43
约伯记		68:18	4
28	47	76:3	179
42:5–6	208	76:10	200
		76:12	180
诗篇		77–78	181
2	4	78:35	29
8	47	78	181
8:1	178	79	44
11	154	88:8	169
22:1	43, 167	90:2、4	196
22:6–8	168	90:3	202
22:14–15	198	90:5–6	196
22:21	44	90:7	202
22:22	43, 102, 186	90:8	199, 202
23	145	90:9	197, 202
23:4	169	90:11	202, 214
24	124	95:1	29
24:9	182, 190	95:6	179

96:2	176, 180, 187	11:1	21
96:3	175, 176, 187	11:10	25, 183
96:5	177	12:2	183
96:10	179	19	37
100:3	179	19:25	38
105–106	181	30:32	28
110:1	44, 183	35:5–10	211
116:13–14	102	40:3	24, 183
136	136	40:5	183
147:15–16	233	40:10	185
148:4–5	178	43:16	24
148:7–12	233	44:22	184
148:8–9	178	49:1	166
		49:3	115, 166
箴言		52:1–14	43
28:7	72	52:12	24
30:4	42, 104	52:13	42, 169
		52:14	184
以赛亚书		53	43
1:3	152	53:4–5	184
5	202	53:4–6	170
6:10	4	53:5–6	165
7:11	154	53:10	184
7:14	154	53:12	184
7:25	155	55:3–5	21
8:12–13	9, 131	59:1	169
9:6	188	59:15b–17	162
10:24–27	37	60:1–3	185

61:1–2	160	但以理书	
61:2	164	7:13–14	42
63:9	29		
		何西阿书	
耶利米书		2:14	24
17:9	204	4	202
23:5–6	21	11	202
23:7–8	24	11:1–4	76
23:16	224	11:8	77
23:18、22	224	12:3–4	113
25:31	26		
31:3	53	阿摩司书	
32:9	21	5:18–20	210
32:35	88		
33:3	169	弥迦书	
33:15	183	5:2	151
33:16	183	6:1–8	26
		7:19	183
以西结书			
12:5	21	西番雅书	
34:11	185	3:17	53
34:11–16	14		
34:23	21	哈该书	
34:24	14	2:10–14	20
36:16–38	22		
37:3	183	撒迦利亚书	
		3:8	22
		6:11–13	22

玛拉基书		27:42	168
3:2	130, 210	28:18–19	191

马太福音		马可福音	
5:44–45	234	4:41	233
10:37–39	92	7:34	233
11:3	164	9:12–13	43
11:19	45	10:21	234
11:25	234	12:35–37	44
11:27	46	14:62	42
11:28	233		
11:28–30	46	路加福音	
11:29	189	1:32	154
12:1–8	45	1:32–33	153
12:38–41	15	1:37	45
13:52	47	1:46–55	153
14:18	64	1:79	154
14:26	64	2:11	154, 185
14:31	64	2:12	149, 150
16:13	222	2:20	186
16:16	222	2:26	154
21:16	47	2:30	155
22:15–22	200	2:31–32	185
22:42–45	44	4:16–22	159
24:30	42	4:18–19	160
25:41、46	204	4:21	234
26:6–13	189	4:22	163
27:39–44	168	5:20、24	233

		约翰福音	
7:19	185, 211		
7:22	211	1:1	9
7:23	186, 211	1:4	155
7:36–47	62	1:11	152
8:54	233	1:11–12	18
9:35	189, 224	1:14	41, 60, 121,
9:51	228		124, 229
10:16	238	1:45	103
10:21	83	1:46	103
11:15–19	35	1:47	103
15:2	81	1:48	103
15:11–32	69	1:50–51	103
15:17	72	1:51	57
15:18–19	72	2:21	45
15:22–24	75	3:13	10, 104
15:27	77	3:14	42
15:29–30	79	3:14–15	15
15:31–32	79	3:16	10, 96, 157,
17:10	143		193, 213
17:17	188	3:31–32	236
19:5	233	3:34	236
19:10	233	5:45–47	225
20:41–44	44	6:46	225
23:49	169	6:52	18
24:25–27	42	6:63、68	236
24:44–45	42	8:44	204
24:46–47	42	8:56	45, 93
24:48–49	42	8:58	9, 45

10:10	234	4:26	4
11:43	233	14:16	209
12:1–8	189	17:24	177
12:20–27	171	17:30–31	209
12:27	192		
12:28	172, 192	罗马书	
12:31	130	1:17	209
12:32	184	1:18	209
12:33	184	1:21	200
12:33–34	42	1:23	205
12:41	2, 4, 10, 56,	1:24	205
	227	1:25	205
13:20	238	1:26	205
14:8	124	1:26–27	206
14:9	115, 124	1:28	204, 205
14:15	190	2:4–5、16	214
14:16	65	2:16	66
14:18	235	3:10–11、19b	208
17	10	3:23	209
17:3–4	10	3:26	211
17:20–21	234	5:5	96
20:29	230	5:8	95, 193
		5:9	211
使徒行传		5:12	203
1:4	64	5:12、18	203
1:6	11	6:21、23	204
1:7	11	6:23	202, 209
1:8	65	8:7	201

8:7–8	204	10:1–11	6
8:31	131	10:4	9, 29, 226
8:32	23, 95	10:9	7
9	99	11:23–25	61
9:22–24	38	15:25–26	154
9:28	8		
10:12–13	7	哥林多后书	
10:12–21	236	2:14	191
10:13–14	50	3:18–4:6	125
11:3	8	4:4	115, 123, 191
11:32	209	4:8–14	191
11:33–36	11	5:20	237
11:36	48, 189	10:4–5	133
12:1	193	12:12	66
12:1–2	187		
12:19	180	加拉太书	
15:6	187	1:11–12	237
15:8–9	186	3:1	49
15:15–16	133	3:1b–2	231
16:25	66		
		以弗所书	
哥林多前书		1:4	166
1:28	99	1:13–14	125
4:16	192	1:19–23	154
6:15	125	2:1	204
6:19	125	2:2	204
7:14	21	2:3	204
10:1	7	2:11–22	187

2:13–16	64	提摩太后书	
2:20–21	125	2:14–15	238
3:2–12	237	2:26	204
4:8	4	4:2	238
4:18	201, 204	提多书	
腓立比书		3:1	238
3:8–9	66	希伯来书	
4:18	141	1:1–2	225
歌罗西书		1:3	123
1:15	221	1:4	154
2:2	47	1:5	212
2:3	190	1:8	154
2:9	10, 221	1:10	3
2:14–15	50	2:3	190
		2:4	225
帖撒罗尼迦前书		2:11–12	102
1:10	164	2:12	82
		9:26	229
帖撒罗尼迦后书		9:27	203
1:7	105	10:12	229
1:7–9	210	11	35
		11:13–16	102
提摩太前书		11:17–18	23
4:11、16	238	11:17–19	90
5:17	238	12:2	95
6:3	238	12:29	112, 205
		13:8	55

彼得前书		约翰一书	
1:1	225	4:8	84
1:8	231	4:9	155
1:10–12	9		
2:24	170	启示录	
3:15	3, 9, 131	4:1	104
		15:2–3	176
彼得后书		16:7	207
1:16–18	222	19:10	225
3:2	190		

是什么才使得一篇讲道真正拥有基督教的特色呢？是基督。想要预备一篇从任何一处经文中传讲真正属于基督教的讲道，就必须考虑整个救赎历史的发展，及其在基督里的实现。

埃德蒙·克罗尼在这本书中解释了他为什么会有这样的观点，并为其他持同样观点的传道人提供了实际的指导。他先阐明了在整本圣经中传讲基督的理论基础，接着给出了预备这类讲章的实际建议。全书余下的部分就是克罗尼的个人讲道集，为我们示范了该如何在整本圣经中传讲基督。对于那些经验丰富、希望操练以基督为中心来讲道的讲道人来说，这本书提供了很好的实操指南。对于有抱负的讲道人而言，克罗尼的例子则是忠信的基督教讲道之范例。

埃德蒙·克罗尼（Edmund P. Clowney）是费城威斯敏斯特神学院实践神学荣誉退休教授。他在该神学院任职三十多年，担任院长长达十六年。他还著有《揭开奥秘：发现旧约中的基督》（*The Unfolding Mystery: Discovering Christ in the Old Testament*）。克罗尼1942年开始担任牧师和神学教师，目前在弗吉尼亚州夏洛茨维尔三一长老会教会担任特聘神学家。

 CROSSWAY
www.crossway.org

